靈異小說

迷離境界

第九集

張宇



迷離境界

第九集

張宇著

PRINTED IN HONG KONG PRICE: HK$8.00

（靈）（異）（小）（說）

版權所有・翻印必究

第九集

迷離境界

著作者：張　宇
出版者：環球出版社
發行者：環球出版社
香港大道西五九〇號
電話：八一六一六四六
郵政信箱：一五八六
電報掛號：四〇一三
印刷者：環球印刷所
定價：港幣八元
一九八四年春季再版

目次

迷離境界 第九集

鬼媒

當媒婆王嬸走進姚家的一刹那，姚梅娘的終身，就巳被決定了。

姚家上下，沒有一個人認識王嬸的，婢女春香向姚伯乾夫婦通報王嬸的到來時，姚氏夫婦，都是不由自主，打了個突兀！

這個王嬸究竟是誰？她如何會知道，姚家有個如花似玉的姑娘，尚是待字閨中，到底是那戶人家，派她來說親的呢？姚氏夫婦是由於好奇，故此，就決定命春香將王嬸請到偏廳相見。

王嬸給姚氏夫婦的第一個印象——這個束着小脚的女人，十分精明能幹，儘管，她個子矮小，容貌平常，但那雙閃動時，露出神采的眼睛，却讓人覺得，不能將她視作一般的媒婆！

「姚老爺，姚奶奶，您們一定十分詫異，我是從何處鑽出來的東西？不過，在這裏，我王嬸先向兩位請安。」王嬸一進來，咀巴就是不停。

「不用太客氣了，王嬸，咱們似乎從來沒有見過面……」姚伯乾立刻就表明了自己的好奇。

「這個當然，我是三里屯的人，爲了府上梅娘小姐，老遠就跑來了。」王嬸十分流順的回答。

「為了梅娘？」姚奶奶忍不住開口了，「王嬸，我家的梅娘認識妳嗎？」

「梅娘小姐當然不認識我，但是，她的大名我老早就聽說過了，今天特別到來，就是要向姚老爺，姚奶奶道喜，咱們三里屯的洪家老爺，特地派我前來，向府上梅娘小姐求親的。」王嬸不徐不急的說。

「洪家老爺？妳是說三里屯的洪裕剛？」姚伯乾首先問道。

姚奶奶一聽到是前來求親的，立即就關心的問：「洪老爺是甚麼年紀？我家梅娘才十八歲。」

王嬸笑了一下，才道：「奶奶妳誤會了，洪老爺內外孫都有六個了，他這次是為他的五少爺均培向梅娘小姐求親的。」

「哦！原來如此。」姚奶奶聽到王嬸的話，才安心下來，長吁了一口氣。

「王嬸，洪裕剛的四個媳婦，全是出自名門，有的是縣長千金，有督軍小姐，怎地會看中我們這種寒微的人家，我的女兒跟人家比起，就是小家碧玉。」姚伯乾開口對媒婆說道。

「姚老爺，您太謙虛了，誰不知道，五龍溝的凉果大王姚伯乾老爺，您這麼說，就是要我這個媒婆無法做得成這宗好事，可是您嫌洪家高攀不起？」王嬸這一番話，完全是以退為進。

果然，姚伯乾急忙分辯：「王嬸，妳千萬別胡說八道，三里屯洪裕剛，是這個縣裏首富，縱橫這帶兩個屯，三個鎮，誰不曉得洪家？」

王嬸見自己的話，果然擠倒姚伯乾，立刻就笑道：「所以嘛！姚家與洪家結親，就真的是門登

戶對，姚老爺，姚奶奶，不是王嬸誇口，洪家五少爺均培，論人才，論品貌，與姚小姐真是天生一對啊！」

「王嬸！洪五少爺究竟是甚麼年紀？是唸書呢？還是幫父親打理生意？」姚奶奶在旁邊是有點急不及待。

「洪五少爺在他的兄弟中，是最能幹的，他自小聰明伶俐，又極得洪老爺奶奶喜愛，早幾年，他還上北平唸大學，所以學問很好的。」王嬸口若懸河，完全不需要停頓似的，「現在，洪五少爺是洪老爺的左右手，家族的生意全由他一手打理。」

姚伯乾此時忍不住就插咀了：「不對啊！王嬸，洪均培既然上過北平唸大學，一定學會眼下年青人那一套自由戀愛，怎會到現在還未說親？」

王嬸立刻就回道：「可不是嗎？這就是梅娘小姐與均培少爺的姻緣，是天註定的，我也不認識梅娘小姐的，是均培五少爺自己聽人說起，五龍溝這兒，有一位姑娘，長得美麗如花，性子又溫嫻婉淑，而且還知書識禮，均培五少爺一聽就歡喜了，打探到原來是姚家的掌上珠，所以就要我前來代他求親。」

沒有一個做父母的，不喜歡別人稱讚自己的子女，特別是對方是來求親的，姚伯乾夫婦十分開心，對那個洪均培的年輕人，立時產生了好感。

「王嬸，究竟洪均培多大年紀，長相又如何呢？這件事有關女兒終身幸福，咱們不能不特別小

心啊！」姚伯乾這番問話，明顯地已有點兒意動了。

王嬸笑着回答：「洪五少爺廿四歲，長相嘛！不是我王嬸誇口，洪家眾位少爺，就以他長得最英俊瀟洒，而且性子也忠厚，眞是沒半點少爺脾氣，梅娘小姐若是嫁了過去，保證不會受罪。」

姚氏被王嬸說得更爲意動了，可是，她想到自己只得這麼一個女兒，當然要萬分小心，故此說道：「王嬸，話雖如此，但只憑妳一張咀，我們總不成就將女兒送過去……」

王嬸眞是個心竅玲瓏的人，聽了姚氏的話，已明白她的意思，立即就從懷裏掏出一張照片，遞到姚伯乾的面前，說道：「這一層，洪五少爺眞的有先見之明，他差我來這裏之前，就交給我他的照片，姚老爺，奶奶，你們不妨仔細看啊。」

姚氏夫婦連忙就爭着觀看洪均培的照片，王嬸又在側邊說道：「姚老爺，你們親眼看到了吧，我王嬸不比別的媒婆，絕不會把烏鴉說成鳳凰，是人家終身幸福，我可不是貪圖一封媒人利是而坑死人家一生的人，你們放心。」

但見相片上的洪均培，可如王嬸所形容，長得玉樹臨風，眉清目秀，就連素性挑剔的姚伯乾，看了這張照片，都無話可說。

「王嬸，這張照片可否留下來。」姚氏忽然開口說道：「妳是知道的，這個年頭，外邊世界變了，女兒的終身幸福，我也作不得主，總要和她商量商量，要她心甘情願了，我這個作母親的，才不致被人以爲固執。」

「這個當然，洪家少爺給我照片帶來，正是這個用意。」王嬸滿口答應。

姚伯乾又在旁邊開口了：「王嬸，現在的世界，跟我們年青時已經不同，但我始終都還是相信以前的一套，何況，我就只有梅娘一個女兒，總不成不小心謹慎，很容易坑死她一生的，梅娘的年庚八字，我是可以給妳，但洪均培的，我也想要一份，好歹拿去合一合，才可以安心。」

「是的，老爺，您的話正是洪家老爺一樣，大家都希望這對姻緣可以美滿，這兒有一份年庚，正是均培五少爺的。」王嬸胸有成竹，邊說邊從口袋裏，掏出了一張寫了四個時辰的紅帖子來。

× × ×

緣份當眞是由天註定的，姚梅娘見到洪均培的照片時，立即就被他的翩翩風度吸引了。

姚氏問她對這宗親事的意思如何？礙於羞赧，梅娘只是低垂着頭，不肯言語，不過誰都知道她的內心，早已是千肯萬肯的了。

姚伯乾夫婦最重視的年庚八字，合過之後，居然是美滿得不能再美滿，加上洪裕剛在三里屯是非常顯赫的人物，能攀到這宗親事，是非常之理想。

這段期間，王嬸也來過姚家兩次，一次是將洪家開列出來的聘禮，請示姚伯乾夫婦，第二次，則是將姚家列出的嫁奩清單領取，送到洪家去。

洪姚的良辰吉日，是擇在十月初六，在這段時間裏，洪家自然是忙碌萬分，而姚家比起洪家，亦是毫不遜色，因爲姚家雖然有八個兒子，但女兒就只有梅娘一個，好不容易，盼到她找到一宗好

親事！

洪家與姚家，自然是門當戶對，但姚伯乾可不願意，人家以爲自己貪圖洪家的聘禮，所以，姚伯乾在女兒的嫁奩方面，是毫不吝嗇的。

何況，姚氏還有一宗心事，恐怕自己的奩物，備得不够豐厚之時，女兒嫁到洪家，會遭人看不起，因爲洪家其他的幾位少爺，娶的都是名門淑女，姚伯乾甚至四下打探洪家現在的幾位少奶奶，以前嫁入洪家，到底備了些甚麼嫁奩，他希望辦得更多，好讓女兒到了洪家之後，可以在姑嫂們面前，挺得直胸膛來！

女兒上了花轎，就是洪家的人了，但姚伯乾只有這麼一個女兒，這種喜事，他自是要大大慶祝的，故此，他在女兒出嫁當天，備了豐盛的酒席，準備廣邀親戚朋友，熱鬧一番，而女兒三朝回門那天的酒席，姚伯乾亦一早備好，而且比在嫁女那天的菜色更名貴。

從王嬸撮合這宗親事，而至訂了十月初六成親，姚洪兩家，各自爲這宗親事忙昏了頭，足足鬧了三個多月，眼看十月初六就是明天了！

姚梅娘在初五的晚上，被一些送嫁的親友，以及母親所要舉行的各種出嫁前的婚禮儀式，忙得昏了頭，根本就沒有機會去瞌眼。

當然，明天一早就要上花轎了，母女倆抱頭哭泣，依依不捨的場面，是少不得的，而姚伯乾更殷殷的囑咐女兒，做人媳婦的道理。

吃過了宵夜，就得準備梳粧，因爲吉時是在辰時，換句話說，洪家的花轎，大清早就會來到。

「梅娘，以後不在娘的身邊，妳就要小心謹愼了，嗚嗚！娘眞是捨不得妳。」在花轎吹吹打打的，已經來到姚家門前，姚氏抱着女兒，再也忍不住悲傷！

梅娘想着洪均塤是個理想的郎君，憧憬着今後的生活，會給自己新的幸福，本來並不覺如何難受，可是，當她見到母親在痛哭的時候，她忍不住也滴下淚水來！

不過，她們母女相擁而哭，並沒有多少時候，重新打扮的王嬸，已催促着時辰巳到，新娘子一定得上轎了。

姚氏至此才收住眼淚，看着女兒被簇擁上轎時，忽然憶起了一件重要事，連忙就將王嬸扯到身邊，道：「王嬸，我差點忘記了一件事，明晚無論妳有沒有空，都請妳來我們家一次。」

王嬸顯然十分詫異，不由自主住了脚，問道：「不是有甚麼事吧？」

姚氏看見王嬸那副緊張的模樣，就笑起來，說道：「妳不用緊張，沒甚麼特別事，只不過這次妳爲小女撮合了這麼一塲好親事，我們夫婦非常感激你，趁明兒比較空閒點兒，特地準備了一桌酒菜謝媒。」

「噢！太客氣了。」王嬸知道原委之後，臉色也變得輕鬆了：「你們太破費了，這怎麼好意思呢？」

「不，我們兩老是專誠請你的，妳明天一定要來。」姚氏誠意的說。

「好吧，大概是甚麼時候？」王嬸問。

「初更時份，好嗎？」姚氏還說道：「千萬別忘了。」

「好，我準時來叨擾。」王嬸還想說謝，但洪家的儀仗隊，已經不住趨促起轎了！

× × ×

往日，梅娘在家中，天天都在家與母親一齊刺繡，如今梅娘不在，姚氏感到極之不慣，然而，梅娘明日才是三朝回門，總不成在女兒出嫁第二天，就派人往女婿家去打聽女兒的情況！

幸好，今天還有個謝媒宴，還需要她張羅的，所以，她根本沒有太多時間，可以思憶女兒！

謝媒宴不過是一桌非常豐盛的酒菜，除了王嬸，就只有幾個很親近的親戚。

到了初更時份，酒菜已準備得七七八八，而那幾個應邀作陪客的親戚，亦都來了，就只有王嬸尚未出現。

「已交初更了，爲甚麼還不見王嬸？」有人開始感到不耐煩了！

「她住在三里屯的，要趕來這兒，憑她那雙小脚，躭誤一點時間，也不稀奇啊！」姚伯乾道。

然而，話雖如此，但是大伙兒圍在桌前等，時間悄悄溜走，二更更鼓打响的時候，大家的心情已不復輕鬆。

「王嬸不會有事吧。已經二更了，不會是梅娘有甚麼事，所以她不能來？」姚氏立刻就想起女兒，不由心急如焚，在偏廳內團團轉。

「鎭定點兒，若有甚麼事，洪家該早就告訴我們，妳別自己嚇自己吧。」姚伯乾鎭定的，向長子叫道：「派個人到外邊打聽，打聽。」

一羣人本來是以輕鬆的心情，準備好好的喝一頓酒，但如今，因爲主要的賓客王嬸踪影杳然，加上剛才姚氏一番担憂的話，大家的心情，不免都受了些影响！

就在三更鼓响之前，姚伯乾的長子文亮，匆匆地走進來，看他的面色，十分凝重，似乎碰到了極之痲煩的事，而姚氏見到兒子這副樣子，立刻就問：「文亮，你見到王嬸嗎？發生了甚麼事？」

「爹！娘！事情不好了。」文亮衝到父親的臉前，就說道：「我眞不知道應該怎麼告訴你們才好。」

「究竟發生了甚麼事？你別吞吞吐吐好嗎？」姚伯乾急於知道，到底有甚麼事，見到兒子說得結結巴巴，氣得直跺着脚！

「爹！我剛才循着往三里屯的路走，以爲可以碰到王嬸，豈料，王嬸就碰不到，碰到一個從三里屯到這邊來的脚夫。」

文亮說了半天，還未說到王嬸，姚伯乾忍不住就打岔了：「你可以說得詳細點嗎？我根本不明你說甚麼？這麼大一個人，說話還不會擇重要的說？」

被父親叱責，文亮更口吃了：「爹！我……見到那個脚夫是從三里屯來，想……着他可能認識王嬸，所以就走過去，問他有沒有在路上見到一個五十上下年紀，裹小脚的女人走過……」

「那脚夫到底怎麼答?」連姚氏也聽得不耐煩，忍不住追問兒子！

「他聽我形容，似乎不甚明白。」姚伯乾在此刻加進一句話，批評兒子說話的表達能力低劣。但文亮的臉色又轉得十分青白，繼續說道：「終於我告訴他，我要詢問的人就是王嬸。」

「那人可認識?」姚氏緊張追問。

「他何止認識，他還反問我，王嬸是否以前專門替人作媒的?」文亮連聲音也顫抖了：「我聽他問得有點奇怪，就忍不住追問，豈料，我還沒有開口，那脚夫却說：老兄，你是否弄錯了?媒婆王嬸三年前巳經死去，她又怎能再出現在這兒?」

「此話當眞?」當文亮將話說完之後，偏廳裏每一個人，都跳了起來，差不多是異口同聲的問道。

「糟糕了，怎麼會有這樣的事呢?我的女兒怎麼了?」姚氏第一就想到自己的女兒，不由搥胸頓足嚎哭起來。

姚伯乾雖然是見過大陣仗的人，但對眼前的事，他亦手足無措，一時間拿不出任何主意。

衆人面面相覷，氣氛又是緊張，又帶點可怕!

「爹!我看此事非同小可，我們總得想個辦法才是，妹妹如今……」文亮望着父親，希望討得一個主意。

「唉!怎可能有這樣的事，老天。」要不是偏廳內燈火通明，要不是妻子的哭聲，淸晰的響遍

每一個角落，姚伯乾眞的以爲自己是在做夢！

「我也顧不得禮節了，梅娘是我的寶貝，我要去洪家看看，好歹也要見着女兒，知道她沒有意外，我才可以安心。」姚氏見到丈夫始終沒有主意，忍不住就站起來。

當然，身邊的人，立即就阻止了姚氏的衝動，姚伯乾開口道：「妳別這樣好嗎？難道我就不緊張女兒的下落嗎？但三里屯離這兒足足有十里路，妳怎可以去。」

「難道就讓我在這兒乾等嗎？」姚氏忍不住悲傷說。

「當然不是，文亮，我看此事非比尋常，我們也顧不得失禮，立即往洪家去，好歹查個水落石出。」姚伯乾向兒子吩咐。

文亮面有難色，問道：「爹！眼下已三更了，這個時候去……」

「這個時候出發，到天亮時，應該就到洪家，妹妹的下落最重要，莫非你做兒長的，就不關心她？」姚伯乾對兒子非常不滿，就教訓他道。

文亮慚愧得滿臉通紅，期期艾艾的說：「爹！我不是這個意思，我是害怕，到了洪家，見到妹妹安然無恙，而洪家的人問起我來，那該怎樣回答？」

姚伯乾沉吟了一會兒，說道：「這也不難，我們照實告訴他們此事，說不定他們對王嬸三年前作古的事，亦像我們一樣，被蒙在鼓裏。」

× × ×

文亮從家門出發後，趕得很急，雖說他被父親教訓了一頓，其實，他的心裏，對妹妹的關心，跟他的爹娘沒有兩樣，所以他急急的趕路，希望儘快知道妹妹的下落。

天還未　，他已走到三里屯，三里屯在這天還未亮前，已經有人在街上活動，當然，這些人都是賣豆漿，燒餅的販子，他們見到神色匆匆趕路的文亮，不由自主都投以好奇及驚異的目光。

「老兄，請問三里屯西大街應該從那兒走？」文亮爲了節省時間，不想在三里屯到處找洪家下落，抓住一個豆漿販子就問。

「在這兒的巷尾一直拐過右邊就是了。」那個販子回答時，目光比剛才更驚訝。

文亮沒有理會販子對他投以的驚訝目光，說了一聲謝謝，就循着那販子所指引的路走去。

來到西大街，街中央一間古樸、宏偉的建築物，立即就將文亮的視綫吸引着，在文亮心目中，此家人必然就是洪家了，當他走近時，門前漆着朱漆「洪寓」的木牌子，更證實了他的看法。

然而，同時在文亮看清楚「洪寓」的朱漆牌匾時，他的一顆心不由自主的往下沉，而且有點兒發抖！

房子是找對了，可是那個大門，竟是交叉的貼了封條，這正顯示，房子已沒有人居住。

文亮站在這高門前，心頭是一片惘然，他甚至不曉得，自己應該怎麼辦才好？

「梅娘是嫁到這兒來的，好歹我也得找找她。」文亮自己告訴自己。

終於，文亮不顧一切，撕開了大門的封條，就推開大門，往房子裏走進。

或許是久已沒有人居住，門裏的院子，草已枯黃，一切顯得十分荒蕪，而跨入偏廳後，處處有種發霉的氣味，而牆角與門楣，更沾滿了蜘蛛網！

文亮喊了幾聲，根本就沒有人應。

身處一間這樣的屋子，文亮亦有點心驚，爲了梅娘他不得不留在屋子裏，繼續尋找。

當他連柴房也尋了一遍之後，最後的目的地，就是厨房，在文亮的心目中，每一個角落都沒有人，灶房亦應該沒有。

果然，灶房亦是空無一人的，就在文亮準備退出來的時候，有些東西吸引着他的視綫，脚步不禁停留着。

吸引文亮注意的，是撒滿一地的垃圾，而看清楚點兒，那些垃圾，全是些鷄、鴨、鵝等家禽的羽毛及內臟，蹲下身來，拾了一條鷄毛，文亮的腦筋迅速地轉動了！

「奇怪了，爲何地上有這麼多的羽毛？通常的家庭，灶房都不該有這麼多羽毛的，除非……除非是宴客，對，只有宴客，才需要殺這麼多的鷄鴨。」

文亮想到這裏，不由自主就站起來，目光環視了這個灶房一下，然而，一切都是整整齊齊，就除了那些羽毛之外，沒有人，沒有任何可供尋找梅娘的痕跡。

「總有人知道洪家的消息，躭在這兒也沒有用。」文亮這樣的告訴自己之後，就步出這間杳無人影的大屋！

剛跨出大門，文亮就見到剛才自己向他問路，那個賣豆漿的販子經過，彼此目光接觸之時，文亮才看清楚，那販子一面詫異的神色。

「又是你。」文亮見到這販子，十分高興，抓着他就問：「正有一事想請教。」販子神色依然是那麼驚異，但忍不住却拖慢了脚步，文亮趕忙追上前去，就問：「請問這所房子可是洪裕剛的？怎麼屋子是空的？」

在距離洪家屋子丈來遠之處，那豆漿販子終於將担子擱在地上，而他回答文亮時，語調却是冷冰冰的：「是的，房子當然空的，難道你看不見房子外邊的封條？」

文亮被那販子如此一說，愣了一愣，又堆着笑臉的問：「我當然見到，我是想知道，房子爲何會封了？洪家的人呢？難道他們犯了甚麼事？全都被抓？」

問話像連珠炮發，好不容易才停下來，豆漿販子以驚異的神色，上下打量了文亮好一會，反問道：「你要打聽這些事幹甚麼？究竟你與洪家有甚麼關係？」

文亮想起自己要追查的事，不欲回答，就道：「老兄，我求求你，先告訴我洪家究竟發生了甚麼事？我是很急要知道的。」

豆漿販子看見文亮那副情急的樣子，就答道：「洪家的人全死光了，一個不留，房子不封又怎地？」

心中早就有個預感，洪家的人是出了岔子，但聽到豆漿販子如此一說，文亮還是失聲的大叫起

來：「死了！一個不留！是犯事被抄家嗎？」

豆漿販子輕屑的看了文亮一眼，又道：「抄家？老兄這年頭還有抄家嗎？洪家是遇了場瘟疫，就在三個月前，死個乾淨，你也忘是大胆子，他們的屋子，還敢進去，也不怕觸霉頭？」

文亮只覺腦子嗡嗡作响，甚麼事也不能再思索了，轉過身子，就往五龍溝那邊的路飛奔！

× × ×

姚家上下，再沒有喜氣洋洋的氣氛，他們全都聚集在大廳裏，姚氏的哭泣聲，從文亮跑回家之後，就再沒停過，任誰勸她，亦是止不住。

「我苦命的梅娘，她到底上那兒去了？」姚氏搥胸撫肺的，向丈夫道：「老爺啊！我的女兒不明不白的失去了，你好歹想個辦法，把她找回來。」

姚伯乾從昨夜知道王嬸死去後，直到天亮時，文亮從三里屯帶回來的壞消息，他的眉心一直都打着結，對妻子的話，他都答不上來。

「娘，你先別哭，妳這樣的鬧，我們又如何想辦法？」次子文耀向姚氏勸道。

「我就只有梅娘一個女兒，敎我如何不哭啊？要是你們替我找回梅娘，我自然就不哭。」姚氏邊哭邊道。

「婆婆，我看梅娘的相，也不是福薄，說不定，今天三朝回門，過些時候，她與姑爺就會回來了。」文亮的妻子秀貞，亦在旁邊勸說。

秀貞的話不說尤可，這一說，更牽動姚氏的傷痛，比剛才哭得更厲害了。

「梅娘如今生死還未知，她會回來？她回來才怪呢？我也不敢奢望了，只求你們多想辦法，那怕到三里屯挨家逐戶去問人，找到我那個女兒的下落，我寧願自己折壽十年。」姚氏是說得斬釘截鐵。

聽了姚氏這番話，姚伯乾想着善解人意的女兒，不由自主轉過頭去，悄悄的抹掉眼角的淚水。任是誰人，也都知道，梅娘現在是生死不明，三朝回門，簡直是異想天開，但盼能找到她的下落，已經是上上大吉，姚家歷代先祖有靈。

不過，姚氏剛才那番傷心欲絕的話，其中倒是有點道理，挨家逐戶，到三里屯去搜尋，可能眞的能探出梅娘的下落，沒可能一大隊儀仗和轎夫，浩浩蕩蕩的抬了花轎去，竟會是完全無消息，石沉大海。

就當姚伯乾要開口，吩咐兒子循這個辦法，去追尋梅娘的下落時，忽地，老家人福善興沖沖地奔進來，脚步還未跨入大廳門檻，已揚聲叫起來：「老爺！奶奶！姑娘她……她回來了。」

× × ×

廳裏姚家上下，都似着了魔一樣，他們的目光，完全是迷惘的，不能置信的，而他們視綫的焦點，集中在正跨進廳前院落的梅娘。

梅娘眞的回來了。

這個教姚家上下牽腸掛肚，令姚氏哭斷肝腸的梅娘，在這一刻，挽了個油亮亮的髻子，蓮步姍姍的，領着一羣抬着燒豬，禮品的人，步進廳來。

「梅娘，眞的是我的梅娘！」姚氏撲上前摟着女兒的時候，聲音是震抖的。

「娘！我回來了。」梅娘倚在母親的懷裏道。

「梅娘！妳沒事吧？妳……」姚伯乾的聲音亦是激動的，心中是有千言萬語，要跟女兒說的，但一時之間，却不知從何問起。

「梅娘，妳究竟上那兒去了？」姚氏問。

「妹妹，妳這些天來，究竟在那兒？差點給妳嚇壞了！妳瞧！媽也爲妳差點哭瞎了眼睛。」文亮亦緊張的問。

梅娘被家人包圍着，你一語、我一語，不停口的詢問，臉上的表情，是極之詫異。

「你們究竟在說些甚麼？我眞不明白。我當然是在洪家。」梅娘望着姚伯乾，滿臉是疑惑的神色：「難道，你不是將我許配給洪均培嗎？你的問題，忒是奇怪了。」

「梅娘，妳可知道，給妳做媒的王嬸，原來巳經死了三年。」姚氏緊張的在旁邊插咀。

「有這樣的事？你們是聽誰說的？這簡直是胡說八道，王嬸這幾天都陪着我，直到今天早上才走。」梅娘回答的時候，表情是極之憤怒。

梅娘沒有想到，她雖然是十分憤怒，而她的家人聽了她的這番話，更是驚異，衆人臉臉相覷，

半晌都沒有主意，最後，還是由素來急燥的文耀，卒先叫起來：「妹妹，妳可知道，大哥曾經親自去過洪家，但洪家的屋子早巳荒蕪，三里屯的人更說，洪家的人，在三個月前，全患瘟疫死了，如今，洪家再沒有任何一個活口。」

大廳內每一個人，在文耀述說這件事之時，都將視綫，集中在梅娘的身上，瞧着梅娘的反應。却說，梅娘在二哥文耀把話說完，已經是全身發抖，氣得花容變色，只見她頓足說道：「你們胡說八道，這完全都是最惡毒的咒詛，根本就沒有這樣的事，洪家不知有多興旺，公公婆婆，各個妯娌，待我就如一家人似的，均培他更對我體貼入微，你們這樣的話，是存心和我過不去，存心要拆散我，毀掉我的幸福。」

大家聽了梅娘的話，面面相覷，本來眼前巳經是一團迷霧，如今霧更濃了。

姚氏見到女兒哭得傷心，好不痛惜，摟着女兒，小心的在呵勸，而文亮望着姚伯乾，希望父親能給他一個主意，結果，姚伯乾不得不開口了。

「梅娘……妳先別哭，爹有話跟妳說。」

畢竟是一家之主，姚伯乾一開口，梅娘就止住了哭聲，緩緩地抬起頭來，那雙晶瑩的眼睛，依舊充滿淚水。

「事實上眞的如此，昨晚我們本預備了一桌酒，請王嬸以作謝媒的，豈料從初更等到二更，都不見她來，於是文亮出去打聽，才聽到王嬸巳於三年前死去的消息……」

說到這兒，梅娘忍不住插咀了：「這根本就沒道理，王嬸昨晚還留在洪家服侍我，她當然就不會來，大哥去打聽時，說不定遇見的，是個平日跟王嬸過不去的人，所以才有這樣的胡說八道。」

姚伯乾及其餘各人，均覺梅娘這一番話，解釋得極之勉强，要知道附近的人，性情敦厚淳樸，要不是十寃九仇，決不會平白無端的，把人咒詛，而事情又怎會如此之巧，文亮一遇上的，就是王嬸的一個仇家？

然而，文亮要開聲反駁的時候，姚伯乾却阻止了他，逕自又說道：「好了，縱使妳大哥遇見的人，眞是存心和王嬸過不去的，但昨夜他趕到三里屯，找上洪家的門，發現洪家房舍已封，進入屋內，一切荒蕪，向個豆槳販子詢問，始知洪家三月前遭到瘟疫，死得鷄犬不留，這件事情，又該如何解釋啊？」

「這完全是荒謬的，我看，大哥一定是找錯地方。」梅娘非常激憤的說。

「洪家在三里屯西大街門牌五號，這可不會錯吧！」文亮此時，在旁再也忍不住就開口了。

文亮此語一出，大家的目光，又再落在梅娘身上，從梅娘的神色看來，每個人心中都明白，文亮的話，已使她再無反駁的餘地。

姚伯乾正待開口，梅娘忽然說道：「大哥，你說去過三里屯，說不定三里屯有兩條西大街，你找的不是洪家居住的那條西大街。」

梅娘這番强辭奪理的話，令得文亮無名火起三千丈，就道：「妳這個人，不知中了甚麼邪，竟

然這麼無理取鬧，我問妳，若是三里屯眞的有兩條西大街，難道，天下間就有這麼湊巧的事，兩家都是姓洪？」

梅娘被兄長如此質問，才收住的淚水，又再流出來了，姚氏和衆人，也知道這件事情，雖然仍舊未明眞相，但理曲實在是梅娘，不過，痛惜女兒，姚氏就立即喝止文亮，說道：「文亮，現在吵來幹甚麼？總有水落石出的時候，現在難得的是，妹妹已經回來了，她一定也是趕路趕得很辛苦，何況，進門之後，就被大家東一句，西一句，問個沒完，滴水未沾，先讓她歇歇吧！」

姚伯乾也在身邊，附和妻子的話，說道：「反正梅娘回來了，有甚麼事，從長計議吧！」

就在此時，姚家的長工進來，向姚氏夫婦說道：「老爺、奶奶，陪姑娘回來的人，他們放下了禮物都走了。」

姚家衆人，在梅娘回來後，一直將注意力都集中在她的身上，完全忽略了陪同梅娘回來的人，如今聽得長工的報告，才想起那些人的存在。

「怎可以不招呼他們喝杯茶，而且，他們回去，會說我們家不懂規矩。」姚伯乾生氣的責備長工，「福善，你眞是越來越胡塗了。」

福善被主人責備，面上一陣紅，一陣白，他用很低的聲音道：「老爺，事情有點兒古怪。」

「哦？」姚伯乾對梅娘的回歸，心中雖然高興，但事情的不尋常，他始終是耿耿於懷的，如今一聽福善的話，再看他的表情，就意味到福善要跟自己說些重要事。

於是，姚伯乾就與福善，走到大廳的一邊，未待姚伯乾開口，福善已急不及待的說：「老爺，洪家送姑娘回門帶來的禮物，很不對勁啊！」

「怎麼的不對勁？」姚伯乾更是凝重了。

「那些燒肉，雞、鴨、各式水菓，看來都十分像樣，可是，我與長工準備搬進來時，才發現十分輕的。」福善結結巴巴的說道。

姚伯乾好不焦灼，罵道：「究竟爲甚麼？你這個人眞是老糊塗，甚麼話也該揀重要的說。」

「是的，是的。」福善應着，又道：「後來我檢視一下，那些東西全都是紙糊的，沒有一樣是眞的東西。」

「眞的？」姚伯乾連眼睛都要冒出來，事情之不尋常，大出他之所料，「立刻帶我去看看。」

× × ×

姚氏以懸懼的目光望着丈夫，半天才顫聲的問：「爲甚麼一切會是紙糊的，這件事怎辦？」

「太太呀，我要知道原因，也不用這麼煩惱了，我看此事不能解釋，也不是甚麼好事。」姚伯乾的黯憂，已很明顯的擺在臉上！

姚氏忍不住失聲叫起來：「難道文堯今早去三里屯查到的事，全是眞的？」

姚伯乾低下頭來，沒有回答，他一下子的默認，姚氏又怎會不明白，頓時，她又叫了起來：「這可怎辦，我們的梅娘，究竟遇到了甚麼事？她……不成，我絕對不再容許她回三里屯去。」

「這個當然，我就是要妳告訴她，在沒有查清楚洪家的事，她是不許回到三里屯。」

「我立刻就跟她說。」姚氏說着，連忙就扭着她的那雙小腿，走回梅娘的身邊。

「梅娘，娘有一件事要跟妳說……」姚氏一五一十，就將福善報告的事說了出來，頓了一頓，就道：「在沒有弄清楚這件事，我是絕對不許妳回去。」

豈料，梅娘對母親的話，竟然完全不理解似的，急得直頓足，說道：「這一定是弄錯了，娘！洪家明明是個人口旺盛的大家庭，不可能會如此，何況，我出來的時候，已答應了均培，我在天黑之前趕回去的，你們怎可以不許我回去，萬一被公公婆婆誤會了，這怎麼辦？」

「不成，在沒有確定這件事之前，我是無論如何不許妳回去，妳不用再說什麼了。」姚氏是說得斬釘截鐵。

「娘！就算怎麼樣，我也非回去不可，妳放心吧，洪家一切都十分正常，妳別誤信人的謠言，我可以保證這件事，妳先讓我回去吧。」梅娘是急得哭出來了。

「妹妹，妳太過份了，大家不許妳回去，也是為妳好，難道妳一嫁了洪家，連娘家也忘記了，眞是荒唐。」文亮在旁邊見到妹妹與母親爭持，忍不住就道了。

「梅娘，俗語有說，嫁出去的女兒，是潑出去的水，可是我總不希望，妳也是這樣。」姚伯乾見女兒的態度如此强硬，嚴肅的在一邊開口了。

「梅娘，妳要是不留下來的話，我就不再讓你作女兒。」

姚氏忍無可忍之下，咬牙切齒心痛的說。

梅娘帶淚的眼睛，望着父兄及母親，驀地，她「噗」的一聲，跪在地上，就向父母親叩頭，以淒然的聲音說道：「爹！娘！請恕女兒不孝吧，可是，我一定要回去的，你們縱然不原諒我，女兒亦知道你們的心，始終是疼愛女兒的，但公公婆婆不是生我的父母，我今天若是不回去，女兒的名節，就會終生給敗壞了。」

梅娘這番話說得十分可憐，而且是非常的有道理，故此，姚家各人都不免陪上眼淚，姚氏更忍不住，抱着女兒大哭。

然而，梅娘那番話雖然是有充份的道理，但洪家的情形，在沒有水落石出的時候，他們是無論如何，不能讓梅娘離去的。

「文亮，你陪着妹妹入房，文耀，你吩咐所有下人，將全屋的門窗關閉，不許任何人出去。」

「爹！」當梅娘聽到父親如此吩咐家人時，絕望地叫起來，然而，梅娘沒有機會說話，就被兄長押回房去！

「娘！妳放我吧！娘……」

梅娘被押入房間時，發出十分淒慘的叫聲，可是，姚氏愛女心切，亦只好讓梅娘如此嘶叫下去了！

整夜，姚家的人都是憂心忡忡，各個大門，都有下人守着，因爲他們害怕，回來了的梅娘，會在半夜私逃。

× × ×

然而，當天亮之時，姚家各人再也找不到梅娘的踪影，問過下人，那些下人都說一夜都沒有闔眼，就是不見梅娘曾經出入。福善更說，除非梅娘會飛天遁地，否則她是沒有可能會踪影全無。

姚氏尋不到女兒的踪影，自然又是哭得死去活來，然而，這一次姚伯乾倒顯得比較鎮定，他吩咐文亮再去三里屯洪家一趟，同時向妻子安慰：「妳哭也沒有用，梅娘的命運大概是早註定如此，不如妳好好的將息養身，就算她眞的巳經嫁出去吧。」

却說文亮再往三里屯的洪家，他就發覺，洪家仍是上次的模樣，荒蕪又無人踪，梅娘矢誓洪家人口旺盛等等說法，根本就尋不到任何證據。

倒是十分意外的，文亮在洪家後院的水井旁，發現了一條屍首，當他找當地人將屍體撈上來的時候，意外發現，那條屍體，正是回家巳復踪失的梅娘。

從梅娘屍體腫脹的程度看來，她淹死起碼巳有三天，換句話說，三朝回門，重返娘家的梅娘，巳經是個鬼魂了，難怪，她聲聲說死去的洪家人口旺盛，更難怪她再度失踪時，下人們無法發現她的踪影。

活死人

午後，茶館裏的生意是最清淡的，在那個渡口，這家茶館只是小小的規模。

但見這兒店面狹窄，簡陋，桌位大抵只有十來張，此刻，只有兩個老漢，伏在桌上，不知是打瞌睡，還是在發白日夢。

一個幺師，斜倚在茶館門外，遙望着江邊，無神的兩眼，不知在爲什麼迷惘。

茶館的壁上，掛着一塊黑漆木牌，木牌上有些白字：四月初三，下午六時，敦請海先生爲大家主講鄉野奇聞。

今天正是四月初三，不過，此刻才是午後，距離黃昏還有好長時間，茶餘的聽衆，還未聚集起來。

然而，在館內正中靠壁小台上，面前已陳放了一張長條桌，前面繫着紅圍布，桌上放置了一块醒木，一個小小的瓷壺。

且說這家小小的茶館，平時做的都是些脚夫，船家的生意，在江邊屹立的衆茶館來說，這一家生意最清淡的。

然而，自從這兒的老板，請了說評書的海先生來壓陣之後，這家小茶館，每到黃昏，何止是坐

無虛席，就連茶館的門前，也堆滿人。

海先生在講書時，時而聲似洪鐘，時而嬌聲嗲氣，他將書中人的擧止，神韻，一顰一笑，仿效得有聲有色，維肖維妙。

一般說評書的，講的不外是三國演義，水滸或者是封神演義，可是，海先生所說的，全不是這些，而是些鄉野傳奇，可怖而又荒誕的鬼神故事。

許多時，海先生說到緊張處，整個茶館裏的人，連么師在內，都聽得屏着氣息，有一回，還鬧過一個笑話，么師在給客人泡茶時，由於聽得緊張處，竟忘了形，一壺滾燙的水，直澆得茶客滿身滿頭都是。

海先生還有個特點，深受茶客們歡迎，其他的說書者，一部書經常說得三五個月，但海先生一個故事，不出兩個星期，就一定說完，茶客們不用長期受那個故事折磨，有時被事情就擱了，一天抽不出時間去聽說書，那種若有所失的心情，可眞是非筆墨所能言喩的！

說起海先生這個人，端的敎人津津樂道，大半的人，都不知道海先生的名字，雖然，海先生的說書，大受歡迎，奇怪的是，沒有人知道他是從什麼地方來的，憑他說書的精采，便使人驚訝，在此之前，他何以無名無姓，不爲別人所知道。

只是一個傳說，也還是茶館裏的么師透露出來，他說海先生是從嘉陵江那邊來的，可是有人從嘉陵江那邊來，却從未見過或聽過有海先生這樣的一個人。

海先生來到這江邊說書，還不過是這半年左右的事，他一直就住在江邊大街的小客棧裏，他沒有家人，亦沒有甚麼朋友。

也有好奇心特別重的人，問過海先生關於他的背景之事，不過，海先生總是含笑不語，一派諱莫如深的樣子。

一般說書人，年紀總是四五十歲，但海先生却是出奇的年輕，雖然沒有人知道他的眞實年齡，從外貌看來，他總不會超過三十五歲，同時，海先生穿起一襲藍布長衫，手上拿起紙扇之時，那種瀟洒，可堪稱美男子。

尤其他的外貌，有股濃濃的書卷味，不認識他的人，往往會誤會，他是附近大學的流亡學生，反正由任何角度去看，海先生絕對不似一個說評書的。

假如要說，還有人會和海先生熟稔的，就是茶館的老板，今天老板能夠蓋起新房子，海先生可說是功不可沒。

還有一件奇怪的事，海先生並不是天天在茶館說書的，每個星期五，海先生休息，茶館裏的茶客，只能擺龍門陣，天南地北閒聊，或者干脆光顧那些大茶館裏出入，看相摸骨的。

有人查過，每逢星期五，海先生不到茶館說書，亦不在他居留的客棧裏，凡是這一天，海先生是不知所踪的。

客棧裏的掌櫃透露，星期五那天，海先生早出晚歸，回來的時候，精神十分疲倦，彷彿趕了很

遠的路回來一樣。

可是，海先生從來都沒有告訴別人，這一天他曾經到什麼地方去過。

× × ×

太陽已經向西沉下了，這個天氣，日落就會有點寒涼，尤其是在江邊，陣陣晚風，會使人很容易着涼的。

不過，在茶館裏，情形却不如此，空氣是熱騰騰的，畢竟人太多了，除了座無虛席之外，牆邊門外，都是站滿了人。

人雖然這麼多，但沒有吵鬧聲，每一個人，都是聚精會神，視綫集中的，落在中央桌前的海先生上。

空氣裏盪漾着海先生清晰的聲音，間中，說到緊張或需要頓挫的時候，亦會响起醒木清脆的聲音。

當海先生說到下回分解的時候，大部份客人都禁不住發出「啊」的一聲，人人臉上的神色，都顯得那麼意猶未盡。

當然，他們知道，每個說評書的，總會在最緊凑的節骨眼兒上，吊吊聽衆的胃口，就算他們如何的要求，說書的人，都不會繼續的說下去，這也是說評書的人，謀生方法中的其中一種技倆。

海先生離座的時候，就直向茶館門外走去，當他經過那些捧塲客的身邊時，他總是含笑的點着

頭，和他們示意。

茶館裏的人，在海先生踏足離去後，又開始回復了喧嘩熱鬧，他們議論着剛才海先生所說的故事，他們也議論時局，道道東家長，西家短，也有在推測，海先生所說的故事　明天是如何的發展呢！

太陽早就沉得無影無踪了，江邊變成灰暗靜寂，海先生獨自踏在碎石路子上，往回客棧的路途了。

驀地，在這段寂寞的歸途上，一條黑影從小徑上的竹林跳出來，海先生本能的退了一步，當他看清楚，擋着他去路的人時，那溫和的笑容，又現出在他的唇角。

「鍾小姐，吃過晚飯了嗎？」

擋着去路的，是一個穿着淺藍色衣衫，黑色裙子，眼睛大大，剪着直髮的女孩子。此刻，她望着海先生，未語先笑，才開口，聲音像銀鈴一樣，清脆動聽：「海先生，你才從茶館裏出來吧？」

「是的。」海先生含笑回答：「鍾小姐，妳怎麼還在這兒，天都黑了，還不快點回家，就不怕尊翁担心嗎？」

那個姓鍾的女孩子，聽到海先生這番話，眉黛緊蹙在一起，紅紅的櫻唇亦呶得高高的，只見她含嗔的說：「我特地在這兒等你的，我就不相信，你眞的不知道。」

海先生面對着這個漂亮的丫頭，對自己嗔怨，彷彿一點兒也不知道，反而露出一副詫異的神色道：「原來你是等我的嗎？鍾小姐，妳，找我有事？」

鍾家妞兒雙足一跺，氣得銀牙咬碎，水靈靈的眼睛，就差點流出眼淚來：「你眞會裝蒜，這些日子來，我天天都在這兒，我就不相信，你會不知道我在這兒等你？」

海先生被鍾家妞兒直斥其詐，重重的嘆了口氣，說道：「鍾家寶小姐，我從來沒有約過妳，也沒叫妳等我的，男女有別，鍾小姐是千金小姐，妳不怕沒辱自己的身份，我也害怕別人以爲我立了什麼歪主意，如果沒事，請妳讓開，我得趕回客棧了。」

瞧海先生的樣貌，眞使人做夢都想不到，他是如此迂腐及不近人情，明顯的，那個鍾小姐，對他是十分鍾情，但偏是他如木頭人一樣，既不解溫柔外，尙唐突佳人，天下間再也沒有比他更笨的人了。

鍾家寶就是很好的性子，她已不顧少女的羞澀，說出自己的感情，而海先生那番話，何止傷透了她的心，更使她失望到了極點。

「好，你好狠的心，我不阻你的路。」淚流滿面的把話說完，鍾家寶眞的跺跺雙脚，就轉過頭去，走得無影無踪了。

目送那淺藍色的影子離去，海先生像毫無感覺，完全沒有發生過事一樣，繼續走自己的路了。

沒有人了解，他爲何會拒絕那如花似玉，天眞活潑的鍾小姐？尤其知道鍾家寶的背景，更會覺

些，海先生是個傻瓜，在四川，鍾家的權勢可以說是遮了半邊天，而這位姑娘，又是獨女，誰個幸運兒娶到了她，何止可以得到一房美眷，更可以藉此平步青雲。

以鍾家的勢位，無道理會放着女兒到處亂闖，尤其是流連茶館這類地方，鍾家寶是如何會認識海先生的呢？她又怎能夜夜出來，等候海先生？

一切就似個謎，誰都不知清楚。

× × ×

海先生認識鍾家寶的事，居然沒有人知道，直到那天他們在小徑上相遇，海先生不理睬她，才偶然被一個從茶館趕回宿舍的學生見到。

這當然是天大的事，立刻這件事就傳了開來，而且是一傳十，十傳百。

當然，事情傳開來的時候，再不會是事實那般，特別在經過一些好事之徒，唯恐天下不亂的人口裏，這件事除了保留主人翁是海先生與鍾家寶之外，其他的事就完全的變了質。

保留一點的，這件事變了海先生與官家勢力龐大的鍾家寶，在小徑上幽會，缺德的呢，甚至將事情歪曲至海先生對鍾家寶不規不矩，而那些人口沫横飛的形容，就彷彿自己當時是在場目擊而觀似的。

到了第二天的下午，謠傳已經沸騰到了極點，江邊的茶館，午後本來是沒有什麼生意的，但如今却是每個茶館都堆滿了人，特別是海先生在說書的那間茶館，更是擠得水洩不通。

原來，在中午時份，海先生在客棧裏，被鍾家的人抓去了。

聽茶館裏的人說，海先生被抓的時候，完全沒有反抗，而且態度十分從容，面對鍾家那些如狼似虎的人，他的鎮定，倒似是接受別人邀請去赴宴似的。

當然，每個人都想到，海先生這次被抓，必然是跟鍾家小姐有關，那些好事之徒，甚至說到，海先生必然已欺負了鍾家寶，所以才被抓去。

謠傳是滿天在飛，究竟海先生在鍾家，又受到如何之待遇呢？

× × ×

鍾浩權是四川　名的權威人物，他的模樣，亦果然是十分威武，雖然他已經五十來歲，但那一雙眼睛，看人如電一樣，胆小的被他一瞪，倒會驚得直打哆嗦。

然而，此時的鍾浩權，身穿家常便服，一襲深藍色的緞質團花長衫，手上戴着綠色翡翠斑子，兩個鐵球撫玩在掌心裏，的嗒有聲。

而他的臉上，却是掛滿笑容，望着對坐的海先生，說道：「眞的不好意思，我的手下平時嬌縱慣了，請你回來的時候，一定得罪了你。」

「那兒話，那兒話？鍾先生太客氣了！」海先生的態度亦十分莊容，談笑自若。

「聞說海先生善於說評書的，而且令江邊小茶館的老板，因此而發了財！」鍾浩權玩着手上的兩個鐵球，將眼睛瞇成縫一樣。

「這也不是什麼，我亦是藉着段老板，能換得兩口飯可吃。」海先生回答得十分得體。

「你太謙虛了，談了這麼久，還不知道海先生的大號呢？」鍾浩權忽道。

「每個人都習慣了叫我海先生，鍾先生隨便叫我一聲阿海就可以了。」

在鍾浩權來說，他的話從來亦沒有人違抗過的，可是眼前的海先生，不過是個說書的，最卑微的藝人，偏是他將鍾浩權頂撞，因此，鍾浩權在聽完他的話之後，神色變了一下，可是，立刻的，他又將自己的憤怒，謹愼的收斂起來，換過一副泰然和藹。

「也好，我就托大的叫你一聲阿海了。」鍾浩權笑說：「聽說你在茶館裏說書，那些故事都與人不同，極之有趣的，是嗎？」

「也不過是些鄉野傳奇，你太過獎了。」

海先生面對這個曾被傳說殺人如麻的鍾浩權，態度一直是不亢不卑，可不似別人見到他之時，已窩囊得連話也說不出來。

鍾浩權的臉色，在這個時候，已經變了幾次，海先生亦應該留意到，他的眼睛中，曾多次露出了殺機，可是，海先生那副鎭定模樣，倒是泰山崩於前而不動色。

不可能是海先生對鍾浩權往日的行動，完全不知道，所以才一點也不恐懼，他是胸有成竹，所以才會對鍾浩權完全不害怕。

除了海先生自己，相信沒有人會知道。

且說鍾浩權雖然變了幾次臉，到頭來却還是臉露笑容，語氣亦極之溫和，但聽他說道：「海先生，我今天如此冒昧的請你來，主要是因爲今夜舍下有個家宴，想請海先生爲我們說一段評書，至於酬金方面，我們當然不會待薄你的，不知你可否留下呢？」

海先生神色不變，只是，他向客廳門外，荷着槍桿子的守衞望了一眼，才淡然的說：「既然來了，我留下便留下吧。」

鍾浩權用什麼辦法將海先生請來，而他大廳門外的哨崗，又是什麼意思，海先生縱然是傻瓜，亦不會不明白的，因此，海先生的回答，已是告訴鍾浩權，他很明白自己所處之地位。

鍾浩權在此刻已經站了起來，並且對海先生道：「現在我還有點事要辦，海先生就請隨便在這兒休息一下，待會兒賓客來了，俺的副官，自然會請你出去的。」

海先生亦很有禮貌的欠欠身，向鍾浩權道：「鍾先生請隨便！」

當鍾浩權退出去之後，客廳裏就剩下了海先生獨個兒，至於門外的警崗，却沒有隨着鍾浩權的撤退而離去，至此情景，再傻的人，亦明白自己所處之地位，是被監視軟禁了。

海先生態度仍是那麼的莊容，他將自己置身之客廳，就似自己的家一樣，他悠閒地站起來，將手放在背後，隨意地瀏覽，欣賞廳裏懸掛的字畫以及各種擺設。

甚至，當門外傳出一陣並不太响的吵鬧聲時，海先生亦只是緩緩的轉過頭去觀看。

門外站的是熟悉的人影，鍾浩權的掌上明珠，此刻她站在門外，正與哨崗們低聲爭論着，看樣

子，她似乎是要進入客廳，而遭到哨崗的拒絕。

忽然，海先生聽到鍾家寶向自己呼喚：「海先生，你快點想辦法走吧，我爹對你這是不懷好意的！」

海先生還來不及有任何反應，就見到鍾浩權滿臉怒容，伸出巨靈般的大手，在女兒的臉上，摑了幾個耳光，接着又聽到他向侍衛命令，把哭哭啼啼的女兒押出去。

海先生望着鍾氏父女在門外的這一場爭鬥，神態莊容，既不揚言相勸，亦沒有對鍾浩權的暴行抗議，他完全是隔岸觀火的模樣，更似這些事，跟他完全無關一樣。

說也奇怪，鍾家寶給押了下去之後，鍾浩權連瞧也不瞧廳裏一眼，就逕自走開了，他是深切明白，海先生已同籠中之鳥，再也逃不出去，所以這樣放心的走開。

另一方面，鍾浩權退出去之後，門外的警衞，亦像剛才那樣，靜悄悄的，筆直站在門外，似是什麼事情也沒有發生過。

海先生又走了回去，自書架裏隨意抽了一本書出來，坐在一角，舒坦的，悠閒的閱看，對於鍾家寶剛才在門外的警告，完全置之不理，他是十分明白禍既臨頭，無法逃避，所以鎮靜如此。

當太陽偏西，客廳裏出現了一片金黃色的斜暉時，一個荷槍的侍衞，走近了海先生的身邊，就道：「我們老爺請你出去。」

闔上了手上的書本，海先生站了起來，向那木無表情的侍衞笑了一下，也沒有做聲，却非常順

從的，隨着侍衞步出客廳了。

隨着侍衞的引領，穿過迴廊，來到一個很大的花園，本來，在這段時間，如果海先生要逃走的話，他應該是有許多機會的，偏是海先生跟在侍衞的身後，一點也沒有逃走的意思。

鍾浩權也沒有欺騙海先生，他今夜果然是請客，剛跨出花園的半月門，海先生就見到花園裏擺了許多桌子，樹上亦掛滿綵燈，鍾浩權在賓客之間周旋着，他穿的仍是白天所見的那襲團花長衫，只是手上少了那兩個鐵球。

海先生更見到，在花園的西邊，早就築起了一個小小的台子，上面放着張圍着紅布的桌子，看來倒眞的是特地爲他佈置，準備一會兒他表演說書的！

當海先生經過鍾浩權的身邊時，鍾浩權如電似的目光，向他望了一眼，海先生回禮的也展示了他慣用的微笑。

「請你上台吧，隨時可以開始說書的了！」侍衞在這個時候，對海先生說。

「好的。」應了一聲，海先生從容的走上台上，就像他眞的被邀請參加一個宴會表演似的。

台上坐了一個人，花園裏的客人，立刻發現了，而且其中有人叫了出來：「咦，他是江邊茶館的海先生？」

當第一個人叫出海先生的名字時，其他的人更開始議論紛紛的。

也難怪這些人的，自從海先生在江邊小徑和鍾家小姐見面的事傳出後，整個重慶市的人，都沒

有誰人不知道，誰不在談的。

花園裏的這些客人，在未到鍾家赴宴前，亦風聞海先生被抓的事，如今赫然見到海先生出現，而且還爲大家說書，大家的驚異和好奇，沒有道理不到了沸騰的境地。

鍾浩權不是瞎子，耳朵亦沒有毛病，當他見到他的客人，爲海先生的出現而哄動時，在他的臉上，忽然露出了得意的微笑，不過，他的眼睛，却掠過一種陰惻惻的神色。

只有海先生自己，對衆人的反應，表現得十分冷淡，就彷彿他是局外人一樣，眼前的哄動與熱鬧，跟自己毫無關係似的。

醒木一拍，海先生清了清喉嚨，就準備開始他的表演了，立即，花園裏的人都沉靜下來。

× × ×

海先生在鍾家，沒有被處罰，反而被鍾浩權賞識，請他爲客人說評書的消息，不到半個小時，已經傳遍了整個重慶市了。

有無數的好事之徒，聽了這個消息之後，無法再在家中躭得住，他們紛紛的奔出來，走到鍾浩權府邸的附近，準備隨時聽到最新的消息。

那怕這些消息，是好是壞，他們都是十分樂意知道的，畢竟，這些日子來，國難當前，大家生活得太緊張，太疲乏，這種閒事，很容易給他們帶來新的刺激和興奮。

有兩人的親戚，恰巧是個鍾府裏當差和帮佣的，所以花園裏的活動，很快的就溜出街上來。

海先生在鍾家花園的台上，仍然和平時一樣的，從容自若，今天晚上，他說的一個故事，可貞是從來沒有人在茶館裏聽過。

故事才一開始，就扣緊了大家的心絃，據鍾府的長工溜出來的消息，全場的客人，都屏住息，目不轉睛地，死命的瞪着海先生，就連鍾浩權自己，也不例外。

究竟，海先生在說一個怎麼樣的故事，溜出來的長工，却令外邊打探消息的人，十分失望。

原來這個長工，在鍾府所担的職位，實在太過低級，他甚至不能踏入鍾府內院一步，他所說的消息，也不過是從另外一個佣人那裏聽來。

這個長工，能溜出來的時間，當然不可能很長，不過是五六分鐘，接着又得趕回邸府裏工作。

可是，那羣好事之徒，並不因爲那長工走了而散去，他們仍舊希望在第一時間裏，知道更多關於海先生在邸府裏的情形。

沒想到，那羣好事之徒，在鍾府的後院裏，等了許久，再沒見那長工走出來，而那個時候，已是深夜十二點。

「奇怪，爲什麼裏面靜悄悄的?沒有人聲?」其中一個街坊在無聊之際，說出這句話來。

「可不是嗎?鍾家的家宴，很少在這個時候仍未散席的?裏面究竟發生了什麼事呢?」又有一個人說道。

「長工剛才進去，說過一會兒就出來，可是到現在已經有幾個鐘頭，他還不出來跟我們說說裏

邊的情形……」

「也許裏面太忙，他抽不得身呢？」

「不可能的，他就算忙，鍾家裏有這麼多人，他怎麼會沒有藉口溜出來呢？」

「我們進去看個究竟，好嗎？」

「不，鍾浩權可不是好惹的，若我們一不小心，連命兒都會丢去。」

「不如回家吧？這麼等下去，也不是辦法？」

「已經等了那麼久，若現在回家去，太可惜了吧，還是派個人走進去，查查究竟是怎麼的一回事也？」

這個提議，立刻有許多的人贊成，不過，當其中有人問及，誰進鍾府查探時，所有的人，立刻噤若寒蟬，再也不肯說話了。

最後，所有人的目光，都是落在那個認識鍾府裏的長工，那個叫阿宣的中年漢子身上！

「不……我不想進去！」阿宣望着衆人，深深明白衆人的目的，頓時變得口吃起來，他身子不斷的後退，而且拼命的擺手搖頭。

「阿宣，你的親戚在裏面工作，要是你闖進去，有人問起你的時候，你只要說是找親戚，估量也不會有任何意外發生的。」有人開口勸道。

「可……是，要是人家問起，明知鍾府請客，長工們根本就沒有時間招呼朋友的，我還不是會

捱揍？」阿宣依然是十分担心。

「這個更容易了，你可以隨便揑一個藉口，也可以說那長工家裏有事，或者是有親人急病，非得你前去通知他的，不就過關了嗎？」

阿宣被大家左一言，右一語的爲自己擺計，估量自己要入鍾家探消息的任務，是無論如何推卸不了，只得苦着臉兒，一步一步的捱近鍾家後院了。

× × ×

推開後院的大門時，阿宣的手是抖得十分厲害的，而且一顆心也驚得幾乎跳出了胸口。

然而，當他站立在後院的天井時，他却被眼前的景像，以及四周靜寂的氣氛，怔得忘記了驚慌了。

天井裏散落着三四個人，有兩個正在蹲在地下洗盤子的，他們的手插着水裏，姿勢却是停住。其中一個人，正端着一盤菜，那種去勢，似乎是要走到花園的，但是，他邁開了脚步，却又停住了下來，而人全身像被釘子釘牢了一樣，一動也不動。

這幾個人的眼睛，都是張開來的，可是，他們見到阿宣走在自己的面前，仍然一動不動，眼也不霎一下。

阿宣也活了三十幾歲，可是從來未見過這樣的怪事，他走在這個死寂的後院裏，就像走進了一個夢，一個奇怪而詭異的夢裏一樣，連驚慌都丢諸腦後了。

時刻似乎是停住了一樣，諾大的鍾府，靜得連半點聲音都沒有，由於好奇的驅使，阿宣已忘記了他對鍾浩權的懼怕，他大着胆子，就闖出後院，進入內庭了。

花園的迴廊上，也有幾個下僕，他們有些捧着殘羹，正準備進入後院，有些手持骯髒的碗碟，可是他們每個人的動作，都是僵住在空氣中。

阿宣十分驚異，當他經過迴廊，走進花園時，眼前的景況，更是令他完全呆住了。

花園裏還是很靜，只有風吹落葉的聲音，除此之外，就靜得連半點人聲都沒有，然而，花園裏却有無數的賓客，這些人全都睜大了眼睛，却又是全部動作僵住了，有些人正在挾菜，有些人却是和隔隣的人談話，更有些人提着酒壺，準備倒酒，結果，酒壺是在半空，而桌上的酒杯早已滿溢，酒倒得滿桌皆是。

那個說書的台上，早已經沒有人了，可是台下却是充滿了人，所有人也是僵硬的，沒有任何動作，就連那個使鎮內人聞名喪胆的鍾浩權，亦是其中之一。

阿宣身在花園，雖然花園裏有許多人，然而，花園內這些人都是不動的，甚至不知是死是活，阿宣處身於這個充滿詭異的境況下，那種驚慌，簡直是非筆墨所能形容。

「你們怎麼了，你們爲什麼不動？」阿宣忽然失去了控制似的，大聲地叫起來。

花園裏的人雖然够多，但是，阿宣的話，却沒有一個人可以回答。

阿宣叫完之後，使勁的咬着自己的唇，一陣痛楚，令他清楚明白，自己並不是在做夢。

花園裏的人仍舊是一動也不動，阿宣大着胆子，走到其中一個僵住不動的人身邊，伸出手去，在他的鼻端下摸了一下。

立刻的，他可以感覺得到，那個人是在呼吸的，並沒有死去。

阿宣伸手又推了他一推，手上接觸那個人之身體，亦覺得是溫暖的，可是那個人一動也不動，甚至連手指動都沒有震顫一下。

到了這個時候，阿宣的驚慌，簡直到了頂點，怪叫了一聲，就衝了出去！

× × ×

這個山城，從來就是寧靜的，只有今夜，整個城的人，在半夜裏都起來，鍾家發生的事，令每一個人都無法再在被窩裏安睡。

特別是那些到鍾家赴宴的客人，他們的家屬，對親人的遲歸，本已有說不出的懷疑，如今得知這個消息，自是全都湧到鍾家去。

就連空襲驚報的時候，也沒有此際那麼動亂，鍾家的事，實在太奇怪，太詭秘和不可思議了。

每個人都在討論這件事，各有各的說法，各有各的觀點，有的人甚至爲了自己的主觀，在吵得臉紅耳熱。

然而，到了最後，終於大家得到一個協議——鍾家的怪事，必然與海先生有關。

因爲，從長工第一次出來告訴大家，海先生爲鍾浩權客人說書的事，已成了衆人最關心的事，

而阿宣從花園裏衝出來的喧嚷，而至許多大胆的人，闖進鍾家尋找親人，大家都知道，鍾家裏沒有任何人失踪，除了海先生例外。

海先生到那兒去了？

鍾家的人，何以忽然變得這樣，最值得懷疑的人，當然就是不知踪影的海先生。

大家都有個感覺，只要找到海先生，一切問題，必定可以得到答案。

但是，何處可以找到海先生？

海先生就是個神秘的人，他沒有親人，沒有家室，除了他住落的客棧在什麼地方，大家對海先生的一切，都是全然不知的。

當然，有人立刻去海先生所居住的客棧去找，亦當然是找不到海先生的踪影。

海先生就像一陣風似的，走得無踪無影，雖說城裏每一個人，都認識海先生，可是，這下子要將他找出來，無疑跟大海撈針，沒有任何分別。

所有賓客，包括鍾浩權在內，都是半死不活的，大伙兒忙亂地，不知如何處置這些人才好，那些到鍾家赴宴的賓客之家屬，就在毫無辦法之下，只得將自己的親人，抬回家裏去。

就這樣沸騰了一夜，黎明終於到來了，那些好管閒事的人，也疲倦得再也失了好奇的心。

海先生仍然找不着，然而，到了中午時候，又有新的消息傳出來了。

那些僵住了的人，全都甦醒，再次活動起來，他們都復原了。

那些人怎麽能够甦醒，說起來十分的簡單，原來其中有一個這樣僵住不動的人，被抬回家去。家裏的人，用了無數種方法，都無法將自己的親人喚醒，也許是他們焦急，就圍着痛哭。事有湊巧，哭泣的人，無意中掉了一滴眼淚，在那個活死人的眼皮上，立時就發覺，那個人的眼皮眨了一下。

於是，他們都震驚起來，立即就着人去找了一盆水，向那活死人迎頭淋去。人雖然淋得全身濕透，却整個人能够活動起來，就像平常一樣，能跳能叫，於是，那家人立刻將這個辦法，傳給其他的人知道。

家家戶戶當然都有水的，所以不消片刻，這件震撼了大家，使每個人手足無措的事，就立刻解決了。

×　　×　　×

據這些回復常態的人所說，他們也不知道自己的身上居然會出現了這麽多奇怪的事，他們只記得，海先生在鍾府花園裏，爲大家說了一個很美麗，很凄凉的動人鬼狐故事，大家都被他的聲音，完全的吸引着。

後來，海先生不知說了一句什麽話，據當日變成活死人的人說過，他們完全無法記憶，海先生突然說的是一句什麽話？只是知道，這句話與他的說書故事，是完全沒有關係的。

而大家聽了這句話之後，就完全不能動了，直到他們的家人，將他們救醒過來爲止。

這件事大家當然有更多的議論，後來終於有一個人，解釋了衆人心中的疑團。

這個人是個沿門托砵的和尚，據他的解釋，海先生必然是一位身懷茅山術的高人，因爲，只有茅山術的高人，才可以在刹那間，公然向一羣人施法，令他們都陷入了中邪的境地裏。

茅山術就是那麼奇妙的東西，受邪術困擾的人，能够解除的方法，就只有施術的人自己知道，要不是其中一個人哭得掉淚在親人眼皮上，無意中知道了施解的方法，七天七夜，這羣人就會無疾而終。

又據那和尚的分析，修練茅山術的人，是不可以結婚的，所以鍾家寶雖然對海先生是那麼一往情深，奈何海先生是有自己的苦衷，故而對她虛與委蛇。

有關海先生每逢星期五失踪一天的事，這是與他要修練茅山術有關，或許這一天他若不避開人羣，逕自修練，可能他的法術會漸漸消失，但無論如何，海先生在大家的心目中，已變成了一個又可怕、又詭異的人。

尋人

路是彎彎曲曲，在田疇的旁邊，它穿過了綿綿不斷似的阡陌，就開始轉入山了！入山的路，不過是五尺來寬，路的中央，舖着一行二尺寬的石板，讓人轎，駝馬行走，大雨之後，石板兩旁的泥濘，有幾寸深，趕路的人，不在草鞋後跟拴上鐵脚馬幾乎半步難行。然而，只要有幾日晴天，泥濘又會變爲一層浮動的塵土，人走在上面，鞋跟後不揚起幾尺高的塵土才怪。

這條路可是極之重要，它是川北大道，它一直伸展到縣邊廣元，再過去是陝西省，故此，這條路每天經過的人，爲數不少！

路，旣然是如此重要，每一個時刻，甚至是在晚上，只要你走在這路上，都可能見到成羣的駝畜，載着各式各樣的貨物，或者是轎子，以及推着鷄公車的脚夫，更可能，在這些緩緩的行列裏，忽然會有一匹快馬，飛馳而過。

從這兒可以得出一個結論，凡是有路，就一定有人，路加上人，就會有故事發生，今天要告訴大家的故事，正是在這條路上發生。

這條川北大道，介乎成都與新都之間，有一個很小的鎭市，從大道飛揚的塵幕中，遠遠就可以

見到似是盡頭之處，街道擴闊了點兒。

大道展延直通鎮街，凡是一個大鎮，鎮的末端，必然是屬於貧民窟。那條青石板的鎮街，有許多深槽，顯然是獨輪車長年累月輾下的痕跡，而駝畜的糞溺，行人所丟的甘蔗渣子，亦堆滿路上，街的旁邊，東一堆，西一堆，盡是些窮人所搭的草房，在烈日的照耀下，陣陣的臭味，從這個地方發出來。

這是午後，火熱的日頭，高高的掛在人的頭頂，通常，到了這個時刻，趕路的人，都是比較疏落，今天也不例外，不過是一個老漢，在推着輛鷄公車，向鎮街一個舖子而去，顯然是從處遠購物歸來。

除了這個老漢一人一車過了之後，路上就空蕩蕩的，趕路的人，在此際似乎消聲匿跡。

又隔了片刻，忽然，川北大道上，出現了一個影子，影子由遠而近，看他的脚程，目的地似乎亦是鎮市。

當這個影子越來越近的時候，能够看清楚他的模樣打扮時，倒教人大吃一驚！

這個人年紀約廿來歲，長得相當英俊，一身月白色的衫褲，白襪子黑布鞋，從他的外型，就敎人無法臆測，他的身份，究竟是甚麼人？

更使人覺得奇怪的，在這條川北大道上往來的人，無論是轎夫，挑夫，或者是往來的行商，都是給人一種風塵僕僕的感覺，只有這個年青的漢子，他那身月白綢緞的衣服，連半點骯髒也沒有，

甚至是那雙鞋子，亦沒有任何塵土，布鞋上一塵不染。

這個英俊的年青人，看來十分悠閒，既不急着趕路，也不知他是在欣賞風景，還是想着心事，那熱毒的太陽，就在他的頭頂，可是，他似乎半點感覺都沒有，他的額上亦沒有任何汗水。

說到這個小伙子的表情，亦是很奇怪的，明明他是長着一張討人喜歡的臉孔，可是，他既沒有笑容，亦沒有任何喜怒哀樂。

他就是用一種散步的方式，向鎭街那個方向走去，然而，當他的目光，可以看到鎭街的時候，忽然之間，他就收住了脚步！

那英俊的臉孔，到了此刻，忽然露出了一種異常痛苦的神色出來，甚至臉上的肌肉，也開始抽搐在一起。

正值這個時候，就有一個挑夫，經過年青人的身邊，他以驚異的目光，望了那個陌生過路人一眼，很難怪這個挑夫如此好奇，年青人那身打扮，年青人那種落寞的神情，確實令任何趕路的人，都住脚望他一眼！

這個挑夫顯然好奇心比任何人都重，當他望了這年青人一眼之後，就像被對方感染了似的，也放下了背上的行囊，停了脚步，就與那年青人並排的站在一起。

這個臉色黝黑的挑夫，循着那年青人所望的方向，也望了一眼，然後，就用友善的口氣，向年青人道：「小哥兒，你是外邊來的，要上那兒?前面就是鎭市了。」

年青人連瞳孔都不轉動了一眼，就似乎聽不到身邊那個挑夫的話一樣。

挑夫有點兒沒趣，又不服氣就這樣挑起担子就走，於是伸手拍拍那年青人的肩膊，再道：「小哥兒，你怎麼啦？不是迷了路吧？前面就是鎮市了，俺就是這兒土生土長的，你有甚麼不知道的，可以問我。」

這一刻，年青人終於緩緩的轉過頭來，向那挑夫投以空洞的一瞥，才說道：「我要找三金，三金。」

「三金？」挑夫重覆着年輕人的話，倒似丈八金剛，完全摸不着頭腦！

「三金，我找三金。」年輕人的話，亦是空洞洞的，像他的人一樣，飄飄忽忽，教人完全不明白。

「三金是誰？男的還是女的？」挑夫問道，「他是住在前面的鎮市嗎？」

年青人迷惘的，像聽到挑夫的話，又像聽不到似的，呆了片刻，才緩緩的點點頭。

「你說有個叫三金的人住在前面的鎮集？不可能，鎮上的人，有誰我不認識的，可從未聽過有這樣名字的一個人，老弟，我看你準是找錯了地方？」

那個年青人似是聽不到挑夫的話，目光又放回前方，對那挑夫不理不睬。

然而，這個挑夫，端的是太好心腸了，他重新望了這個年青人一眼，就道：「這樣吧，你跟我一起去，我就是不認識那個叫三金的人，也容易替你打聽一下。」

年青人仍舊不動！

「走呀，日頭這裡猛，怎麼還不走？」挑夫在催促。

「不，我在這麼等三金。」年青人又木然的開口了。

鬧了半天，那個挑夫到如今，總算明白，似乎是自己太多事了，果然，這個年青人約了一個叫三金的人，在這兒見面，大概是那個三金遲到了，所以這年青人愣愣的等，可是，挑夫很不明白，這個年青人是否腦袋有問題？怎麼約人在這個時候，日頭這樣的猛，而且，這兒離鎮市很近，何以不找個茶館才擺龍門陣？

不過，從剛才的一番話，他已經不多不少，有點了解，這個年青人不大喜歡說話，同時瞧他的神情，腦袋似乎十分混亂，自己縱然再跟他說下去，也說不出甚麼來。

於是，挑夫重新挑起担子，不再理會這個在等甚麼三金的年青人，逕自趕回鎮市。

當挑夫已步入鎮市大街，回過頭來，老遠的，還見到那條大道，有個小白點，從他一動不動的形態看來，他還未等到他要等的人！

×　　×　　×

黃昏，川北大道的人越來越多，在這種三伏天，趕路的人，寧願在日頭差不多落下的時候才出發，走夜路還比在烈日下日晒雨淋要來得舒服。

首先發現那年青人的屍體，是兩個轎夫，他們剛抬着一個大夫在村落看病回來的。

是前面那個轎夫，抬着轎子密密走時，突然見到前面不遠的路旁，有一堆白色的東西，從遠處去看，轎夫還以爲是那些走單幫的，遺漏了一些物件在路邊，然而走近再看時，却發現竟是一個穿白衣的年輕人！

轎夫第一個反應，就是認爲一定是趕路的人，受不住酷熱的暑氣，所以暈倒。然而，當他放下了轎，與後面的那個轎夫，一齊走上前去，合力扶起那個跌倒的年青人時，始發現他雙目緊閉，全身冰冷！

「老羅，這厮不像是暈倒那麼簡單。」前面的轎夫見到這個情形，忙跟背後那個叫老羅的伙伴商量。

老羅望着灰色臉的年青人，心裏同時有着不妙的念頭，就道：「阿順，俺等又不是大夫，反正三爺正坐在轎裏，不若請他過來定奪一下吧。」

老羅與阿順研究過，正準備將轎內的大夫請過來，而那位叫朱三爺的大夫，不知轎夫何以無緣無故的停了轎，早就走下轎來。

「三爺，這兒有個年青的娃子，您過來替他把把脈吧，不知道爲甚麼，他會躺在這兒？」阿順叫道。

朱三爺倒也頂爽快，蹲下身來，就拉着那年青人的手，按着他的脈門，可是，他按了一下，就鬆了手，順便就翻着那年青人的眼皮！

這時，又有幾個推鷄公車的脚夫，不曉得發生了甚麼事?亦將車子推到路邊，一齊靠攏過來，七咀八舌的，就向阿順及老羅打聽。

阿順等尙未來得及回答，朱三爺巳經站了起來，說道：「他沒有脈息，早就斷了氣啦。」

朱三爺是鎭市最有名的大夫，他的話就是眞理，當他宣判了這個年青人實在巳經死亡之後，圍攏着的衆人，不由自主「啊」的一聲叫起來。

「朱三爺，這個人是怎麼死的?」還是阿順的頭腦較淸楚，在大家議論紛紛的時候，他向朱三爺問出這兒一句有理性的話來。

朱三爺的眉，此時緊緊的蹙在一塊兒，半晌，才向阿順說道：「我也弄不明白，這個年靑人全身沒一點兒傷痕，而以他這個年紀，也不可能是忽然中風死的，奇怪，實在是太奇怪了。」

「那……我們現在怎辦?」老羅沒有主意的問。

「誰都不認識他，不過，總不成讓他一直躺在這兒，大家找些東西，把他的屍體掩蓋，然後，到前面的鎭上，把這件事報告給鎭長吧。」朱三爺到底是個有地位，上了年紀的人，他的主意實在是再好不過的了!

「誰去告訴鎭長?」老羅很是畏懼的說。

「大家一起去吧。」

當朱三爺說出這句話的時間，老羅與阿順就是想退縮，亦不能够，沒有這份胆量。

這件事對天迴鎭的人來說，是極之嚴重的，他們對路邊死去的年青人，都是十分陌生的，他們甚至不知道，這個青年人究竟是否要到鎭市來的。

× × ×

當這件事傳到每個人耳朶裏之後，一個叫趙阿大的挑夫，就說出了另一件事來，他曾經跟那個不明來歷而又死去的年青人，在川北大道說過幾句話。

不消說，這個趙阿大，就是在道旁，欲邀請那年青人與他一起上路的那個人。

從那個挑夫的口裏，天迴鎭的人，才知道那死去的年青人，生前來到那條道上，是要等一個叫三金的人。

鎭雖然很大，但大伙兒你一言，我一語的傳言，終於全鎭的人，都在談論，有一個叫做三金的人，而沒有任何人，知道三金究竟是誰？

縱然是無名無姓，但總不能讓他就這樣暴屍荒野？於是，由鎭長出錢，找了兩個仵工，在祠堂的側邊，草草就將那不明來歷的人葬了。

人已入土爲安，但是，每一個在天迴鎭的人，仍舊在想着那個叫三金的人，三金不過是一個名字，他究竟是女是男？是老年人還是後生？

但凡天迴鎭的人，名字有關三或金的，似乎都成了被懷疑的對象，當然，那些人實在太多了，大家的目的，亦不過是作爲茶餘飯後的一種消遣，而沒有眞的要猜疑那一個人，是死者的朋友。

鎮上的人，也許眞的是太寞寂了，故此，天廻鎮道口，有近這麼一個不明來歷的屍體，正足够那些人一大段時間的樂趣。

然而，一個月下來，要討論的，要懷疑的，幾乎都已經說盡了，大家的興緻又再冷淡下來。

至於那條川北大道，並不因爲有過一個死於路旁的人，而減却一向的熱鬧，大道上依然人來人往，駝馬，鷄公車仍然絡繹不絕！

又是月圓的日子，在川北大道，仍舊近天廻鎮的地方，在晚上，還是有些趕着去附近鎮甸、村落的轎子，也有趕夜路的挑夫，月色很好，所以路也很好走，月色洒在青石板上，還有光澤閃耀似的。

賀老三是個醉漢，他沒有一天，不是喝到爛醉如泥才回家的，這一夜，他就是未天黑之前，就到川北大道旁邊，離鎮市五里路的舅弟處喝酒。

當他離開舅弟家時，已是三更之後，而他的酒意，亦已有七成了，走在路上，步履跌跌撞撞，咀裏含糊的，哼着些窰子裏的妞兒慣唱的肉痲調子。

就在他飄飄然的走着唱着之時，忽地足下不知被甚麼絆住，身子失去了平衡，「叭達」一聲，整個人就仆倒在地上來。

這麼一跌，酒意頓時減了兩分，賀老三的咀裏，甚至還會得說幾句粗言穢語來！

掙扎着要站起來時，自然得睜開醉眼，當賀老三醉眼一望，發現自己竟然是伏在一個人的身上

時，五分酒意，又減多一分！

「格老子的，俺以為自己醉得厲害，你媽的龜兒子，比俺還糊塗，怎麼就這樣躺在地上，起來啊，俺扶你回去吧。」賀老三夾纏不清的向地上的人說。

地上的人沒有回答。

賀老三此時，已離開了那人的身子，搖搖幌幌的站了起來，他垂頭望望那個比自己醉得更厲害的人，但見在明亮的月色下，這個醉漢穿着一套月白色的綢緞衣褲，褲管並沒有束起來，黑色的布鞋配着對潔白的綫襪，而他的臉孔，倒是十分俊俏，有點似舞台上的戲子。

「喝！」賀老三打了個酒呃，半搖着身子，又對地上的人道：「真想不到，你這廝長得似個吃相公飯的，起來啊，俺送你回去。」

地上的「醉漢」，依然一動也不動，倒真是比賀老三醉得更厲害。

賀老三彎下身來，執起那個他認為長得似吃相公飯的人之手，就要把他從地上扯起來。

沒想到這個「醉漢」，連半點反應都沒有，而賀老三用力的拉他的手，沒法將他的身子扯起半分，險些還令自己站不穩，一個蹌踉，差點兒又倒在他的身上。

賀老三見得如此，頹然的將他的手放了，但見那隻手，軟綿綿的直跌回地上！

却說賀老三發覺，自己的一番熱情，居然付之流水，心裏也生氣起來，他向地上的人吐了口唾沫，咒罵着說道：「挨刀的東西，真是不識抬舉，俺想扶你一把，你還托大，好，就讓你醉死在這

兒。」

語畢，賀老三沒再理會那個「不識抬擧」的東西，逕自踉蹌的，向天迴鎭那邊走了！

賀老三的背影，消失在川北大道，然而，被他稱爲「吃相公飯」的那個醉漢，仍然躺在剛才的地上，一動也不動。

夜更深了，趕路的人，似乎也找了宿頭，沒有一個趕天亮進鎭的，所以，道上也再沒有其他行人。

× × ×

茶館裏，才是淸早，居然圍了大堆的人在擺龍門陣，而人堆裏，說得最口沫橫飛的，就是賀老三，倒也奇怪，何以他今天的酒醒得這麼快？

「賀老三，我看你是見了鬼來！」說話是嗓門比所有的人更大的郝中棠，他是個豆腐販子。

「甚麼見鬼，鬼有這麼英俊嗎？他是十分俊俏，完全可以吃相公飯的。」賀老三顯然十分憤怒別人對自己的嘲諷，所以哇啦哇啦的叫起來。

「不，賀老三，郝中棠的話有幾分道理。」說話的就是趙阿大，那個挑夫，「你說說看，你見到的那個醉鬼，到底是甚麼模樣？穿甚麼衣服？」

賀老三不假思索的，就將自己所遇的「醉漢」，從新形容了一遍。

「老天，你可不正是遇了鬼？」趙阿大驚叫起來，又道：「你知道嗎？那個不明來歷的人，就

是死在川北大道那個，正是這身打扮和長相。」

「他的衣服是專有的？別的人就不能穿這樣的衣服？你不要在這兒嚇唬人。」賀老三的聲音雖然仍然很大，不過已經是有點震顫。

趙老大神色凝重，道：「哼！天下間竟有這麼湊巧的事嗎？我就不相信了，那漢子我見他的時候，就是這樣迷惘，一副失心瘋的樣子，想不到晚上就死掉，如今，你又碰到他，哼哼，賀老三，你可得小心點，說不定那個鬼魂，是找替身。」

賀老三聽了趙老大說得這樣眉飛色舞，眞是寒在背脊裏，而圍着他的人，在此刻倒退了幾步，就彷彿賀老三就快會變成鬼魂一樣。

賀老三本來已經很驚慌了，如今再見到那些圍着自己的人，神色俱是充滿戒備，目光又是對自己充滿了同情，賀老三見到這種情形，不由自主全身都發抖了。

「怎麼辦？那怎麼辦？」賀老三惶惶然的說。

「我不知道。」有人隨口應着。

「賀老三，我看你愛喝酒，就多喝幾杯，有喜歡吃的菜，就多吃幾頓……」趙老大用很憐憫的口氣說道。

「你……你的意思，我死定了？」賀老三道。

「賀老三，這一點誰都不知道，但我看你還是好好的準備一下吧。」趙老大說。

龍門陣才擺完，天迴鎮的人又沸騰起來，他們爭相的談着，關於賀老三的事。

有的人說，賀老三已經瘋了，因爲被寃魂纏上，有些人却說，賀老三中了邪，撞了鬼，就差一口氣沒有嚥掉，不過他是離死不遠了。

×　　×　　×

當然，那個死在川北大道，不明來歷的人，更是大家不會錯過的話題，他們都說，這個鬼魂，跟天迴鎮的人可能有仇的，終有一天，天迴鎮的人，全死在這個怨魂的手上，今次是賀老三，下一次，不知輪到那一個？

這種論調，初時不過是幾個人說說，漸漸的，說的人言之鑿鑿，聽的人却是越聽越驚慌，過了不兩天，整個天迴鎮，都陷於一片愁雲慘霧裏，彷彿大禍就要臨頭。

却說賀老三，從十八歲那年開始，酒就成了他的良伴，廿幾年的歲月裏，可以說沒有一天，賀老三離得了那些火辣辣的黃湯！

然而，這兩天，賀老三滴酒也沒有沾唇，他完全被趙老大的話嚇壞了！

當他回到家裏之後，自忖眞的已被那個鬼魂纏上了。他不知道，自己會捱到甚麼時候，他更担心，自己不知會怎樣子被招魂。

一個人想到自己很快就會死亡，那份惶恐，那份情況，可不是如趙老大所說，可以多吃自己平時最愛吃的食物，可以多喝幾杯黃湯，假如有人眞的如此，這個人必定是個樂天安命的。

可惜，賀老三絕對不是那樣的人，他知道自己隨時都會死去之後，他就躺在家中一動也不動，因爲，他要我個儘量讓自己死得舒服的方法，而他認爲，躺在床上，會是最舒適的了。

賀老三的腦海裏，始終存在着「壽終正寢」是最有福氣的觀念，所以，他一直這樣躺在床上的等死。

然而，三天過去了，賀老三一動不動的躺着，他除了疲倦外，還覺得極之饑餓，驚惶反而是漸漸的消失，當三天之後，他發現自己仍然沒有死去，他的意外，反而是比甚麼都要更大。

這三天裏，他完全沒有踏出過屋子半步，外邊的事情他毫不知道，本來，他還是一心一意的，繼續躺在床上，等待鬼魂的召喚。

當賀老三閉上眼睛，心裏想着死亡的滋味時，驀地，他發覺有一股奇異的氣體，在他的臉孔上吹着，賀老三心中一凜，全身的汗毛都直立起來。

這三天裏，他曾經想像過許多關於自己死亡的可能性，然而，他絕對想不到，死亡來臨之時，會是像如今的情形，那一股氣流，是鬼魂已來到他的身邊。

賀老三心裏暗叫不妙之時，忽然發覺有點兒不對勁，因爲那股氣流，是熱呼呼的，按道理，鬼魂是沒有一絲熱氣的，怎地……

賀老三忍不住心中的好奇，就睜開了眼睛，第一眼他見到的，就是一張臉孔，臉孔並不猙獰可怕，完全不是自己想像中的臉孔那樣……

「咦！他還沒有死。」賀老三還未有任何念頭的時候，就聽見一個熟悉的聲音响起來。

賀老三整個人坐起來，待開口說話，然而，因爲他三天三夜沒吃飯，身體十分虛弱，人太急劇的撲起來，反倒頭昏腦脹，又跌回床上！

「他雖然未死，但看來巳經離死不遠了。」又有人在他身邊叫道。

「我很餓，你們可否給我一些吃的？」賀老三用十分虛弱的聲音道。因爲他開始認得，那些圍着自己說話的，全是他的左隣右里，而不是他心裏以爲的鬼魂，他的驚恐立刻就消失了。

那些隣人從賀老三的說話，證實了他仍然生存，其中有一人極之關心問道：「你爲何還沒有死去，難道這三天，沒有鬼魂騷擾過你嗎？」

賀老三被此人的話，氣得雙眼翻白，他發覺自己沒有死去，這些人顯然十分失望，可是，他想來想去也想不通，自己爲何被他們認爲該死？

「你們先拿些可以吃的東西給我好嗎？」賀老三因爲太饑餓了，所以聲音很微弱。

終於，這羣闖進賀家的人，有一個移動到外邊去，隔了會兒，捧了碗尙溫的稀粥進來。

賀老三接過這碗稀粥，簡直比世界上任何美酒佳餚更可口，他三口兩口，就將一碗粥完全喝個清光。

喝了粥之後，賀老三頓覺精神恢復了許多，不再需要別人扶攙，巳可以坐起來。

「你們都以爲我死了嗎？你們爲甚麼會進來的？」賀老三向他的隣居問。

「你眞是閉門不知天下事，這幾天鎭上已經鬧得天翻地覆，你還在夢中，唉！賀老三，你現在不用太悲哀了，除了你，那個鬼魂已找上我們每一位。」

「哦？」賀老三的精神，本來還是十分頹喪的，然而，當他聽了隣居的話，心理上得到了許多平衡，當然，他對這個突然的消息，有着許多好奇。

於是，他的那些隣居，一五一十，將這三天裏，大家以訛傳訛的說法，全部告訴賀老三，賀老三越聽越驚，眞有「山居方一日，世上已千年」的感覺。

「爲甚麼會這樣？眞是太奇怪了。」賀老三對大家的話，仍然感到十分奇怪和不解。

其中一個叫張柱的隣居，忍不住對賀老三道：「你躺了三天，當然甚麼也不知道，原來不止你一個人被那鬼魂纏上，你知道嗎？這幾天裏，每到晚上，在川北大道經過的行人，有不少都見到那個穿白衣的鬼魂躺在地上，而且還有幾個被他絆倒，所以，大家都說，天迴鎭的末日已經到了，我們都在等死。」

賀老三細心想着大家的話，順便也回憶自己當日醉酒遇鬼的情形，忽然，他的靈竅完全開通，問道：「鬼魂是否應該無質的？」

「當然，這還用說嗎？鬼魂無質無影。」隣居不假思索的，就回答了賀老三的話，而口氣却對賀老三這個問話，極之不以爲然。

賀老三可不理對方的話，逕自說道：「可不是嗎？鬼魂本來就是無質無影的，他又怎麼可能將

人絆倒呢?」

衆人對賀老三的話，仍未明白，大家只以爲賀老三關住自己三天，神智昏迷，還道：「你不知說點甚麼?大家都聽不明白。」

「我懷疑那晚我撞到的，根本就不是鬼，鬼是無質的，怎可能絆倒我?那是個人，一個與不明來歷死去的異方人相貌相同的人而矣。」

「哦?」隣居們聽明白賀老三的解釋，面面相覷，沉默的思索了片刻，都覺得賀老三的話，的確有點道理，然而，他們立即又想到另外一個問題。

「要是那個不是鬼魂，又會是甚麼人，許多人都見過他的……」

賀老三因爲將自己關在屋裏三天，對外邊發生的事，還是如今才聽見，當然回答不出衆人的話來，只是，經過他剛才的一番分析，他不再担心，自己會被鬼魂纏上，性命堪虞的事。

賀老三本來是第一個被認爲是給鬼魂纏上，大家判決了他必死無生的人，然而，三天裏，他完全無恙，再加上他給大家說出鬼魂應該無影無質的事，大家都開始懷疑，那個躺在路上的，是否眞的是鬼。

每個人都承認，鬼連影子也沒有，更加無質，它可以幻爲人身，但不該可以將人絆倒。

但，若躺在川北大道那個，不是鬼魂的話，又會是甚麼呢?總不成眞是一個人?若是人的話，何以他的長相，打扮，跟死去的異方客一模一樣?

天迴鎭的人，爲了這個異方客，又牽起了另一個哄動，這一次，他們聯羣結隊，守在川北大道口，等待那個不是鬼是人的東西出現。

× × ×

月黑風高，川北大道的道旁，塞滿了人羣，他們個個屏住氣息，等待那個怪物的出現。

「該死，我們不要見到他的時候，他偏偏出現，現在我們專誠的等候他，他却無影無踪！」

「別開口吧，說不定他聽到我們的聲音，故意躲着不肯出來。」

「這就是守株待兎了，你們不覺得，我們這樣的等，很像傻瓜。」

人們本來還是很緊張地在等待，但過了三更，道上還是像平時一樣平靜，那些人就開始很不耐煩，同時禁不住的開始竊竊私語。

「大家別吵吧，我們得商量一下，我們該等到甚麼時候才能夠回家？難道我們要等到天亮？」

「最早也等到五更，大家才散，這種事不能不耐着點性子，這是關係全鎭人的生命安危啊。」

終於，有一個年紀較大的鎭上人，决定了大家等候的時間。

於是，這羣人又開始靜默下來，這時夜巳很深，有幾個人甚至耐不住疲倦，呼呼大睡了。

天際開始吐出魚肚白色的光芒時，大家都知道，一夜的辛勞，是白費的了，在那個老者的吩咐下，大家决定各自回家休息，明夜再來守候。

當大家從樹叢中跳上路面，準備各自回家之際，忽地，每個人的身子都僵住，雙眼發直，人巳

呆了。

在這清晨，川北大道還有一重薄霧，此時，大家同時看到，在霧中，一個白衣褲的影子，正在向大家迎面緩緩走來。

雖然前面有霧，但大家可以看得到，這個走過來的人，赫然正是大家等候了一整夜，那個不明來歷的異方客。

當大家見到他的時候，同是心跳停頓了一樣，根本不知說些甚麼才好？大家一字型排在路邊，那個情景很是奇怪，彷彿是擋着那個年青人的路。

漸漸地，大伙兒跟那個年青人的距離拉近，終於，那個年青人已站到衆人的面前。

「大家……」年青人見到這羣人，臉上露出極之驚訝的神色，他開口時，故意拖長了調子，讓大家明白他的意思，是請大家讓路。

衆人面面相覷，過了好一會兒，其中一個老頭兒才道：「老兄，我們想知道，你往何處去？你是否一個人前往天迴鎮，你是誰？」

那個青年人望了衆人一眼，才緩緩的開口：「我叫三金，我的確是去天迴鎮。」

年青人的話，令所有人都跳起來，差點有十多人異口同聲的叫起來：「甚麼？你叫三金？」

「是啊？有甚麼不妥？」那個青年人似乎是想不到衆人有這樣的反應？表情極之驚異。

當日，爲了三金這個名字，鬧得滿城風雨，大家猜疑了許多時候，做夢也想不到，三金竟就是

眼前這個陌生的異方人。

「你眞的就是三金？」其中一人以不能置信的口氣向那個異方人問道。

「你們認識別個叫三金的人嗎？」異方客反問。

「不，但你不是已經死了嗎？」又有人道：「你明明已經死了，死在這條路上嗎？」

那個自稱三金的年靑人聽了衆人的話，更是驚訝，叫道：「我死了，我怎會死去？你們是在開甚麼玩笑？」

大家不期然的退後了幾步，面面相覷，一時之間，衆人都是十分迷惘，齊齊望着最先開口說話的老者，似乎是等待那個老者決定。

「三金老兄，這兒最近發生了一件很奇怪的事，可否請你隨我們返天迴鎭去一次，帮助我們去調查一下？」

那個三金想了一想，才答：「也好，我給大家弄得糊塗了，搞清楚這件事也好。」

×　　×　　×

三金被請到鎭長家去，當然，鎭上够份量的人，亦全都擠到鎭長家去了。

據三金自云，他本姓程，是奉天人氏，他到天迴鎭的目的，是爲了尋找一個人。

「你要找的是誰呢？」鎭長忍不住就開口問。

程三金突然垂下頭來，臉有難色，似乎很不願意回答這個問題，直到衆人都靜默下來的時候，

他開口反問：「我來這兒，就是爲了知道你們怎會在道上攔截我，而且大家何以一口咬定，說我已經死去？」

這件事，天迴鎮每一個人，都渴望弄清楚的，故而，鎮長亦不諱言，遂將過去一切的事，詳詳細細的說了出來，直教那個程三金聽得目定口呆。

同時，鎮長更將這些天來，大家在黑夜見到那個同程三金一樣面貌的人之事，說得清清楚楚，最後，鎮長又道：「這件事，弄得本鎮人心惶惶，所以大伙兒才要請你來，看看有何辦法解開這一個謎，何況，當初大家碰到死去的那個，同你臉貌相同的人之時，他曾親口道出：『三金』這個名字，而碰巧你又叫三金，樣貌又完全相同，難怪我們要請你來的。」

程三金聽了鎮長的話，臉色大變，失神的站了起來，抓着鎮長的手，就說道：「那個人葬在那兒？你……立刻帶我去看看。」

衆人都猜不透，何以程三金忽然變得這樣激動，不過，鎮長終於還是答應了，帶程三金到那異鄉人的墓地去。

到了墓地之後，程三金堅持要衆人將墳挖開來，而且他的神色比剛才更激動。

墳終於刨開了，程三金撫着棺，哭泣着說：「我日夜的在道旁等你，倦了就睡在路邊，唯恐會錯過了機會，沒想到你先我而去……」

衆人聽程三金的話，恍然大悟，原來近日大家撞到的，竟然是倦得昏睡路邊的程三金，而不是

鬼魂，大家眞是一塲虛驚。

却說那個程三金撫着棺材，呢喃幾句，忽然住了聲音，又沒有移動。

「去看看他，別是暈了。」鎭長向一個居民吩咐道。

居民上前要扶起程三金時，但覺他手脚冰凉，不禁驚呼：「怎麼又死了？」

鎭長嚇了一跳，但未及開口，一個陌生的聲音叫道：「三金，三金！」

衆人回頭一望，但見一個樣貌與程三金有七分相似的，但年紀比程三金蒼老許多，手持包袱的漢子，氣急敗壞的奔過來。

當他奔到程三金的身邊時，就馬上扶起屍體，待他明白，人巳經斷氣之後，就立刻嚎哭起來。

鎭長與衆人面面相覰，簡直不知道接二連三，發生了甚麼事？大家都呆呆望着這個中年男子，不敢出聲。

過了很久，那個中年男子自己站起來，就道：「我叫程大金，是他的哥哥。」

鎭長吶吶的問：「你究竟發生了甚麼事？可否告訴我們？」

程大金說：「我本來有三兄弟，我是老大，二金三金是一對孿生兄弟，他們自幼分離，就在最近，三金忽然說，他有個靈感，知道自己失散的兄弟在甚麼地方，不聽我們勸告，就離開奉天的老家，豈料，當我追了來，會發生這樣的事。」

「但……爲何他會死去？我是指令弟程三金。」鎭長依然迷惘。

「大約是孿生子一個特點吧，一個死去，另一個也不能久活，這是我從一本外國醫書看到的，眞想不到，這件事就發生在我的手足身上。」程大金揮着淚，又道：「也許，老二知道自己快要死了，不知如何，讓三金也有份不安感覺，兄弟兩個有默契要在這兒見面，然而，到頭來，他們還是遲了一步。」

神秘死亡

在上海，霞飛路那邊，有一幢十分精緻的洋房，這幢洋房的主人，聽說是上海金融界的鉅子，在上海這位先生是個極之吃得開的人，同時，他的財產，據說是難以勝數，霞飛路這幢洋房，不過是他許許多多的財產裏面的一個，就如九牛一毛。

洋房裏現在的主人，是一男一女，聞說，這一男一女，很是神秘的，男的大概是四十來歲的年紀，而女的，只有十八九歲。

這雙男女已經搬來兩個多月了，然而，他們深居簡出，左隣右里的人，是絕少可以見到他們外出的。

打從他們搬來之後，洋房的大門，當然是經常緊閉，至於洋房的窗戶，無論晴天，下雨，總是緊緊的關閉，而且簾布低垂，對戶或馬路的人，永遠也不可能看到，洋房裏面的情形是怎麼樣？

所以，霞飛路洋房左右的人，都對這個洋房的新主人，有無限的好奇心。

其實，這對男女，雖說是深居簡出，不過，有些時候，他們也會離開他們的窩，到街上蹓躂。

左隣右里的人，見到這雙男女出現時，由於知道他們是自己的隣居，所以會點頭與他們打招呼的，不過，這雙男女，實在太奇怪了。

男的那個，明明見到迎面有人與他點頭微笑，他亦是木無表情，根本就沒有理會那些人，就似視若無睹，倒是那個女的，時時都會與隣人打招呼。

不過，當那個女的向人微笑的時候，那個男的就會狠狠的盯着他的同伴一眼，那種兇巴巴的情形，似乎是責怪那個女的向人打招呼。

這雙男女，外出之際，多半是抱着大包大包的食物，才返回洋房，而他們每外出一次，就有許多天足不出戶，不再在人前出現的。

對於這雙男女的神秘情形，霞飛路一帶的人，都甚感興趣，他們懷疑，這雙男女的關係，必然是不尋常，他們夫婦不似夫婦，父女不似父女。

有人懷疑，這雙男女，必定是有種不尋常的關係，他們可能是一對忘年之戀的情侶，爲了避免相熟的人，所以會搬到這個地方來。

不過，大家連他們的名字也不知道，實在無法知道什麼，一切只是猜測而已。

當然，大家對這對神秘男女，一無所知，甚至是他們的名字，不過，有幾件事情在屋外的人，還是知道的。

他們深居簡出，從他們每次外出，都購買大包大包的東西，可知道，他們日常生活一切的事，均是由自己親自去做，沒有傭人的。

每天晚上，大約六點鐘左右，這幢小洋房的後邊烟囱，就會冒烟，從來都是那麼準時，可以想

像，他們在這個時候，必然是在做晚飯。

從這一方面，鄰居又可以知道一件事，這雙男女，生活是十分有規律的。

同時，夜幕低垂後，小洋房布簾低垂，但從厚厚的布簾中，都有燈光透出，可是，到了晚上九點鐘左右，全屋的燈，都會熄滅，大家又可以猜測，屋裏的主人，九點過後就上床休息了。

由於這對男女，從年齡看來，並不似一對夫妻，又不似一對父女，而他們日常總是躲在屋裏，不肯出來，尤其是那個男人，根本就極少外出的，故此，大家就非常懷疑，這個男子，必然是經濟環境十分充裕，因此才可以長期的躲在屋裏，不用工作。

當然，各家自掃門前雪，這雙男女的神秘，實在引起大家的好奇心，既然他們是一副拒人於千里的模樣，大家亦不刻意去追尋他們的事，只是，偶然衆在一塊兒的時候，大家會用好奇的心情，談上幾句他們的事。

然而，大家並不想再深一步去研究他們的事之時，偏偏機會就來到了！

× × ×

洋房裏的神秘主人，經常都沒有定時出入的，他們的鄰居，也不是一天到晚往街上跑，故此，他們一個星期後見到這對男女，亦不表驚異。

那天黃昏，由於天氣太熱了，洋房側邊一戶姓李的人家，就聚在屋前的院子納涼。

李家的長子少雄，斜倚在樹下，面對那幢洋房，久久沒有說話，家人在閒扯，他似是聽不到一

樣。

李少雄這種情形，沒多久就被他的父親李宇博發現了，他轉過頭來問道：「少雄，你在獃獃的看些什麼？」

「沒看什麼！」李少雄隨口應着。

「沒看什麼？我就見你的眼睛，沒有離開過對面的房子！」李宇博不以爲然的說。

他們父子的對話，巳吸引起其他人的注意，當大家紛紛轉過頭來之時，但聽李少雄漫應着：「我不過是覺得有些奇怪吧了！」

「奇怪？有什麼事奇怪？」李宇博道。

「昨晚這個時候，我又出來這兒納凉，平時，對面那家人，不是每晚六點鐘就會有烟在烟囪裏冒出來的嗎？但昨天晚上，我出來一直就沒有見過對面的烟囪有烟冒出，現在巳經六點過十分了，對面房子還是靜靜的，烟囪裏一點動靜也沒有。」李少雄仍然用淡淡然的口氣說。

「哦！有這樣的事！」在院子裏納凉的衆人，立刻就給李少雄這話吸引住。

衆人的視綫，馬上都落在對面的那幢小洋房上，果然，他們都發覺，小洋房的後院外烟囪，沒有半點烟冒出來。

「咦！眞的沒有烟，他們平時總在六點鐘開始做飯的，爲何今天沒有？莫非他們有事？」李少雄的母親，十分敏感的叫起來。

說。

「不一定，妳別神經緊張，也許他們出外上館子，又或者他們赴宴去了。」李宇博不以爲然的

「少雄不是說，已經有兩晚沒見到他們擧炊了，怎會這麼凑巧，兩晚都去赴宴？」李家嫂子十分不服氣，就向丈夫反駁道。

「你對人家的事毫無所知，你怎知人家不是交遊廣闊？」李宇博向妻子反唇相稽。

「你眞是越老越胡塗了，他們若是交遊廣闊，平日也不用這樣足不出戶。」李家嫂子很不以爲然的答道。

「是嗎？妳天天看守着他們，妳什麼都知道嗎？」李宇博平素就很喜歡和妻子爭執的，眼看妻子不肯向自己的話順服，語氣也變得十分尖銳。

李少雄對父母的個性，知道得十分淸楚，眼看他們就要爲這種無謂的事，爭吵起來，所以連忙就道：「你們別吵了好嗎？人家的事，値得我們去吵嗎？要是讓隔壁的人聽見了，眞是個很大的笑話啊！」

由於李少雄自小十分懂事，現在又是復旦大學的高材生，李宇博夫婦，都深深爲這個孩子引以爲驕傲，故此，聽到兒子的相勸，兩人自動自覺，就停下咀來。

然而，他們雖再沒有爭吵，到了那天的深夜，霞飛路近那小洋房一帶的人，均巳知道，洋房裏的夫婦，已經有兩天沒擧炊的事，大家平日就對這雙夫婦十分好奇，如今更是個很好的茶餘飯後談

話資料。

奇怪的是，洋房的烟囪，雖然有兩天沒有冒烟，不過，到了入夜之時，那深垂的窗簾裏，仍舊是透出微亮的燈光來，這證明了屋裏一定有人。

連續又過了三天，那家小洋房重門閉戶的，沒有任何人出入，而烟囪却是三天沒有冒烟。

每個人的注意力，都集中在這家洋房裏，大家對這件事有不同的猜疑。

有些人認爲，小洋房裏的人，一定出了意外，最大的可能，是洋房裏有人生病了，亦有人用相反的意見，洋房內的一男一女，就算是病了，也不可能兩個人同時病倒那麼巧合，何况，就算是有人生病，也需要吃粥或其他食物，沒有理由完全不需要煮食的。

另外有人根本就拒絕相信，洋房裏的男女生病，若眞是病倒了，他們必定得去看醫生，沒有道理，這三天之內，將洋房的門緊閉，完全無人出入。

儘管，大家都有不同的臆測，可沒有人想過要去洋房那邊叩叩門，給裏面的主人一聲問候。

也難怪的，平日這雙夫婦不像夫婦，父女不像父女的男女，見到街坊隣里，都是冷淡非常，特別是那個男的，更似對每個人都有一種敵視的態度，好奇心再重的人，都不能不想想，冒昧前去的結果如何？閉門不納倒還事小，被人扯到巡捕房去，可不是鬧着玩的。

何况，霞飛路上的人，至今還未知道，這雙神秘的男女，到底姓甚名誰？

當然，茶餘飯後，大家對這個熱門的話題，是會談個不休了。

第四天晚上，李宇博的舅舅嫁女兒，李家除了少雄要應付明天學校的考試，全都赴宴去了。

少雄獨個兒在家，自己做了碗肉絲麵作晚飯，一邊吃着，一邊在燈前看着功課。

正在聚精會神之際，忽地，一陣急速的叩門聲，在外面震天作響。

有一點兒奇怪，這個時候，誰會到家裏來？少雄嘀咕着，還是跑到外邊應門去了。

門打開時，少雄倒是呆了一呆，站在門外的不速訪客，竟是一個面貌姣好，年約十八歲左右的妙齡女郎，而這個女郎，少雄可以肯定不是李家的親友。

「妳是……」

「我……我住在對面洋房的，先生，我家裏出了意外，請你過來帮帮忙好嗎？」那個少婦說話之時，臉上是一副焦灼的神色。

原來就是大家談得不亦樂乎的洋房主人之一，少雄登時大感興趣，尤其是她的說話，以及她的表情，都顯示出她的家裏，眞的發生了很大的事，看她那種又震驚，又蒼白的樣子，少雄的心裏激起了一份英雄式的俠義情懷，遂不假思索就道：「妳不用怕，無論是發生了什麼事，我都會帮妳的！」

那個少女立刻呈現出又感激，又驚魂未定的表情，對少雄道：「若是你肯帮忙，那就最好了，請你快點跟我回家去一趟，好嗎？」

雖然，少雄的身上，穿着睡衣，不過，他想到事情的危急，根本就沒考慮其他，關上了大門，

穿着拖鞋，匆匆忙忙，就隨着還未通名姓的少婦，走進霞飛路上，每一個人都懷着無限好奇的神奇洋房去。

× × ×

李宇博與他的太太及其餘的幾個子女，赴宴回來，當幾輛洋車停在門外，李大嫂已經首先叫起來：「唉！少雄這孩子，唸書唸得那麼晚還不睡。」

李先生向屋子裏望了一眼，他看到書房那裏，仍然亮着燈，就道：「考試嘛！他怎可以不熬夜一點，難道他長得這麼大，還不知道，我們是多麼吃力，給他唸書的。」

「你就只知道要他唸書，從來沒考慮過他的身體是否吃得消？」李大嫂又開始他的嚕嘛。

李宇博今晚的心情，似乎是特別好，不打算與妻子吵咀，所以就道：「好好，都是妳說得對，我們這就進去，叫他早點上床，不就成了嗎？」

李大嫂聽了丈夫的話，臉上展露了勝利的微笑，其時李宇博已經用鎖匙把大門打開了。

當李家的人全部進入屋內，李大嫂首先走進書房裏去，一點也沒有看錯，房裏果然是亮了燈，燈下，李大嫂見到書桌上有許多攤開了的課本及作業，就跟平常少雄做功課時一樣，唯一缺少的，就是少雄的人影。

「這孩子，一定是溫習得好疲倦，逕自跑去睡了，竟然忘了關燈！」李大嫂一邊自言自語，一邊把書房的燈熄掉，走出大廳。

「怎麼了，少雄還在唸書？」李宇博此刻已將外出衣服除下來，換上了睡衣，還坐在沙發上看今天的晚報。

「他已經睡了，書房不見人影。」李大嫂答。

當李大嫂更衣後，她就像平日一樣，巡視孩子們的房間，看看每個孩子在夢中，有沒有翻了被子。

走進少雄的房間時，房間裏很暗，沒有開燈，不過，李大嫂仍然很本能的，望了少雄平日所睡的床一眼。

滿心以爲，少雄必然是在床上睡着了，豈料一看之下，床上的被單放得整整齊齊，根本就沒有少雄的影子。

「奇怪，這孩子竟然並不是睡了，他人不在書房，上那兒去了？」李大嫂心裏感到十分奇怪，倒還沒有想到其他的事，接着她又到浴室找了一遍。

浴室當然也是空的，此時，李大嫂終於意味到，事情有點不尋常，她連忙奔回自己的睡房，將這個發現，告訴了丈夫。

李宇博已經上了床，然而，當他聽了妻子的說話，可就整個人跳了起來：「什麼？他上那兒去了？」

「我知道他上何處去了，還用來問你嗎？」李大嫂氣急敗壞的說。

李宇博從床上爬下來，就在床頭小几上把眼鏡拿起來，重新戴上，口裏說道：「妳先別急，我們到他的房間看看，可能他出去了。」

當李宇博夫婦重新走到少雄的房間，這一次，他們將衣櫃，床底的鞋，仔細翻了一次，最後，他們得出了這麼一個決定。

「沒道理，他的外衣完全在衣櫥裏，球鞋和皮鞋也在，只是不見了拖鞋跟睡衣，這樣看來，他就是出去，也穿的是睡衣和拖鞋。」

「可是，他的人上那兒去了？」李大嫂極之想念兒子，担憂的對丈夫道。

李宇博爲兒子的忽然不見踪影，已經十分焦灼，所以對妻子的話，回應得亦十分晦氣：「妳問我，我又去問誰？我要知道他上那兒去了，我就立刻可以將他找回來了。」

「我們回家已經差不多一個鐘頭了，要是眞的如你所說，他穿着睡衣，不能去太遠的地方，也早應該回來的了。如今怎麼辦？」李大嫂急得簡直要哭出來了。

「找找吧，把其他孩子也叫起來，大家分頭去找！」李宇博終於出了這麼一個主意。

× × ×

到了天亮，李宇博在平日，早該出門上班去了，但今天他仍然留在屋內，因爲他的孩子一夜未歸。

李大嫂不斷的在哭泣，少雄是她最疼愛的孩子，如今踪影全無，要尋找他，又無從着手，難怪

她哭得歇斯底里，甚至暈倒過去。

左隣右里的人，在天亮的時候，就知道少雄一夜未歸家的消息，李家的人曾到處去叩門，希望隣居可以告訴他們，昨夜曾經見過少雄。

可惜的是，隣居雖然和李家熟稔，偏是在昨天晚上，大家都沒有留意這件事情。

有人提議去報警，有人提議往李家相熟朋友家去走走，問問可有少雄的消息？由於李宇博夫婦爲此事折騰了一夜，好心的隣居，多數留在李家，一方面安慰李家衆人，另方面帮忙李大嫂照顧其他的孩子。

這件事直摸到黃昏，李少雄仍然了無音訊，終於，李宇博決定了主意，就是到警察局去。

驚動了官府，李家內外都充滿了人，偵查部的課員，在李家的上上下下，仔仔細細的搜索了一遍，而且錄下了李家衆人及隣居的口供。

當衆人離開李家的時候，已經是半夜了，爲了李少雄的失踪，大家又是担心，又是傷悲，所以許久也是無法入睡，何況，李大嫂的哭泣，一夜不止。

轉眼間，李少雄已經三天三夜沒有消息了，李宇博曾經多次追問過偵查部的人，但也沒有任何答案。

也難怪偵查部的人，連左隣右里都不知道，少雄消失的當夜，對面洋房的女主人，曾經過門造訪，既然不知道這件事，他們當然不會想得到，李少雄的失踪，與洋房的少婦有偌大的關係。

亦由於少雄的失踪，分散了左隣右里的注意力，這些人顧着討論李家的事，而忘記了洋房主人的事，他們甚至忽略了，這幾天李家的烟囱，究竟有沒有冒烟？

「奇怪，少雄這孩子平日十分懂事，更不似是個容易闖禍的人，沒道理這次會這樣的沒分寸，難怪李大嫂會這麼傷心，換了我一樣也會病倒。」

聽這些隣居的交談，都可以明白，李家如今是怎樣子的光景了？李大嫂憶子成病，已倒在病榻上，至於李少雄，顯然他從小至大，都是個很懂事，很討人歡喜的孩子，所以他的失踪，大家會如此關心。

「唉！有一件事，在李家的人面前，我一直不敢提起！」一個隣居突然重重的嘆了口氣，煞有介事的說。

「你知道些什麼？」其他的人，幾乎是異口同聲地問。

「我很懷疑，少雄這次不明不白的失踪，大概會是凶多吉少的了。」那個隣居愁鎖雙眉的道：「你們沒有留意，報上若有屍體發現的消息，可能會是少雄也說不定。」

大家聽了這個隣人的話，都嚇了一大跳，但隨即一想，亦覺甚有道理。

一個人不可能會忽然在空氣中消失，而又沒有影踪可查，少雄素來極有分寸，若他不是出了意外，根本不會失踪，不會連半點消息也不與家人通往。

李家的人，究竟有沒有想到這樣的事，隣居們誰也不敢向他們提起，但是，大家的心目中，早

已經覺得，李少雄是凶多吉少。

在李少雄失踪一個星期後，終於有人發現，洋房裏的一切，跟往日完全不同，非但烟囱裏沒有冒烟，同時，洋房內漆黑一片，這跟他們以往生活的規律，是完全相反。

反正，李少雄的下落，始終沒有消息，而報上這幾日就出奇的平靜，連偷竊的報導也沒有，因此，大家就會將注意力集中在洋房的人身上。

日復一日，洋房還是連半點動靜也沒有，而李家的那方面，却還是爲了李少雄的事悲戚！

大家開始敏感的知道，洋房裏的主人，若不是已在大家將注意力集中於李家的事之時，悄悄的遷移到別處地方，就一定是他們發生了重大的變故。

而大家在茶餘飯後討論起這件事之時，都認定是後者居多，他們這樣的認爲，乃是因爲在李少雄失踪之前，洋房裏已有幾天亮了燈，烟囱裏却不冒烟。

可是，大家儘管這樣的想法，却沒有人主動去揭破此事，因爲他們跟洋房的主人毫無交往，對洋房的業主，亦是素不相識。

李家雖然一直是愁雲慘霧，可是，他們並沒有影响其他左隣右里的人底生活，只不過，最近發生和發現的事，加給他們生活上的調劑。

然而，他們得到了幾天的生活調劑之後，漸漸，霞飛路的空氣開始變了，令他們立刻就沸騰起來。

所謂空氣的轉變，絕不是說笑話的事，過了幾天，霞飛路上的居民，包括李家及小洋房附近的人，都可以嗅到，空氣中有一種難聞的惡臭。

這種惡臭並不是片刻消散，相反的是歷久不失，而且，是越來越厲害，中人欲嘔。到了入夜之後，大家被空氣中這種惡臭，弄得嚥不下飯，甚至無法入睡，由於天氣已熱，許多人都衝到街上來，大伙兒齊齊討論這件事。

街上許多人都在議論紛紛，不過，最後，有一個心水清的人道：「也許是我的敏感，我今天下班時，經過那家洋房的門口，就發覺那兒的臭味最厲害，我根本就沒有辦法忍受。」

「咦！據你這麼說，會不會臭味就是從這兒發出來？」立刻就有人道。

「越說越似了，可是，我們應該怎麼做呢？」

「闖進屋裏去，看看屋裏是究竟發生了什麼事？」有些性急的人，甚至立刻就說。

「不可以，就算是洋房裏的人，都已不在，但這房子的業主卻是大家惹不起的，你們千萬別再衝動，鬧大了此事，誰都沒有好處。」

「可是，左不成，右不成，總得想出一個辦法才行的。」

「去警察署一次吧！」

「這種事怎樣說出口呢？」

「我們可以告訴警察署，這一區有種中人欲嘔的異味，而大家覺得，這種異味，就是從那洋房

裏發出來。」

警察署派了許多人到霞飛路去，可是，他們叩了許多次門，但洋房裏却沒有任何反應。而洋房的業主，亦被警察署的人請來了，據這位雄霸上海灘的人所說，他未接過洋房的人底通知，要遷出去，他還說，他還收到洋房主人本月份的租金。

話雖如此，但是，洋房裏的人顯然都不在屋內，警察署的人，爲查明空氣中惡臭的來源，就問洋房的業主要了鎖匙，將洋房的門打開。門打開後，那股可怕的惡臭，簡直就是撲面衝來，大隊人馬衝入屋內。

× × ×

此時已是深夜，屋裏是漆黑的一片，當大家找到了燈的開關，把電燈的開關亮了之後，他們都立刻看到，大廳的地上，躺着一個屍體。

屍體是脹滿的，顯然是已經死了許多日，惡臭正是從這兒發出來，大家搜索了整個洋房一下，除了這個屍體之外，再沒有任何人。

大家亦翻過屋子裏每一個地方，他們終於發覺了一件事，就是全屋裏沒有一件衣物，就似乎屋裏的人，早就搬空了一樣。

至於那個屍體，是身穿着間條睡衣，足上是一雙家常所用的拖鞋。

當然，霞飛路上的人，過不了幾分鐘，就已經知道了洋房裏發生的事，然而，李家的人，更忍

不住衝進了洋房裏，屍體雖然已經發脹，可是，面貌仍舊是依稀的可以認得，這個屍體赫然就是失踪了許久的李少雄。

李大嫂乍見兒子的屍體，當然是激動和悲傷，甚至一向十分硬朗的李宇博，亦幾乎暈死過去。

大家都非常的莫明其妙，爲甚麼不知下落的李少雄，會死在洋房之內。

雖然，沒有人知道，李少雄爲何會在這洋房內死去，大家却隱隱覺得，洋房內那對神秘男女，與李少雄的死，必然有偌大的關係。

從業主的嘴裏，大家才知道，原來那對神秘的男女，那個男的是姓古的，來租房子的正是他，不過，他只說自己是經商的，從未透露過，自己是與誰人居住。

故此，那個業主，還是在衆人口裏，才知道姓古的住客，與一個妙齡女郎同居，他也不知道，那妙齡女子，到底與姓古的男子，是怎麼一段關係？

李少雄的屍體，經過了驗屍官的檢查，才知道他致死的原因，不是被重物襲擊，不是給利刀刺死，而是活生生的給嚇死，因爲，他的衣服，是有些便溺的遺漬。

這個檢查的結果，更令大家一頭霧水了，少雄又不是三歲的小孩子，還有什麼事，可以令他嚇得胆破，屁滾尿流而死？

警察署的人認爲，李少雄的死，必與洋房的主人有偌大關係，决定要追捕那雙男女，由於那雙男女下落不明，他們不免就追問那附近居住的人。

很可惜的，這雙男女平日行動神秘，大家根本就不認識他們，縱然想幫個忙，也是無能爲力。

李少雄的屍體，被家人領回去埋葬，不在話下，李守博爲兒子此事而感到無限哀痛，就是認識與不認識他們的人，都非常同情。

× × ×

日復日的，李少雄的死，已變成了偵緝部的一宗懸案，洋房裏姓古的男子，以及那個與他極不相襯的女子，就似在上海消失了一樣，再無影無踪了。

對李家來說，少雄之死當然是一個重大的打擊，然而，隨着時間的飛逝，李家的人那份哀傷，亦漸漸的淡去，隣家的人，亦已將少雄忘記得一乾二淨。

至於那間洋房，自從發生李少雄的事件後，早就在上海市出了名，因爲李少雄死得離奇，故此這間洋房，也就矇上了一層神秘的色彩，再沒有人租來居住了。

幸好，洋房的業主，是金融界的富商，並不在乎房子的空出，既然房子空了出來，他只是每個月派個人去收拾一下。

洋房變了凶屋，每月來打掃洋房的人，是個獨眼又龍鍾的漢子，他倒與以前的男女相反，對人極之友善，就可惜他容貌醜陋，霞飛路上的居民，不願意去接近他。

但說那是距離李少雄被發現伏屍洋房的一年後，那日正值初一，獨眼的老葉，照例又到洋房去打掃。

老葉進入洋房之前，曾與附近的幾個居民打過招呼，閒聊了幾句，當他進入洋房之後，那幾個居民，仍在自己的院子裏東拉西扯，談天說地。

距離老葉進去打掃大約半小時左右，那些在院子裏的居民，都聽見從洋房裏傳出了驚天動地的一聲慘叫。

每個人都面面相覷，一種「有事發生」的預兆正浮在心頭的時候，就見到老葉飛身奔出洋房。

別看老葉平日老態龍鍾，走路一拐一拐似的，可是，他如今衝出洋房的速度，連十八歲的小伙子也比不上他。但見他扶着花園的小鐵欄，面色蒼白，上氣不接下氣的。

雖然，人們對老葉沒有什麼好感，這時由於好奇心的驅使，紛紛都奔了過來，詢問他發生了什麼事？

好久，老葉總算才緩過一口氣，道：「骨……」

只吐出這樣一個字，衆人都不明白，老葉究竟遭遇到什麼事情？

「裏面有骨頭，像……是人的骨頭！」終於，老葉將自己所遇的事情，說出個大概來。

衆人一聽，可眞是大吃一驚，當日發現李少雄在裏面伏屍之時，偵緝部的人，已將洋房裏裏外外搜索一遍，若眞的還有骨頭，何以那些人當日沒有發現！

然而，看到老葉那副樣子，却不似是裝模作樣，於是，有人就道：「老葉，你先別驚慌，究竟是怎麼的一回事，你仔細告訴我們！」

「人的骨頭，我剛才在掃地之時，也不知怎地，掃了一塊骨頭出來，那……塊骨頭在我掃把碰到它的時候，竟然會跳動起來。」老葉總算把自己的遭遇說得清楚點兒了。

「有這樣的事？」老葉的話，令左隣右里幾個人，震動得變了臉。

正當他們猶疑着，要不要陪老葉進入那家洋房去看看的時候，忽然街上鬧哄哄的，有一簇人，正向洋房那邊走過來。

人隊裏有警察，有霞飛路的街坊，還有些小孩子，當他們走近時，大家不由自主的驚呼起來：「咦，那不正是洋房的那對神秘男女？」

大家並沒有看錯，人隊裏有一對男女，正是大家曾經對他們發生濃厚興趣的，失踪了差不多一年的那雙男女。

「誰找到他們的？是警方找到他們的嗎？」

有人悄聲的說着，大家還沒有找出答案的時候，那隊人已擁到洋房之時，就將所有人趕開，然後衝進洋房裏。

在這些人湧進屋內時，就聽到其中有一個人道：「你們說裏面有塊人骨，你們就進去給我們找出來，若是找不到出來，你們可又會被多控一項罪。」

老葉與剛才跟他說話的那幾個人，聽了這一句話，都是嚇了一跳，隨着，老葉不得大叫起來：「可不是嗎？果然眞的有骨頭，這間屋有邪！」

走在最後的一個警員，聽了老葉的話，連忙收住腳步，轉過頭來，找到說話的人，道：「你剛才說些什麼？」

「我……我……」老葉是個老實人，見到警員，臉色立刻又變得蒼白，要說的話，也結結巴巴的說不出來。

「你還是隨我進來吧！」警員似乎是見慣那些懼怕與他們說話的人，干脆也將老葉扯了進去。

老葉聽了，臉青唇白，不住後退的說道：「我……這不關我的事，這與我沒有關係的啊，你們別來抓我。」

老葉的反抗沒有任何用處，無論他怎樣的叫嚷，老葉還是給他們扯進去了。

每個人都知道，曾經失踪了幾乎近一年的那雙男女，已經被偵緝部的人抓住，同時，那幢神秘的洋房，居然有人骨出現，大家更是議論紛紛，甚至有人懷疑，那雙男女定是殺人兇手，在洋房內殺過人。

然而，事實上，洋房裏究竟是怎麼的一回事，那雙男女，到底是什麼人？他們之間，是父女？夫妻？還是不見得人的野鴛鴦？

大家的議論紛紛，好奇到了極點，而最關心這件事的，當然就是李宇博一家人，因爲他們的兒子，莫明其妙的死在這間屋子裏。

過了三天，報上就刊登了有關這宗怪事的消息，報導極之詳細，大家爭相閱讀這項消息，埋藏

在他們心內的疑團，完全解開了。

原來，他們猜測完全錯誤了，洋房內的男主人，叫做古瑞麟，那個妙齡女郎，却叫做梅杏芳，他們當然不會是一對父女，也不是夫妻，更不是不見得人的一對狗男女，古瑞麟是一個很出名的考古學家，年輕的時候，還曾留學德國，而梅杏芳却是他的學生。

據報上的報導，梅杏芳與古瑞麟，在一年多之前某日，在閘北那邊，偶然的找到了一塊人骨，於是，他們就在霞飛路租了那幢洋房，專心一意的進行研究工作。這就是霞飛路上的居民，誤解他們關係的開始，其實，他們在那幾個月裏，都因全心全意，研究那塊骨頭，作息定時，不似一般人的生活，其他人對他們的誤解，他們壓根兒就不知道。

就在李宇博他們赴宴的當夜，洋房裏發生了一件意外，在吃完晚飯之後，梅杏芳像平日一樣，在厨房清潔碗碟，而古瑞麟對那塊人骨端詳之時，因爲疏忽了，沒有像平日那樣，戴了手套才去捧那塊人骨。

觸摸那塊人骨時，手上有種灼痛感覺傳來，古瑞麟本能的丢下頭骨，再看看自己的手時，已經紅腫起來，這顯示人骨的表層，可能含有一種劇毒，古瑞麟知道自己中了毒，連忙向梅杏芳呼喚。

然而，當梅杏芳聞聲，從厨房裏出來的時候，就看見教授倒在地上，她不知道，究竟發生了什麼事，一時沒有主意，連忙就奪門而出，向附近人家求救。

當然，梅杏芳找到的人，就是李少雄，根據梅杏芳及古瑞麟向警方偵緝人員所說的口供。

當然，李少雄奔到洋房裏，見到不醒人事的古瑞麟時，十分驚異，就向梅杏芳詢問，然而，梅杏芳才要開口，被丟在地上的人骨，忽然跳了起來，就衝到李少雄的面前，李少雄幾曾想到自己會遇到這樣的事，驚叫一聲，連忙就逃，可是，那塊人骨，像是長了眼睛似的，直瞧他衝過去，就似追趕他一樣。

在一邊的梅杏芳完全呆住了，而可憐的李少雄在沒有任何心理準備之下，遭遇這麼可怕的一件事，他走了幾個圈，終於整個人似虛脫了似的，倒在地上。

梅杏芳在口供時說，當李少雄暈死過去之後，那塊會飛的骨頭，忽然的飛向房間，她當時嚇得半死，根本不敢衝入房內，面對客廳內倒下的兩個人，完全沒有主意。隔了會兒，她緩緩走近李少雄的身邊，摸摸李少雄的鼻端，意外地發現李少雄完全沒有呼吸，她的驚慌，倒眞的是到了極點。還幸，她見到古瑞麟的呼吸急促，顯然還沒有死去，於是，她慌忙拖着古瑞麟的雙脚，拉出後院，呼來一輛黃包車，就將他送走。

至於霞飛路上的人，在李少雄出事之前，就發現洋房的烟囱多日也沒有冒烟，據口供說，那幾天的黃昏，古瑞麟與梅杏芳都出去圖書館找資料，路上的人沒見到他們進出，因而產生胡思亂想而矣！至於那塊人骨會飛，以及古瑞麟觸摸到它，而至中毒的事，可能是那塊骨頭在地下日子久了，本身腐朽顯然含毒，而骨頭飛起，就只有一個迷信的解釋，死者不滿自己遺骸被人取了一塊研究，寃魂鬧事。

余達仁走入虹采照像館時，他的心頭，是跳得十分的厲害，而他的神色，却是喜氣洋洋。難怪他的，辛苦了整個月，爲了應付他在中學最後一段日子的畢業考試，昨天成績公佈，他不但獲准了畢業，而且成績很高。

余達仁的家境不俗，又是家中的獨子，當他得到畢業成績的結果時，他早就跟父親商量過，會繼續升學。

能跨往大學之門，讀他醉心的歷史系，是余達仁最大的願望，故此，他昨夜才行過畢業禮，今天就特地換過嶄新的衣服，將自己刻意打扮，與冲冲的走進照相館了。

「老板，我要照相，是用來報考大學入學試的，你要留神給我照好才行。」

對一個才十八歲的男孩子來說，中學畢業已經是一件非常了不起的事，尤其是他的成績優異，在他年青的腦袋裏，要是他能更跨進一步，成爲一個大學生，他更可以傲視同輩，社會地位也由此高人一等。

有了這種心理，余達仁對老板這番話，就不難了解，如果能讓全世界知道他是個快要進入大學的人，他眞的是會毫不考慮的叫出來，就可惜沒有方法。

到底，那年頭能唸大學的人並不多，大學生是受人尊敬的，所以那照像館老板聽了余達仁的話後，臉上立刻出現了欽佩的神色。

「噢，先生，原來你是準備考大學的，眞難得啊！考大學不容易吧！不過，像先生你這樣子，看上去就知道是個聰明人，一定可以考上，一定可以考上的。」

雖然，余達仁從來不認識這位照像館的老板，但恭維的說話，總是人人愛聽，故此，當那老板這番話令余達仁飄飄然之際，余達仁就同時對這老板發生了無限好感。

「老板，你旣然這麼明白，就會兒替我拍照，請特別留神，照得好一點。」盡管，余達仁被捧得心花怒放，却仍然沒有忘記，自己來這兒的目的。

照相館的老板，聽了余達仁的話，連連地說「放心，先生，請你放心，一定照得好，一定照得好，若洗了出來，到時你不滿意，我不收一分錢。」

得了照相館老板的保證，余達仁眞正如釋重負地笑了笑：「那太好了，現在就可以照嗎？」

「當然，當然，請進來這邊準備。」

余達仁臉對那四方木頭匣子的照相機時，端的是正襟危坐，神色緊張得很。

當照相館的老板，要求他裂咀微笑時，余達仁才勉強的將唇角掀起了少許，不過，弄了半天，分別拍了三張不同的照片，總算是完成了。

「老板，你是知道的，我拍這些照片，是趕着報名考大學的，你要盡快洗出來給我才成。」

「這不用說，先生，你放心吧，我不會誤了你的事，後天晚上你來拿吧！」照相館的老板笑瞇瞇的說道。

「後天晚上才可以洗出來，這麼晚呀，可以早點兒吧？早上行不行？」余達仁心急如焚的說。

「先生，你可知道，洗照片有多複雜，你又要求放得漂亮，太性急是不行的，我已經特地趕給你的了。」照相館的老板，仍然是不急不忙。

爲了要先給別人一個好印象，照片的好壞，是跟自己的前途有着直接關連的，余達仁不得不承認，對方的話是很有道理，只得無可奈何地點頭。

× × ×

余達仁再次進入照相館的時候，正是拍照後第三天晚上，那個老板，依然笑臉可掬的迎着他，態度熟絡得就像認識了余達仁多年似的。

「余先生，你眞的準時　昨晚我們特地給你趕冲底片，現在照片已經照好了。」

余達仁本來就担心，照相館的老板，是否會守信用，如今聽說照片已經準備好，不由得心花怒放，連忙就道：「那太好了，照片呢？」

照相館的老板笑瞇瞇的，就在抽櫃裏拿了一叠照片出來，遞到余達仁的面前，道：「拍得十分理想，要不相信，先生你大可以看看。」

趕忙抽出照片，果然照片拍得他溫文爾雅，還頗似個讀書人，余達仁本能的露出滿意的微笑，

然而，當他再仔細瞧清楚時，他的臉上，開始沒有笑容了，兩道濃濃的眉，亦緊緊的蹙在一塊。

「怎麼了？這樣的照片，難道你還有不滿意的地方？」照相館的老板，發覺這位年青的客人神色有異，連忙就問道。

「老板，何以我的頭部，有個淡淡的影子？」余達仁說話時，就將自己的照片，遞給老板，口中繼續說道：「這團淡影，究竟是什麼東西？」

老板帶着懷疑的神色，將照片取過來，看了一眼，就說：「什麼淡影？我沒看見。」

余達仁聽見老板如此回答，很是生氣，他的聲音也顯示出他心中的不滿：「老板，我看你的眼睛一定有毛病，你說過照片不令我滿意，不收費用的。」

這番話可提醒了曾誇下海口的照相館老板，他的臉上立刻堆滿了微笑，同時說道：「先生，別急，先讓我看看清楚。」

語畢，他已經將擱在桌上的老花眼鏡戴上，還將余達仁的照片放到燈下，當他看了一眼時，忍不住就做聲了：「咦！好像眞的有團淡影。」

「可不是吧！」余達仁聽到照相館的老板肯承認，不免以勝利者的口氣，搶白了他一句。當他想到照片不如理想時，那份勝利者的優越又完全消失了，只聽他說道：「這怎麼辦，我巳經跟你說過，這是我考大學用的，一定要拍得好，你怎地這麼糊塗。」

照相館的老板低聲下氣，解釋着說：「先生，你別心焦，可能是那些像紙骯髒，才會有這種現

象，這兒有半打照片，別張可能乾淨的。」他一邊說着，一邊又拿起其餘的觀看。

「不用看了，剛才我已經全部看過，每一張都是一樣。」余達仁冷冰冰的說。

照相館老板聽了余達仁這樣說，連忙就抓起其他的照片，飛快的看了一遍，不用聽他說話，從他的眼神，就已知道，余達仁的話是一點兒也沒錯。

「怎麼樣？」余達仁生氣自己的照片，有了這麼大的瑕疵，所以，他的話也變得冷冷的。

「眞的是沒道理，讓我先看看底片。」照相館的老板此時再也擠不出笑容來，他說話之時，就抽出了照片的底片，在燈前照着。

「奇怪，果然是有一團淡影，這眞是沒道理的事，照片是我親手拍的，當時的情形，我是最清楚……」照相館老板看着底片時，忍不住自言自語。

余達仁可不耐煩了，他的口氣比剛才更不友善：「現在硏究這問題，根本是無補於事，我想知道，現在我們該怎麼辦？」

「這……這……」照相館的老板期艾着，忽地又擠出笑臉來：「余先生，反正你的樣子還是照得清清楚楚，不若你就將就點吧……」

「這怎麼行？別的事情可以將就，這件事有關我考大學的，我不可以馬虎的。」余達仁毫不妥協。

「但是小店不過是小本錢經營，若然……不若你先付了錢，我再重新替你拍過一輯漂亮的，好

吧？」

「付錢是可以，但再拍的時候，你一定要留神，我不希望再是令我不滿的照片。」余達仁覺得自己已經讓了好一大步。

× × ×

當余達仁握着手裏一大叠，厚得幾達一寸的照片時，他的神色是極之可怖的。

雖然，那天黃昏，照相館的老板答應，免費替他拍多一次照片，但他對那家照相館，已經完全沒有信心，就在那一夜，他除了再多照一次之外，爲免又不理想，他又再到另外一間照相館去拍另一輯照片。

可是他同時拿到這兩間照相館爲他所拍出來的照片時，他禁不住呆了，因爲這兩份照片，雖然都將他的神韻，面貌，捕捉得非常之好，但在他的頭頂，總有一團淡淡的影，就和第一次他所拍的完全一樣。

余達仁的心裏極不服氣，亦懶得再跟這兩間攝影館交涉，就去城裏其他照相館再拍，拍出來的結果，就正如他此刻——

照片叠起來厚達一寸，但每一張照片，不論是什麼地方拍攝的，全都和第一次同樣，那個淡影子，總是擺脫不了，就似乎永遠的隨着他一樣。

「這究竟是什麼東西？」余達仁極之担心的，暗自忖道：「這團東西會是什麼？它一直這麼的

隨着我，爲何別人拍照，頭上都沒有這種東西，我該怎辦？要不要告訴爹娘！不，還是不能講，我是一個快要上大學的人，若被他們知道這樣的事情，也能令我困擾，這會多麼丢臉。」

當他決定將這件事隱藏在心裏之時，他却極之恐慌，因爲有一個念頭，早已在他心底生了根，不過是他極力避免去想及而矣。

故而，他將這一叠照片握在手裏的時候，他的心內不安，是非筆墨所能形容，何況，他根本說不出這件事給別人知道，獨個兒担起這份恐懼，對一個十八歲、還是大孩子的余達仁來說，的確是一件很痛苦的事。

「我要不要拿這些照片去報考呢？別人看到這些照片，會怎麼想呢？」余達仁要顧慮的，還有他考大學的問題，「還有三天，報名就截止了，要是我還不去，我會失去了一年的機會，但這些照片……」

心裏在猶疑不定時，房間門已被打開了，余達仁被嚇了一大跳，照片已來不及收好，只得順手抽起書桌上的一本課本，將那叠照片遮着。

「達仁，這麼晚了，怎麼還不睡？」進來的不是別人，正是他的母親李氏。

「媽，我這就去睡了，有什麼事嗎？」

「噢！沒有什麼，我見到你的房間還亮着燈，就進來看看你睡了沒有，瞧你，這幾天人都消瘦了，就是要應付考大學，也不用這麼勤力，身體重要啊！」李氏是典型的慈母，十八歲的兒子，在

她的眼中，頂多不過三歲。

「我知道了。」余達仁聽得有點不耐煩，就道：「妳快去睡吧，我現在上床了。」

李氏進來的主要目的，就是要催促兒子睡覺，眼看兒子準備上床，她交代了兩句，便心滿意足離去。

目送母親步向門前，準備出去之時，余達仁神經質地，忽然將母親喚住——「媽！」

「什麼事？」李氏聞聲，住了脚步，回頭就問。

「妳……妳仔細看看我，究竟有什麼不同了？」余達仁說話時，聲音都有點抖起來。

但見李氏以十分奇怪的神色，望着兒子，半晌才道：「你在說點什麼？」

「媽，妳不覺得我有什麼特別嗎？」其實，余達仁的意思，是想問問自己的母親，到底是否看到，自己的背後的那團淡影，可是，他又怕打草驚蛇，不敢將眞象言明，所以他的問話，就變得十分之含糊。

「你兩個眼睛發紅，一定是睡得不好，還是早點睡覺吧！」李氏對兒子說話時，神態自然，充滿着憐惜。

「媽，我眞的沒有什麼特別？」

「你有什麼特別？你還不是平時一樣？只不過說話時有點瘋瘋顚顚罷了！」李氏應着，就走出余達仁的睡房，隨手替他關上了房門。

余達仁聽了母親的話，一顆心總算踏實了點兒，但仍然忍不住自言自語：「難道我眞的什麼事也沒有？不，不可能的，也許媽巳老了，看不淸楚，也許她是看見了，却怕嚇着了我，所以不忍心告訴我！」

余達仁說着，忍不住回頭張望，可是，背後除了有他投射在牆上的影子之外，什麼也沒有。他還是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，再向衣櫃的鏡子走去，這一次他瞧得淸淸楚楚，鏡子裏的自己，的確是平時熟悉的自己，完全一樣。

「奇怪，爲什麼會是這樣，我的背後？我的身體附近，究竟有點什麼？照片的淡影，是不容抹煞的事實！」余達仁仍舊苦惱的自語。

× × ×

余達仁是很吃力的才來到城隍廟的，本來，城隍廟離他的家亦不很遠，僱頂轎子，走二十分鐘左右，就可以來到的了。

城隍廟的香火很旺，幾乎每一天，都有許多善男信女，來這兒進香，唯是如此，余達仁才要偸偸摸摸的前來，因爲他恐怕會碰到認識的人。

一個中學畢業生，居然來廟去求泥菩薩，在余達仁的心目中，這是落伍而又可恥的事，更不能讓任何人知道，但他昨夜思前想後，却發覺唯有來到這裏，發生在他身上的疑團，才可能會有個答案。

此話可要說回頭了，城隍廟香火之所以如此旺盛，廟裏的主持明空和尚，居功至偉。

明空和尚善卜吉凶，可教那些善男信女趨吉避凶，同時他懂陰陽，能測人的過去未來，雖說等閒之輩，不輕易獲得他的指點，但眞正有大難的人，只要與和尚有緣，還是得到滿意的回去。

余達仁既然是在鎮上居住，當然聽過不少關於明空和尚的推崇，以前，當他聽到這些話，他會很理智的，嘲諷此乃無知婦孺的迷信，但怪事發生在他身上之後，他却覺得，明空和尚可能是這個世界上，唯一可以給自己指點迷津的人。

佛門本是淸靜地，佛門的人，應該是化外之民，可是，當那臉孔本來冷冰的小沙彌，在見到余達仁掏出一疊鈔票時，他的臉色立刻如春雪遇到太陽一樣，刹那間，笑容又是親切，又是溫暖。

「施主，請到後堂用點齋菜。」

對小沙彌前倨後恭的態度，余達仁半點也不意外，他是早有準備而來，故而立即說道：「齋菜我就不吃了，只求能見明空方丈一面。」

「施主，你要見我們方丈？這個……」小沙彌倒很意外余達仁的目的，他上下打量着余達仁，滿臉猜疑。

余達仁也是個聰明人，他深深明白，欲要見到明空和尚，必須通過小沙彌這一關，因而，他就耐着性子回答：「是的，我希望能見見明空方丈，求他指點迷津。」

「施主，明空方丈很忙，何況，現在又是他主持午課的時候，你找他，不會是爲了男女間的煩

惱事吧，我們出家人，不理這種塵俗事的。」

「你放心，不是這件事，求你行個方便，替我通傳一下。」余達仁邊說，邊從袋裏再掏出一叠鈔票。

小沙彌立刻阻止他道：「你誤會了，施主，我只是要問個清楚，以免受方丈責備，這樣吧，煩你在此稍候，我這就進去，看看有沒有機會跟方丈談談，不過，方丈肯不肯見你，我可是不敢担保的了。」

目送那個小沙彌進入後堂之後，余達仁的內心，眞的如十五個吊桶，七上八落，既是担心明空和尚不知肯否見自己，亦担心萬一見到明空和尚，自己心裏的懸疑，不知如何啓齒才好。

就在他惶恐的時候，小沙彌急步的在內堂裏轉出來，當他來到余達仁的臉前時，馬上說道：「施主，你與我們方丈果然有點緣份，我才進去之時，午課剛好完畢，方丈還未待我開口，就向我問道：『悟憚，外邊是否來了個年青的施主，快帶他進來，這廟裏今天來的香客雖多，但論年紀，你是最後生的了，咱們方丈要見你，這可不正是你的緣份嗎？』」

平時，余達仁很不耐煩別人說話嚕嚕囌囌一大串，如今他却很有耐心的聽着那個自稱悟憚沙彌的話，當他聽見明空和尚居然有未卜先知之能，知道自己到來，他對明空和尚的信賴，頓時已增加了好幾分。

× × ×

明空和尙的名字，余達仁從小聽到現在，而親眼目睹，此刻還是初次，在余達仁的想像中，明空和尙一定是一個臉目慈藹，年紀老邁，身子肥胖的化外高僧。

可是，當他來到靜室，見到明空和尙的第一眼時，明空和尙的外型，與他的想像，實在相差太遠了。

明空和尙瘦得像一根竹竿，他的顴骨高得厲害，以致兩隻眼睛，像深陷下去　他的年紀沒有想像中的年青，大約還是五十歲左右，就與余達仁的父親差不多的年齡。

無論用什麼角度去看，明空和尙都不可以稱得上是個仁慈可親的世外高僧，別的不用說，單是他那雙眼睛，打量余達仁的時候，就足夠余達仁感到，猶如有兩柄森寒的利劍，直刺心底一樣。

「明空方丈，我……」余達仁在明空和尙凌厲的目光下，平日流利的應對，一下子去了九霄雲外。

「施主，你好年青，我是方外之人，你的姓名，我不需要知道的。」明空和尙開口了，他的說話，並不柔和，倒似兩種金屬敲擊之時，鏗鏘有聲，而那種聲音，也是極之刺耳，教人聽得很不舒服。

「是，是的。」

「施主，你不用說，我也知道你找我幹什麼來着！」明空和尙說話時，兩隻眼睛，又冷冷的打量着余達仁，「瞧你的眉心烏黑，就知道你有問題了。」

余達仁聽得明空和尚這麼輕描淡寫說着，就把自己的心事抖出，他又驚又喜的道：「方丈，我出了麻煩，我懷疑自己不知發生了什麼事！」

此際，余達仁已相信，在這個世界上，還有一個人能够帮忙他，這個人一定就是明空和尚，所以，他不再猶疑，就將近日去拍照的事一五一十的說了出來。

明空和尚在他說話之時，低垂着眼，就似入定一樣，也不知道，他究竟有沒有將余達仁的話，聽進耳裏，然而，余達仁將話說完之後，他仍然沒有抬起頭來，連眼睛也沒有張開。

看到這個情形，余達仁心裏十分恐懼，他連聲低喚這個和尚，却沒有得到任何反應。

靜室在這一刻，眞的是安靜到了極點，甚至，余達仁可以聽到自己的心跳，他驚惶地，不知明空和尚是要自己退出去，還是要自己如何去解救自己。

他不敢就此退出去，也不甘心，得不到任何答案，就引身而退，隔了片刻，余達仁又再輕輕喚了他幾聲。

明空和尚終於將眼睛瞪開來了，當他眼睛一睜，余達仁立刻被那雙如寒剪似的目光，嚇得機伶伶的打了一個寒顫。

「難道你至今還不知道？」明空和尚開口了。

沒頭沒腦的一句話，余達仁目定口呆，除了心房劇跳，就是應不上半句話來。

「你眉壓烏雲，臉如金紙，你的背後，有個寃魂追着，你的肉眼雖然看不到，但一被那照相機

拍下來，寃魂就無所遁形，在照片裏原形畢露。」

余達仁聽得明空和尙這番低沉有力的話，半信半疑，禁不住顫聲的問：「寃魂的原形畢露嗎？方丈，照片只是出現一團淡影而矣，照片我已帶來了，請你過目一下，好嗎？」

明空和尙冷「哼」一聲，顯然十分不滿，余達仁竟對自己的話表示懷疑：「不用看照片，寃魂就是一縷輕烟，能隨時隨地變形的，只有你這種乳臭未乾的小子，大禍臨頭，還不知死活！」

被明空和尙如此譴責，余達仁的臉色，頓時間完全失血：「方丈，我怎麼辦？為何寃魂會纏着我？可有解救的辦法？我的下場又會如何？」

「再過七天七夜，你眉心的烏雲，就會籠罩着你的面，當你的臉孔完全變黑時，寃魂也完全霸佔了你的身子，你不會如此死去，不過就會變成行屍走肉，再也沒有記憶，沒有理性。」

雖然，此刻不過才下午兩點左右，靜室的窗外，還射進一道陽光，可是，余達仁却猶如坐在冰天雪地之中，從頭頂直冷至脚底。

假如，明空和尙的話是眞的，那麼，自己的收場，簡直是比死還更慘，這怎教余達仁不心寒的呢？而且，到了此刻，余達仁對明空和尙的話，又如何會不相信呢！

「方丈，可有解救的辦法？我求你，你救救我，你救救我吧！」余達仁說話之時，已跪倒在明空和尙面前。

沉吟着，明空和尙的眼睛，又疲倦的闔攏起來：「你起來吧！佛祖降生，也爲了普渡衆生，我

一生奉祂，既然有這等事，豈會袖手旁觀。」

沒料到，明空和尙會這麼爽快，肯答應挽救自己，儘管，余達仁還未知道，明空和尙會用什麼方法帮助自己，但懸於半空的心，也篤定了許多。

「你靜靜聽我說吧——」明空和尙的語調，此刻轉得十分低沉。

× × ×

按着明空和尙的指點，做了幾壇法事，余達仁的心理，是得到很大的安慰。

接着下來，他要應付學校的考試，然後，在放榜的時候，他知道自己榜上有名，他的心裏，才回復了平日之歡愉，畢竟，能够考上大學，是他夢寐以求的事。

距離開課的日子越來越近，余達仁的心情也越來越好，過不了幾天，他非但是城裏最出名的大學之學生，而且他還可以眞正的獨立了。

他曾費了不少唇舌，才說服了雙親，讓他在學校寄宿，對一個獨生子來說，能擺脫父母的管束及照顧，是一件特別興奮的事。

雖然，宿舍有宿舍的規矩，可是，當余達仁想到，以後睡不着的時候，他可以跟同房的同學聊聊，冬天不穿棉襖，也不會有人嚕囌時，他仍然是萬分的高興。

而在開課之後，他這一切的夢想，果然都全實現了。

最令他覺得安慰的，就是他同房的孟仲謙，來自湖北的同學，跟自己志趣十分相投，他們才認

識半月，已經成爲好朋友了。

這一夜，仲謙要回課室補課，余達仁在晚膳之後，就回到自己的房間溫習了。

由於他在中學的時候，功課相當不錯，所以上了大學，在唸書方面，他並不感到太吃力。

不過，他一向是個好學生，盡管功課並不太吃力，但是，他仍然埋頭在課本裏，一口氣溫習了幾篇講義。

在眼睛感到疲倦的時候，他才抬起頭來，本能的要看看床頭小几上的時鐘，究竟是什麼時候了呢。

當余達仁這一舉頭，望向時鐘之際，一件奇怪的事，令他完全呆了。

因爲在牆壁上，他看到了自己的影子。

在晚上亮燈的時候，每個人都一定會有投影的，這根本就是一件很自然的事，完全不值得大驚小怪，可是，達仁發呆的，就是他見到牆上的影子，竟是兩個。

他自己倒十分清楚，這個房間，就只有自己獨個兒，但此刻的影子，竟有兩個，那是意味着什麼事情呢？

剎那間，余達仁又驚又怒，驚者是牆上的兩個影子的存在，怒者是他費了那麼多的錢財，原來城隍廟那個明空和尚，居然是欺騙自己的。

雙眼發直看着牆上的兩個影子，過了許久，余達仁仍沒有勇氣回轉頭去，望一望自己的背後，

他害怕站在自己的背後，會是一個臉目猙獰，有頭沒腿的鬼物。

「你爲什麼要追着我，你要有本領，就現身出來，走到我的面前來，別在我的背後。」當余達仁神經質的在大叫之時，他的聲音却是顫抖的。

「咦！達仁！我在什麼地方得罪了你，發這麼大的脾氣幹什麼呢？」忽然，一個聲音自達仁的背後响起。

余達仁是做夢也想不到，自己無意識的大叫，居然得到回答，他倒是嚇了一大跳，再也忍不住了，赫然轉過頭去，準備面對現實。

朱然，他背後是站立了一個人，不過並不是他想像的一張猙獰或滿臉鮮血的鬼怪，相反的，站立的正是自己極之熟悉的一個人。

「達仁，你怎麼了？我才從圖書館裏回來，你怎可以怪我站在你背後，莫非我嚇着你了！」說話的人溫和地望着臉色鐵青的余達仁。

心裏長長的吁了口氣，但自己剛才的態度，余達仁却找不出可以解釋的話，只好勉强的笑了一笑，然後期期艾艾的道：「我唸書唸得太疲倦，所以胡言亂語。」

這個解釋的確是太勉强了，孟仲謙的臉色充滿了懷疑，他關了房門，順手將書本放在書桌上，走到余達仁的前面，仔細的打量着他。

「你的臉色果然很白，還是早點睡覺吧。」當孟仲謙說話之際，眼睛有意無意之間，望了牆上

投影一眼。

可惜，余達仁正低垂着頭，沒有見到孟仲謙的情形，他這時的心裏，已經轉了許多個念頭，他忽地捧着腦袋，說道：「我的頭有點痛，仲謙，我想把燈關了，好好的睡一覺，你不反對吧？」

「不，我反正也睏了，」孟仲謙說着，就順手將電燈關上。

頓時，屋裏變成漆黑一片，余達仁像逃避什麼似的，連忙躲上床去，他要求立刻關燈，主要的目的，就是懼怕孟仲謙發現牆上影子的事。

當習慣了房內黑暗的環境，余達仁藉着窗外透進來的月色，悄悄的環視了房間一眼，只見隣床的孟仲謙，一動也不動，似乎已進入夢鄉。

而他再看看牆壁，影子早就消失了，不過，他並沒有因此而定下心來，他的驚慌是自心底裏發出來的，他徬徨着，自己今後該怎麼辦？

× × ×

與余達仁平日談得來的朋友，都發覺，余達仁變了，而且變得十分厲害。

本來，他是個很開朗的年輕人，平常十分愛笑，但如今他像一百八十度的轉變，不苟言笑，甚至一天之中，亦難得聽見他開口。

最令大家奇怪的，還不止這些，他無論是排隊也好，放學也好，總是走在最後，這種情形，並非一次，兩次，而是經常如此。

孟仲謙與他是最好的朋友，又是同學，然而，無論他如何的向達仁査探，達仁總是推說沒事。像今夜，孟仲謙又向余達仁關心的詢問他近日來的事，余達仁像平時那樣，根本不承認自己有任何心事。

當下，孟仲謙再也忍不住就道：「達仁，你不要騙我，我已經知道了。」

余達仁聽得孟仲謙這樣一說，頓時，神色變得十分緊張，他連忙就問：「你知道什麼？」

「我知道你何以變得這樣，因爲你比別人多了一個影子，對嗎？」孟仲謙坦白的說。

「你怎會知道的？」余達仁說這句話的時候，臉如死灰，直似被判了死刑一樣。

「我親眼看到的，」孟仲謙冷靜地說道：「不要忘了，我們是同房，達仁，其實，發生了這種事，也不需要這麼自卑，你這樣畏縮，又不與人打交道，只將心事隱藏着，又有什麼作用呢？」

既然孟仲謙說出了自己的秘密，余達仁也明白無法隱瞞，故而懊惱的說道：「你以爲我喜歡這樣？」

「但你應該面對現實，找出這個因由來。」孟仲謙很鎭定的說。

「我怕……我……」余達仁驚惶地說道。

「你別怕，我可以幫你，現在已經夜了，我們先睡覺吧！明天我們再談。」

余達仁已完全沒有了主意，他對孟仲謙的話，只能點頭，接着，他就準備上床去。

孟仲謙望着余達仁步行到床邊，忽地，驚叫起來：「達仁，你看看牆壁。」

余達仁聽了這聲呼喚，很本能的就向牆壁上望了一眼，而耳畔聽見孟仲謙又叫起來：「你看，牆上又變回一個影子了。」

「是，這是什麼道理？我已沒事了吧？」余達仁如釋重負的嘆了口氣，却又連隨道：「什麼事還是明天再說，我已經疲倦了。」

「好的，明天再說吧！」孟仲謙回答之時很是驚異，剛剛余達仁的臉色及精神，還是好好的，然而，如今余達仁却似乎像身體十分疲倦虛弱似的，明明牆上的雙影，忽然變回一個，應該是極之令人興奮的事，但他的反應並非是自已想像的强烈。

「達仁，你怎麼了？是否忽然覺得不舒服？」孟仲謙關切的向躺在床上的余達仁問。

微微的張開眼睛，但樣子看來比剛才更疲倦，只聽他道：「我好倦，有什麼明天再說吧！」

語畢，他又重新閉上眼睛來。

「好吧！你快點休息吧，要是有什麼不舒服，你別怕吵醒我。」孟仲謙無奈的道。

達仁躺在床上，沒有反應，顯然已經熟睡了，孟仲謙見到這個情形，只有自己脫衣上床。

一宿無話，在次日清晨，孟仲謙首先醒過來，習慣的望了隣床的余達仁一眼，但見他還睡得很熟，再看床邊的小鬧鐘，已經是七點了。

「達仁，起來啦！」孟仲謙逕自起床，口裏却向隣床的余達仁呼喚。

余達仁似乎睡得很香，對孟仲謙的呼喚，連一點反應也沒有。

穿好衣服，他就走到佘達仁的床邊，伸手推了他一下。孟仲謙逕自穿衣服，却又回轉頭來，漣漣向床上的佘達仁呼喚了幾聲，仍舊沒有反應，直到他

觸手之處，竟是一遍冰凉，而且佘達仁的身子十分僵硬。

孟仲謙驚叫了一句，再本能的探探佘達仁的鼻息，原來他早就沒有氣了。

宿舍在十分鐘後完全轟動，舍監，校長，全都湧到了孟仲謙與佘達仁的房間，後來，校醫亦立刻趕到了。

到了傍晚時，孟仲謙坐在校長室裏，他的臉前，有着校醫，校長，總監，幾乎學校所有高層人士都在坐。

「你是與他同房的，你應該知道有些什麼不對勁的地方，平時他可有毛病？」

孟仲謙將昨夜的事，老老實實的說了一遍，然後就道：「我大概在半個月前，發現了一件很奇怪的事，佘達仁有兩個影子，他自己亦爲了此事，不再開朗了，又不肯跟別人坦白相告，一直到昨夜，我再也忍不住，就說出這件事，並且答應帮助他找出根由來，豈料，在臨睡前，我忽然發覺，他投落在牆上的影子，只剩卜一個，我立刻就告訴他，怎知道他的樣子忽然變得很疲倦似的，而且話也不願意多講，就上床睡了，若是我知道，他竟然會一睡不起，我在昨晚就會通知舍監。」

「你說他有兩個影子？」校醫在孟仲謙說完之後，立刻就好奇地問。

「是的，眞是奇怪，一個人怎會有兩個影子？」孟仲謙回答時，也提出了心裏的疑問。

只見屋裏的人，將目光都轉移到校醫身上，看來，大家都覺得，這樣的疑問，只有校醫才可以爲大家解釋。

「這件事的確很奇怪，一時之間，我也不知道是什麼因由，也許，我可以回去找找資料看。」校醫說。

余達仁在卜葬時，孟仲謙及全系的同學都有去致祭，在歸途裏，忽然，校醫在背後將他喚住。

「我已找出余達仁有兩個影子的事，據一本關於醫學報告的書籍載，大約五年前，美國有一個人亦是像余達仁一樣情況，當他發現只有一個影子時，人已死去，後來他們找到許多資料證實，原來那第二個影子，是此人本身的靈魂，他的靈魂離開了身體，所以有兩個影子，可是影子變回一個時，表示靈魂已遠離他去，這個人的性命也不長久了。」

「人眞的有靈魂嗎？」

「據醫學根據，人確有靈魂的存在！」

流毒

清苑縣也算得是個很大的地方，因爲隣近就是大城了，所以縣裏亦極旺盛繁華，一切工商業，雖比不上大城，亦漸漸有了規模。

說起清苑縣，最受注意的，就是它們知名的產品，即是三寶！——鐵球，麵醬及春不老。

這兒的人玩鐵球的本領很高，會要兩下招式的人，自然少不了它，年紀大的，閒時亦托着兩個鐵球在手上把玩，一來舒筋活血，二來亦可藉此練練腕力。

這兒的師傅，鑄製鐵球的功夫，眞是頂瓜瓜，每個鐵球裏，還藏着許多小球，但外表毫無接駁痕跡，用掌心托着鐵球來玩之時，球裏的小球亦隨着運轉，同時發出「叮叮噹噹」的悅耳聲音，許多城裏的人，來到這兒，大抵訂購這些鐵球回去販賣。

春不老這種蔬類，雖說附近亦有出產，唯是清苑縣的特別肥碩，用來醃製，加香醋麻油涼拌，或者同肉類葷炒，都是極之可口，佐膳下酒均宜。

麵醬亦是到處都有晒製的，但西大街「槐茂」的醬菜店，却是遠近馳名，有不少城裏人，老遠跑到「槐茂」，就是爲了要買這兒的麵醬回去餽贈親友。

可是，這三種寶貝，說來說去，都不及東大街止陽樓的拉麵，清苑縣的人，閒着都極愛吃止陽

樓的麵食，當然，縣裏售賣麵食的，除了正陽樓之外，還有許多其他的館子，然而正陽樓的麵食，却是最可口，不但麵身幼嫩，吃在咀裏，特別有勁。

中午跑入正陽樓，來一碗炸醬麵，或者來一碗高湯牛肉麵，熱呼呼的，吃下咀裏滿足了味覺，肚子又可以塡得飽飽！

縣裏其他賣麵的地方，生意跟正陽樓一比，可就相差得太遠了。

不過，正陽樓的生意，也不是獨市的，雖然它的麵是這樣的受歡迎，亦無法獨霸其他麵館，因爲正陽樓的老板，開這館子兩年，錢賺得夠了，就不想辛苦了，故此，他的店子與其他不同，每天分兩段時間營業。

從早上九點至午間一點，又從黃昏五點到晚上九點，除這兩段時間，任何人拍門，都不會得到招待。

也幸好如此，淸苑縣其他麵店，在正陽樓休息的時間，才可以做點生意，使館子可以繼續經營下去。

除了縣裏的人之外，城裏慕名在正陽樓吃麵的人亦許多，因此，正陽樓在每天營業時間裏，俱是座無虛席，人頭湧湧的。

× × ×

章阿泉本是淸苑縣的人，可是，從前年起，他就到城裏去做管賬，不經不覺，有三年沒有返回

家了。

今年端午，章阿泉自忖許久也沒回鄉，雖說家鄉已沒有什麼親人，自己亦無家室，然而，所謂生於斯，長於斯，離開久矣，總是惦着故鄉的人與物，章阿泉就問老板請了半個月的假，趁端午的時候，回到清苑縣去。

三年不回家，只覺故鄉的人與事，已經有了許多改變，就連新房子亦多蓋了許多。

章阿泉與郝老二是自小玩泥沙長大的，回到家鄉的第二天，就約了這個好朋友在茶館裏喝茶。

「老二，眞想不到，出城三年，這兒變化會如此之大，新房子又多，孩子似乎也多了。」呷了一口茶，章阿泉就感慨的說。

「當然啦！你這次回來，許多人也見不着，三幾年間，西大街的賀伯，靑石巷子的吳婆婆，都已死了。」郝老二附和着章阿泉的話。

「對了，我這次回來，很多地方都不同了，眞的要好好逛逛！」

「阿泉，其實你不過比我小一年，瞧我，都有三個孩子了，你出去幾年，賺了不少錢吧，倒不如找個人，留在這兒做小買賣吧！」郝老二道。

「找個人？談何容易！老二，我可沒有你這麼好福氣，算了，像我現在也很逍遙啊！」

郝老二撫玩着茶盅的蓋子。忽地笑起來，說道：「阿泉，我看你走出城幾年，看慣了城裏的女人，當然看不慣這兒的土包子。」

章阿泉趕忙說道：「千萬別開玩笑，這幾年在外邊，天天忙個不了，那裏有時間想這些，我也考慮過這個問題，奈何自己條件不高，那家的閨女，肯嫁我這種人啊！」

郝老二聽了阿泉的話，很是興奮，他大力的拍着自己的胸口，就道：「這一層你大可以放心，只要你想成家，一切包在我的身上！」

章阿泉對這個好朋友的熱心，眞是有點啼笑皆非，他連忙岔到別個話題上：「這事慢慢談吧，你瞧，差不多中午了，不如回你家去，跟二嫂及幾個侄兒，一道出來午飯，讓我作個小東道。」

「他們吵得像猴子，帶他們出來頭痛死了，咱們兄弟倆幾年沒見，還有許多許多需要談談呀！說起來，有一間新開的正陽樓，那兒的麵，是最出名的，我們就去那兒吃麵，好嗎？」

「正陽樓，這名字我彷彿聽過。」章阿泉細細的喃着這個名字，忽然就道：「對了，是有一回在城裏聽到有人說過，正陽樓的麵頂呱呱，原來，這個正陽樓，就是在我們的清苑縣。」

「對了，自從正陽樓開了之後，縣裏其他做麵的，生意大大的減低，別多說了，我這就帶你去嘗嘗，那兒的麪眞的不賴！」郝老二一邊說，一邊就站起來付賬。

「現在還早，在外邊兜幾個圈才去吧！」

「還早？這個時候去，我已經担心找不到位子，」郝老二說道：「你不知道，正陽樓是很奇怪的，他們每天下午都關門休息，這時候若不趕去，再遲一點可能望門興嘆了，快點走吧。」

× × ×

章阿泉對正陽樓的事，聽過不少，然而，直到此刻，他才眞眞正正的坐在正陽樓裏面，咀裏吃着正陽樓最有名的炸醬麵。

「好，果然名不虛傳。」塞滿麵條的咀，吐出來的話，自然是十分含糊，不過，麵實在太好吃了，故此，就忍不住要叫出來。

郝老二聽到章阿泉頻頻誇讚那些麵好吃，就彷彿自己是正陽樓的老板，高興而又驕傲，自己一邊吃，亦一邊說道：「可沒騙你吧，所以我時常都跟人說，正陽樓的老板，能請到這兒一個高明的打麵師傅，他應該發財的。」

章阿泉聽了郝老二這話，不由住了筷，過去，對正陽樓的一切，他實在已經聽了許多，然而，他從來就沒有聽過，有關正陽樓打麵師傅的事。

「對了，這兒的打麵師傅究竟是誰？本地人嗎？怎麼從沒有聽人提起過他的？」章阿泉問。

聳聳肩，郝老二答：「這一方面，可眞的沒有誰知道，正陽樓的打麵師傅是誰，這是他們的老板所保密的，唉，這也難怪的，鎭上每一個人，都是虎視眈眈，若知道他是誰，一定給別的人用重金拉走的。」

章阿泉想了一想，就問：「這眞是沒有道理的事，若眞有人存心要拉那個打麵師傅的，一定有辦法找得出他究竟是誰。」

郝老二放下碗筷，將頭湊近章阿泉，聲音亦壓得很低很低，道：「有許多事你是不知道的，誰

說沒有人動過腦筋，也有人曾經試過，等在正陽樓的後門，你是知道正陽樓下午有一大段時間休息的，而且，晚上比任何館子都要早打烊的，可是，等來等去也等不到任何人出來，而那個後門是正陽樓關舖後唯一的出入口。」

「說不定正陽樓有住處，所以，可能那個打麵師傅，根本就沒有出去，所以就等不到。」章阿泉道。

「但是那人等了整整一個月，沒有放鬆過任何一天，就是沒有見過任何人出入。」

「爲何不叩門進去？」章阿泉提出很好奇的話。

「誰說沒叩過門，可惜沒有人應門，」郝老二道：「爲了這宗事，大家也曾經談論了許久，最後，大家都只有說同樣的一句話。」

「什麼話？」章阿泉更有興趣了。

「正陽樓的老板好厲害。」郝老二嚴肅的說。

兩人的話說到這裏，又轉到別的話題，他們談了一會，章阿泉站起來，就說：「今天茶喝得太多，我得上上厠所。」

當章阿泉從便所裏出來之後，他沒有直接的回到樓面去，他却是往厨間那邊去。

可是，他走近厨間的時候，就發現厨間的門，竟然是緊緊的關閉。

「奇怪，厨房起碼也有幾個大灶，一齊燒起來的時候，熱度是令人難以忍受的，這個厨子莫非

瘋了？竟把大門關得密不通風。」章阿泉的心中暗道。

就在他想偷窺之際，忽地，一陣人聲，從拐彎的地方傳來，章阿泉自忖不能被人發覺，眼觀四面，就發覺在廚房門對開院子裏，有一棵高大的槐樹，當下，他連忙竄過那邊，將自己的身子隱藏在樹後。

就在章阿泉剛將自己的身子隱藏好的時候，就見到一個漢子，走到廚門之前，這漢子向廚門以兩長兩短的方式，連續叩了兩次門。

忽然，門上有一個小窗自裏面打開來，章阿泉見到，那漢子將手伸進那個窗門裏，端了兩碗熱騰騰，正在冒烟的麵出來。

那漢子剛剛轉身，小窗子就「砰」地一聲關閉，廚房的門，又回復剛才的緊閉，與外隔絕的模樣。

至於那個捧麵的漢子，完全沒有發現槐樹下有人偷窺，故此，他端了麵，就急急脚的，端到外面給那些客人。

饒是章阿泉在大城裏混了幾年，但眼前所見的事，却令他如丈八金剛，摸不着頭腦。

他只是在心內暗道：「這實在太奇怪了，那兩長兩短的叩門聲，分明是一個訊號，如此看來，這間廚房的門，平時必然是緊緊的關上，就是等閒人要叩門，不懂得那個兩長兩短的暗號，裏面的人，根本就不會把門打開。

一間麵館的廚間，居然弄得如此神秘，章阿泉簡直連做夢也想不到，特別是章阿泉剛剛才跟郝老二談過有關這兒的打麵師傅的事，如今目睹的，那種神秘情況，令章阿泉的好奇，到達了頂點。

「正陽樓的老板，既然開館子，應該是個正正經經的生意人，他就算害怕別人搶走他的打麵師傅，也不該神秘得這樣，何況，那個打麵師傅，亦不該任他擺佈，這究竟是怎麼的一回事，」章阿泉望着那緊閉的門，腦海裏轉了許多念頭，却依然解釋不到眼前的事。

隔了會兒，剛才端麵的漢子又進來了，由於章阿泉仍然是躲在樹後，因此，那漢子連望也不望院子一眼，就重覆剛才的叩門，又端了兩碗熱騰騰的東西出去。

待那漢子走後，章阿泉忍不住好奇，從樹後奔了出來，又再走到那廚門，心中暗忖：「假如我按着剛才的兩長兩短的暗號，再叩一次門，裏面的人，會不會將那個小窗子打開。」

「不行，若然他們開了窗，發現了我，又會如何呢？他們既然將一件最普通上菜的工作，弄得如此神秘，萬一給我發現了這個什麼秘密，他們又會如何對我呢？」章阿泉仍然在猶疑。

畢竟，人若對事物引起了好奇心，若是找不出答案，或者事情的來龍去脈，就會混身如千百隻螞蟻在噬咬着，章阿泉如今的好奇，已經到了極點。

終於，他鼓起了最大的勇氣，就在那個小窗子上，以兩長兩短的暗號，叩了那度門。

沒多久，小窗子果然應聲而開，却說窗子門打開，章阿泉跟窗裏的人打了個照面，頓時，在艷陽天，他却只覺全身發抖，從心裏打起哆嗦來。

首先，章阿泉見到的，是一隻捧着麵碗的手，這隻手沾滿了麵粉，却是血肉模糊的。何止血肉模糊，當章阿泉順勢將視綫從那隻手延展上去的時候，他看到的一張臉孔，却是凹凸不平，有些地方是腫起了大大小小的肉瘤，有些地方，却是破爛的，似乎還淌出血水來。

而這張臉孔，却有一半的唇片沒有了，白森森的牙齒，在缺唇的上顎，露了出來，而那一大一小的眼睛，瞪着章阿泉時，就像露出要噬咬他的光芒，這個人的頭髮，眉毛，已經脫落了不少，就是沒有脫落的，亦如乾草一樣，東一堆，西一堆的散佈在血肉模糊的頭皮上。

無論章阿泉在叩那小窗子之前，作了多少的臆測，也絕對想不到，自己會在窗子裏，着見這麼一個人不像人，鬼不像鬼的恐怖東西！

然而，就在章阿泉以為自己墮入一個噩夢裏，不知所措的時候，窗子裏的人頭，忽地往後退，接着「呼」的一聲，小窗子的門重新的關上來。

一切回復了剛才的平靜，章阿泉却如噩夢初醒了過來，他喃喃的叫着：「我的天！老天，究竟發生了什麼？這一切都不會是眞的吧！」

× × ×

回到桌子前的時候，郝老二先 起來了：「我的大爺，你這是幹什麼？我還以為你掉進茅坑裏了，怎地去了這麼久，我差點吩咐人去茅坑把你拉出來。」

章阿泉對郝老二的諷刺，似是充耳不聞，他坐了下來，目光散渙地望着對面的朋友，可是，他

的眼睛到底看不看得淸郝老二的面孔，連他自己也不知道。

郝老二一番諷刺，沒得到章阿泉的回答，已經是十分詫異了，當他看清楚章阿泉，立即就發覺對方的神色不對了。

「咦！你這是幹什麼的？阿泉，你究竟發生了什麼事？瞧你，臉色好像紙一樣的白，你不舒服嗎？」

郝老二連串的問話，章阿泉都沒有回答，或者說，根本就沒有回答的機會，因爲，另外一個聲音，在郝老二語聲剛歇之時就响起來了。

「郝二爺，今天是什麼風，把你吹來啊！」

郝老二抬起頭來的時候，就發現一個穿着深藍色短衫褲，咀裏咬着一個象牙烟咀的中年漢子，立在桌前。

顯然，郝老二是認識這個人的，因爲他的臉上，立即就露出了笑容，並親切的叫起來：「黃老板，生意好啊！有個把兄弟，出城幾年，如今才回來，所以今天特地帶他上來正陽樓，讓他嚐嚐這兒遠近馳名的炸醬麵。」

原來，這個咬着象牙烟咀的中年人，竟是正陽樓的老板黃嘉庭，當郝老二回答了他的話，他用手握着那個象牙烟咀，帶着微笑的目光，轉落在一旁默不作聲的章阿泉身上。

而黃嘉庭尙未開口，這邊的郝老二，心裏暗自在嘀咕：「奇怪，一直都沒跟這厮有任何交道，

何以今天他忽然主動過來跟我談話。」

郝老二猜不透黃嘉庭的心意時，却聽到他跟章阿泉道：「這位仁兄出了城幾年嗎？怎樣了，覺得小號的炸醬麵還過得去吧？」

章阿泉垂着頭，眼睛死命的盯着臉前的空碗，他唯一的反應，就是將頭勉强的上下動了兩下。

「我也是從城裏來的，不過自從來了這兒開店之後，都沒有再出過城了，這位仁兄是從城裏回來，可否借一步說話，有些城裏的事，我就很想向你打聽一下。」

就算郝老二再笨，也聽得明白，黃嘉庭的意思，可能有許多關於城裏的事，要私下向章阿泉詢問探查，因此，郝老二立刻就站起來。

「阿泉，難得黃老板喜歡跟你談談，我還有點事，先走一步了。」

郝老二邊說，邊伸手進懷裏，欲掏錢出來付賬，可是，他的手還沒有從懷裏伸出來，黃嘉庭已經阻止了他，道：「郝二爺，請你快點別這樣，這一頓我請，難得這位泉老兄回來家鄉一次，我很想跟他交個朋友。」

聽得黃嘉庭如此說來，郝老二亦樂得大方，說了聲謝，跟章阿泉打了個招呼，就揚長而去。

× × ×

就連章阿泉也不明白，自己何以會隨着黃嘉庭，走進正陽樓的賬房去，當黃嘉庭詢問他的姓名時，他竟然坦白的，就說出了自己的名字。

本來，從黃嘉庭領着章阿泉進入那個賬房時，臉上一直帶着溫和的微笑，可是，當他將賬房的門帶上之後，那溫和的微笑，已被一股寒霜代替了。

「章阿泉，你知道你在正陽樓的廚房，見到些什麼？」黃嘉庭在說話時，聲音亦是硬蹦蹦的。

有點張口結舌，因爲章阿泉是做夢也想不到，黃嘉庭會向自己詢問這麼一個問題，雖然，當正陽樓這位老板，出現在郝老二與自己的面前時，他就有個感覺，自己在後院的所作所爲，已然被發覺了。

章阿泉在驚愕的時候，黃嘉庭又開口了：「你在我們的後院，見到什麼？」

「我：：：我見到廚房的門緊緊的關閉，我又見到，有個跑腿叩那門上的窗，就會有人將窗子打開，跑腿從窗裏接過食物，就送到外邊的食堂去。」

「然後呢？」「黃嘉庭的臉色極之陰沉，目不轉睛的，直瞪着章阿泉。

「然後：：」章阿泉實在覺得很痛苦，他叫起來：「黃老板，你原諒我吧！我不過是一時的好奇，我沒想到，會見到這麼一個人，我是無心發現你的秘密的。」

黃嘉庭陰冷的臉色仍然，但咀角竟掀起了微笑，他將頭凑到章阿泉的臉前，彼此的鼻尖，幾乎可以碰在一起，而他說話的聲音，亦是怪怪的，柔和得來，帶着一份怕人的要脅性。

「章阿泉，你弄錯了，正陽樓沒有秘密，根本就連一點秘密也沒有！」

章阿泉呆了，他期期艾艾的說：「黃老板，這：：：不可能，郝老二告訴我，全縣的人，都在懷

疑，何以正陽樓做麵的師傅，會是那麼神秘？許多人守在後院，又試過叩門，但那做麵師傅……」

沒待韋阿泉把話說完，黃嘉庭已搶着說道：「你弄錯了！韋阿泉，你完全弄錯了。」

「我弄錯了……」韋阿泉目定口呆，甚至無法再把話說下去，因爲他根本不明白，黃嘉庭在弄什麼玄虛。

「你當然錯了，因爲正陽樓完全沒有秘密，因爲你剛才什麼也沒有看見。」黃嘉庭的聲音變得十分低沉。

「我看見那個血肉模糊的人，我在窗子裏有見到他。」韋阿泉覺得黃嘉庭是誤會了，所以老老實實的說。

「我說你沒有見到，就是沒有見到！」黃嘉庭的聲音是陰側側的，而他望着韋阿泉的眼神，却是充滿了令人發抖的殺機：「你現在可知道了？」

韋阿泉就算是更老實，就算是更愚蠢，到了這個時候，亦完全明白了黃嘉庭的意思，黃嘉庭是要警告他，不能將自己的發現，有關正陽樓與那個可怕的打麵師傅的秘密。向任何人透露，從黃嘉庭那充滿了殺機的目光裏，他絕對可以相信，要是自己向人訴說，他一定會殺死自己。

當韋阿泉驚惶的不開口時，黃嘉庭又道：「韋阿泉，你若是將今天的事，向任何人透露，這也沒打緊，因爲我絕對不會要你的命。」

又是一陣驚愕，黃嘉庭已繼續道：「其實，這也不是什麼大不了的事，只要有任何人知道你今

天的事，我有一千種方法，可以令你跟你見到的那個人一般模樣！」

「黃老板：：」

章阿泉還想再說什麼，黃嘉庭已經將帳房的門打開，說道：「只要你記得，你今天什麼也沒有見到，我可以保證，你還可以活許久的。」

× × ×

「阿泉，你是怎麼了？」郝老二望着對坐的章阿泉，充滿懷疑的說道：「你不是病了吧！怎麼你的精神這麼差，臉色也好難看。」

「我沒事，我什麼也沒有。」章阿泉回答的時候，神色是極之不自然，就是郝老二，亦可以看出他在說謊。

「那天，正陽樓的黃老板，到底跟你說些什麼？」郝老二見到章阿泉神色不定的樣子就換了個說題。

「他：：那個神秘的：：」章阿泉衝口而出，就要將當日的事，全盤托出，然而，他的話才說到一半，腦海裏就浮起了黃嘉庭的警告自已的那番話，不由機伶伶的打了個寒顫，硬生生的，他又將話吞回肚子裏。

「他什麼神秘？阿泉，你到底是怎麼的一回事，說話怎麼吞吞吐吐的，究竟是什麼事？」郝老二焦灼灼的追問。

「我……沒什麼？」章阿泉仍是遲疑着。

「阿泉，我們一直是好兄弟，你有什麼話，你不妨坦坦白白的告訴我，吞吞吐吐的算什麼？」

就算郝老二更笨，也聽得出，章阿泉是有難言之隱。

「眞的沒有什麼，老二，明天我就回城裏去了。」章阿泉否認了心中有事，却告訴郝老二另外一個消息。

「走？怎會這麼快，你不是說，已請了半個月假，還有十天啊，爲何忽然要走？」

「沒……是城裏的店追我回去。」因爲怕謊話被識穿，章阿泉說話時，是低垂着頭。

郝老二突然沉默下來了，他若有所思的望着章阿泉，直把章阿泉望得渾身不自在的，連正眼也不敢與他對視，半晌，郝老二才開口道：「阿泉，你別騙我，沒道理你回來幾天就要回去，一定是發生了事，哼！依我推測，此事可能與正陽樓那個老板有關，對不對？」

章阿泉的內心，其實是在交戰得十分厲害，郝老二從小與他一塊兒長大，他們兩人之間，有過命的交情，他是很想將正陽樓裏發生的事，告訴郝老二，然而，黃嘉庭的警告，他却不能不聽。

若黃嘉庭要脅，說要殺死章阿泉，章阿泉反倒不會畏懼，可是，黃嘉庭的警告，却是要章阿泉變得似他所見到的那個打麵的師傅那樣，章阿泉不能不驚了，那種刑罰，簡直就是比死更要殘酷。

人總是有私心的，就算郝老二與他有過命的交情，但要他揭露此事，而自己變成人鬼不分的模樣，章阿泉仍然是有所顧忌的。

可是，若半點也不將自己所見的，透露給郝老二知道，韋阿泉又覺良心有愧。

故此，當郝老二問他這樣的話時，他的內心，其實是交戰得十分厲害，終於，他用十分巧妙的語氣道：「老二，我與你是最好的朋友，我有難言之隱，不過，有一件事，我可要向你忠告，正陽樓的麵雖然好吃，但不吃也不會壞肚皮的。」

郝老二一聽，立刻就說：「這不正是跟那姓黃的有關，究竟是怎麼一回事，你告訴我吧！」

「不，我得走了，言盡於此，以後你自己小心小心。」韋阿泉站起來告辭，不再給郝老二任何機會。

× × ×

回到城裏之後，對家鄉正陽樓所遭遇的一切，韋阿泉始終是耿耿於懷。

大約是一個月左右，韋阿泉有天早上起來梳洗的時候，他發現自己的手指及臉部，有些腫塊，當初，他並不如何留意，只以爲是自己酒喝得多了，所以長出瘡來。

然而，兩、三天後　那些腫塊非但沒有退去，相反的越來越多，早兩天所起的腫塊，還流出血水來，當他照照鏡子，一個可怖的形象，立即就浮了出來。

正陽樓後院厨房裏，小窗子內那個血肉模糊，頭髮及眉毛脫落的怪東西！

「我終被黄嘉庭陷害了，可是，他何以如此，我並沒有不遵守諾言，我沒有透露他的秘密。」韋阿泉心裏很是懼怕，却又極之不忿。

一種衝動，韋阿泉就要衝出去，回正陽樓找黃嘉庭算賬，然而，他如今的樣子，使他有多大的勇氣，他也不敢走出街上。

韋阿泉正自矛盾之時，黃嘉庭竟摸上他的住址，還未待韋阿泉開口，他已說道：「我是來救你的，只要你肯聽我的話，我保證可以讓你痊癒。」

韋阿泉像聽見什麼奇異，自己不懂得語言一樣，而他張口結舌時，黃嘉庭已繼續說下去了，「我以前也是如此，不過，我却懂得賣瘋，你知道嗎？我見到正陽樓那個打麵師傅，他的痲瘋已經好了，所以，正陽樓亦已結束，我找你合作，他的那種打麵方法，我立刻傳給你，只要將來館子的收入，全歸於我。」

「但為什麼要選中我，清苑縣吃過你們的麵的人是很多的，他們……？」

「他們也大部份變成痲瘋了，我選中你，只為我有把握，因為你比任何人更貪生怕死！否則，郝老二知道我的秘密，我想你必定會和我合作的。」

萬蟲攢心

三伏天，太陽像是永遠也不會落下似的。

艷陽照在長街上，那些青石板都發出刺眼的反射，走在這火燙的石板上，熱得脚板都會灼得起泡。

像這種天氣，貓狗都懶洋洋的躺在屋簷的陰影下，一動也不動，人們更怕走在烈日下，因爲，在這種酷暑天裏，只要動一下，都會大汗淋漓，若然走在烈日中，全身的水份，都會迅速被太陽蒸發。

故此，午後的長街，是死寂的，彷彿連一點點生氣都沒有，靜悄悄的，就如渺無人跡的死鎭一樣。

也許是太寂靜的關係，當那聲劃破長街的尖叫響起來之時，倍覺可怕、刺耳和突然。

這一聲尖叫，似慘烈的哀號，亦似痛苦的呻吟，更似驚慌的狂嚎，而自那尖叫聲第一下響起之後，它就像不會停的，一次又一次，連迭不斷。

大約在尖叫響起三四分鐘之後，本無一人的長街，又再恢復生氣，家家戶戶本來緊閉的大門，紛紛地打開，人們更如潮水似的，湧進長街裏。

火燙的青石板，炎熱的天氣，對這些人來說，不再討厭，因爲，强烈的好奇心，已經令他們忘記了這些事。

所有的人，衝到街上來，都不約而同，交視了驚愕而充滿疑問的一眼，繼而，每個人的目光，都是集中在長街的盡頭，那間簇新的巨屋上。

「是陳家屋裏發出來的！」不知是誰，先說出了第一句話。

於是，好奇的人，開始七嘴八舌了。

「究竟發生了什麼事？怎可以這樣叫個不停。」

「陳家的三少爺，前天才回來，怎地一回來就有事，他們到底出了什麼事呢？」

「站在這兒瞎猜有什麼用？不如我們去看看。」

議論紛紛中，只有這句話是最有建設性，於是，人們又如流水般，向長街的盡頭流去。

當人們像流水般移動之際，那陣尖叫又連綿不絕地從屋裏傳出來。

「咦！這不是陳家的長工阿吉，我們問問他，究竟裏面出了什麼事吧！」人叢中有人驚叫。

每個人的目光，都落在匆匆自陳家房子裏走出來的一個漢子身上。

「阿吉，裏面出了什麼事？」

「阿吉，誰在裏面大叫？你趕到那兒去？」

阿吉臉色蒼白的，推開了那些圍攏他的人，嘴裏很不耐煩的叫道：「你們別擋着我，我趕着要

找大夫去。」

「誰生病了？」

「生了什麼病？」

終於，從阿吉的口裏問出些少端倪時，那些人更不肯放過阿吉。

可是，阿吉什麼也沒有再說，他推開了那些上前追問自己的人，而圍在後面的，就立時自覺的讓出一條小路，讓阿吉離去。

「原來陳家有人生病，會是誰呢？陳老爺？陳家奶奶，少奶奶？」

「究竟是什麼病呢？」

「病人何以還有這樣的力氣，叫得這麼响？大概是痛症吧，只有痛症病人才這樣的慘叫。」

「聽聲音，不似是女人的聲音，陳老爺平時說話亦不高，可能是他的兒子吧。」

「會不會就是前天才回來的三少爺？」

正當大家又在議論紛紛時，阿吉已經帶了鎮上出名的張大夫，匆匆忙忙的趕回來，他們一語不發，就走進那道黑漆的大門，並且迅即將大門緊緊關上。

好奇的人，在這一刻，似乎已經不怕烈日當頭，他們圍在陳家的房子前，不肯散去。

隔了好一會，屋裏的尖叫聲，仍然不絕，直至紅日漸漸偏西，那陣刺耳的叫聲才頓止，大家還未來得及討論什麼，陳家那道黑漆大門，又再打開了。

張大夫在阿吉陪同下，步出大門，當他們見到屋前的人時，不由自主呆了一呆，接着，他們若無其事似的，排開這羣好管閒事的人自逕向長街的另一端，走了。

「究竟發生了什麼事？」張大夫的神色十分鎮定，不似有嚴重事。」

「我就說不是，張大夫愁鎖雙眉，好像有什麼難題無法解決，哼！我看屋裏的人之病，並不是容易解決。」

那羣好事之徒，又再發表他的議論，忽地，有一聲呵欠非常之响，接着是一個不耐煩的聲音响着：「白白在日頭下晒了這麼久，甚麼也沒有問得出來，我可沒有這份耐性，我要回家洗澡了。」

當這個人將話說完之後，就拖着一雙沒有鞋跟的布履，懶洋洋的離開這些人羣。有第一個人移動，其餘的人，亦開始覺得再躭下去，亦尋不出什麼答案，於是，有幾個人也挪動了他們的脚步，向自己家裏走了。

人們來的時候像流水，走的時候也像流水，不消片刻，長街又回復了寧靜，半點人影也沒有。彷彿，這一天裏，完全沒有發生過任何事一樣。

× × ×

事情的發生與否，對陳家的人來說，意義就完全不同了。

今天太陽初昇之時，陳家亦似長街裏任何一家人那樣，寧靜地過着他們的日子。

可是，到了中午時候，陳家的三少爺啓東，發出石破天驚似的一聲嚎叫之後，他們的寧靜，就

匯始宣佈結束。

三少爺啓東，不過是廿三、四歲左右的年輕人，亦是陳老爺夫婦最寵愛的一個兒子，兩天前，他才剛從國內各地遊玩回來。

啓東回家後，一直都是好端端的，精神比家中任何人都要好，而性格亦像往日那麼活潑開朗，甚至是今天的早上，他還在花園裏與侄子鬧玩了半天。

可是，臨到中午之時，啓東正與家人團坐，準備吃午飯之時，不幸的事情就發生了。

本來，啓東還在興高彩烈，說起他上次去雲南的趣事，正在眉飛色舞之際，忽然，他的臉色，變成慘白，話說到一半，都沒有辦法再往下說。

陳家奶奶發現兒子的臉色完全變了，關心的問：「啓東，你怎麼了？是否什麼地方不舒服？」

陳家奶奶的話才剛說完，啓東已從椅上倒在地下，雙手按着腹部，大聲地尖叫起來。

這刹那間的變化，使陳家大廳裏衆人嚇了一跳，他們七手八腳，有撲過去看啓東，亦有搶上去要將他扶起的。

但是啓東的尖叫聲，一下一下，力歇聲嘶似的，而他的臉色，却似白紙一樣，像白豆般大粒的汗，從額上流下。

「啓東，你是不是肚子疼？你別嚇唬你娘！」陳家奶奶見到兒子這個情形，又是心疼，又是驚慌。

啓東只是在地上點頭，身子却蜷曲在一起，口中的尖叫比剛才更响了。

「怕是絞腸痧，快點拿藥來。」陳家奶奶頓足的說。

早巳有人拿了止痛的藥來，扶起啓東，給他服下去，並且，有兩個長工，將啓東抬回自己的房間，當下，陳家各人，亦隨着湧入啓東的房裏。

却說啓東雖然是吃了藥，但痛疼並沒有停止，故此，陳家奶奶才會吩咐長工阿吉，往外邊請大夫去。

却說此時巳是夜幕低垂，陳家衆人聚在大廳裏，每一個人，神色都是十分凝重，陳家奶奶更忍不住抹淚。

「張大夫究竟怎樣說？」開口的是陳老爺，他是得到家人通知，特地從城裏的銀舖趕回家的。

「張大夫說，晚上再來，他也看不出啓東究竟是什麼病症，不過，他開過一些治腸風的藥給啓東，吃下去半點效也沒有，後來，他沒有辦法，才開了一劑强烈的鎮痛藥，啓東這才昏睡過去。」回答的是陳家長子啓榮。

「那麼張大夫什麼時候再來？」

「已經派阿吉去接他了。」啓榮回說。

「張大夫臨走前曾說，這劑鎮痛藥，只能有效十六個時辰，希望啓東一會兒醒來，精神會好一點，由他口裏說出來什麼感覺，大夫治起病來會方便點。」次子啓光在旁邊插嘴。

就在此時，一陣劃破長空的尖叫聲又傳出來了。

大廳裏衆人的臉色變了，啓榮率先站起，「才吃了藥五個時辰左右，怎地他又叫起來？」

衆人不用長工報告，已經知道啓東已醒了過來，同時又繼續疼痛，故此，他們再次湧入他的房間。

啓東果然醒了，他的情況就與白天病發之時，完全一模一樣，他叫得聲音也嘶啞了，臉色更呈死灰，大概是下午時因汗出得太多，如今嘴唇已乾裂。

「張大夫來了沒有，快派人去請吧！」陳家老爺嘯仁，見此情形，連忙向次子吩咐。

啓光應了一聲，正準備退出去找人，房間的門前，已出現了神色匆匆的阿吉及張大夫。

張大夫跨入門檻的第一步，就道：「奇怪，他的症候怎會這樣厲害？十六個時辰有效的藥，才五個時辰多一點，就失去作用？」

× × ×

整整三天了，長街的人，都習慣了每日幾次，聽到陳家傳出尖叫的聲音，大家都在談論着這件事。

天下間是沒有秘密的，雖然，陳嘯仁已經吩咐過，不許家人將啓東的事透露開去，但長街上的人，還是知道啓東的事，畢竟，人要保守秘密是件不容易的事，何況，張大夫的家人，是沒有爲陳家保守秘密的義務。

大家都知道，這三天裏，張大夫仍然看不出，陳啓東到底是患了什麼病，他只能開一些止痛劑給他，讓他平定的睡覺。

但長街的人，也發覺一件事，張大夫的止痛劑，啓東似乎越來越失去效用，因爲啓東在第一天的叫聲，間歇有五個時辰，第二天只有四個，今天，差不多三個時辰不到，他們就會聽到驚天動地的尖叫。

至於陳家裏面的情形，却又比外邊所知的嚴重多了，單是陳家奶奶，這三天來，眼睛已經哭得像桃核一樣。

這時，陳家父子及張大夫，正坐在書齋裏，陳嘯仁在這三天來，爲了兒子的怪病，形容憔悴，一下子像蒼老了十年一樣。

「張太夫，到如今你還不明白小兒的病源？」

張大夫撫着顎下的鬍子，沉重的說：「太奇怪了，他的脈息十分正常，不似有任何病徵，目前的情況，我可不敢看好。」

陳氏父子一聽此語，都跳起來，啓榮忍不住就道：「張大夫，你的意思——」

「本來，止痛的藥是不能長服的，尤其是他目前所吃的藥，是份量太重，但這種藥對他，也越來越少效用，我担心，有一天這藥對他會完全失效。」

「這怎麼好？張大夫，你不可以將藥開得更重一點嗎？他好像是越來越痛似的。」陳啓光道。

張大夫臉色一變，馬上回答：「這怎麼成？目前三少爺所吃的藥，已經是最重的了，再多加一分，他可能都會受不起。」

「大夫，啓東才不過病了三天，他的人變得極之憔悴，瘦得像皮包骨一樣，臉色還是死灰的，這又是什麼道理呢？」啓光又問。

「唉！這當然啦！若是你也這樣的痛，三天裏又沒有什麼下肚，怎會不變成這副模樣。」未等張大夫開口，陳嘯仁已代替他回答了，自然，他言下之意，是有點責備兒子的不懂事。

「張大夫，目下還有什麼辦法，可爲啓東止痛的呢？」

「這個可難了，我已經想盡了辦法，可是還找不到病源，我也無法對症下藥，只能用目前的藥了。」張大夫的眉心緊緊的蹙在一起，又道：「陳老爺，請恕我直言，世兄這種病，恐怕不容易捱下去的！」

「你意思是——」陳氏父子三人，幾乎異口同聲的叫起來。

張大夫神色黯然的點點頭，道：「是的，當我給他這種止痛藥，到了完全失效之時，也差不多是時候了，試問一個人又如何可以忍受得這種劇痛？」

聽了張大夫之言，陳啓榮首先叫道：「大夫，你是說三弟會活活的痛死？」

張大夫沉默着，他的沉默，即是承認啓榮的話。

「大夫，眞的沒有辦法了？」陳嘯仁是比較鎭定一點，畢竟他已是飽歷風霜的人。

「普救蒼生本來是醫者的責任，嘯仁兄，你我相交這幾十年，難道我願意見你失去愛子嗎？」

× × ×

就在張大夫向陳家父子，宣佈了對啓東的病沒有辦法之後的七天，果然，啓東死了。張大夫沒有預期錯誤，啓東眞的是活活給痛死的，而他死去時，姿勢也是痛苦的掙扎，全身扭曲在一塊。

垂暮之年，才失去最疼愛的兒子，陳家兩老的傷心，是不難理解的，可是死者已矣！無論用任何方法，也不能將啓東哭活過來。

只是陳家奶奶，像瘋狂了似的，日夜摟着啓東的屍身，不許家人將他淨身殮葬。最後，還是陳嘯仁將他的老伴勸服了。

「老太婆，這是命啊！妳再哭也沒用，難道啓東就能活回來嗎，妳這樣傷心，啓東泉下有知，也會不安。」

「命？這怎能說是命，我這兒子，是死得不明不白啊！」陳家奶奶是一把眼淚，一把鼻涕的哭叫。

這句話亦使衆人沉默，的確，十天之前，啓東還是活生生的，神采飛揚的一個年青人，就是那天午飯時，莫明奇妙的腹痛，延醫診脈，竟連根由也找不到，痛了十天十夜，活活的痛死，而且死前一個强壯的年青人，竟變成一具皮包骨似的活骷髏一樣。

別說陳家奶奶十月懷胎，親手扶養，就是下人們見到啓東的收塲，又如何不傷心欲絕。

陳嘯仁答不出妻子的話，却沉重的嘆息了一聲，說道：「老太婆，這怎麼不是死，如今啓東死了，什麼也不知道了，又何嘗不是他的福氣，難道你就要他日日夜夜，被這種劇痛折磨，總是拖個三年五載，妳天天見他這樣受折磨，又於心何忍呢？」

陳嘯仁這番話，句句打動陳家奶奶，她哭得肝腸寸斷，却終於還是肯放開兒子的屍身，讓家人收殮。

自然，陳啓東的喪禮，是攪得十分風光，陳家在鎭上和城裏，大大小小的銀舖合起來，足足十間，壓根兒不在乎一次風光大葬。

只是，陳啓東還不過廿三歲，青年夭折，來送葬的人，不是很多，但是，他的墓地，却是陳嘯仁親自選購的，依山面河，環境十分幽靜漂亮。

當陳啓東出殯當日，除了在長街舉行路祭之外，他的棺槨，還一直抬到鎭口，舉行更盛大的路祭，據說，這個主意，是陳家奶奶堅持的。

原來，陳家奶奶深慮兒子遠遊回來，就遭此刼，她担心兒子的鬼魂，去到望鄉台之後，擇不到路返家，故而，她除了要在街口擺祭，在鎭口亦擺祭，心念如此，萬一啓東的幽魂無從回家，亦得到守在鎭口及長街的幽魂指引，安返家中。

自然，這種大散金錢的喪禮舉殯儀式，在鎭上是難得一見的，故此，當天陳家的喪禮儀仗，去

到那裏，那裏都擠滿着看熱鬧的人。

是夜，長街各人茶餘飯後的資料，都集中在陳啓東的喪禮上，有人旣感慨啓東的短命，有人亦羨慕啓東喪禮之隆重，他朝有日，自己死去，未必有這種風光，亦有人批評，啓東此次喪禮，陳家衆人作風，純似暴發戶。

當然，集中的話題，就是啓東之死，實在是太可疑了，連張大夫都不知道是什麼病症　相信這個謎，也隨着啓東入土爲安，永遠不會被人打破。

一宿無話，才天亮之時，長街的人還未外出，就被外邊的吵鬧聲所驚覺了。吵鬧的是經常在長街附近活動的兩個小流氓，尤其是其中一個叫阿毛的街童，更叫得聲响。

「陳家的人不知做了些什麼寃孽事，他的兒子竟然死後還被鷄來啄食屍體。」

平日，阿毛就算說些什麼話，也是沒有人會重視的，可是今日他的話，却惹來大家的注意，迅即，屋裏的人再不戀棧床上的溫暖，連臉也不洗，就衝出街上來。

「阿毛，你這小子實在太離譜了，陳家的人已經爲這件事傷心了，你還在胡說八道，若給他們聽見，隨時都可以把你揍一頓！」有人扯着阿毛就教訓。

可是，阿毛這流氓用手揩揩鼻涕，然後就道：「我眞的不怕，我根本就沒有說錯什麼，你不相信，可以到墓地去看看，陳啓東的屍體，不知什麼時候被人抬了出來，好可怕呀，不知哪兒來的一大羣鷄，將他的屍體在啄食，我阿毛雖然大胆，見到那個情形，也不敢再看。」阿毛口沫橫飛，理

直氣壯的說道。

「此話當眞？」有幾個人對阿毛的話，異口同聲的作出反問。

「我可以發誓，你們不相信，可以問問二楞子。」阿毛神氣的，指指身邊另一個流浪兒，又說道：「何況，你們要是有胆，可以去墓地看看。」

人們馬上比剛才更哄動了，因爲他們都見到，陳家大門打開，陳啓榮啓光兄弟倆正走出來，顯然，他們也聽到剛才阿毛的叫喊。

啓榮排開衆人，衝到阿毛的臉前來，就問：「臭小子，你這兒胡說些什麼？」

阿毛本來是神氣活現的，不過如今見到啓榮那副兇巴巴的模樣，他頓時氣餒了，連聲音都變得有點顫抖了，說道：「陳少爺，你還是趕快去看看你的弟弟吧，他……他的屍體正給一羣野鷄和禿鷹啄食。」

啓榮兄弟聽了阿毛的話，臉色同時一變，他們相覷了一眼，立刻就移動脚步，向啓東下葬之處方向走去。

這實在是個難得的機會，長街上的坊衆，都不願意放棄這個機會，大部份的人，都循着陳氏兄弟所走的方向，緊緊的追隨。

× × ×

當他們未到墓地時，遠遠就看到，有不少兀鷹，在天空上盤旋。

每個人的心裏都打了一個寒顫，因爲，兀鷹飛旋的地方，經常都有屍體，只看這些不時發出嘶啞鳴叫兀鷹，大伙兒都知道，阿毛這個小子，大約沒有撒謊了。

尤其是陳啓榮兄弟二人，他們比其他人更是心焦，當下加快了脚步，沒有多久，他們已見到，昨天埋了啓東的地方，此時已經被刨開了泥土，一羣野鷄，果然圍攏在一起，見到這個情景，他們的心一直沉下去。

於是，每個人都湧上前去，當大家親眼見到地上的情景時，他們禁不住的驚呼，或者是歇斯底里的叫了一句「我的天！」

眼前的一切，就算是見過大陣仗的人，一樣會發出呻吟，因爲他們果然見到，啓東的屍體被拉出泥土外，他的身上還穿着入殮時的衣服，不過，衣服早已被鷹及野鷄啄食得完全破碎，特別是腹部，已完全露了出來。

啓東的腹部，正如阿毛所言，被兀鷹啄食得破爛，而且已經穿了，這還不算可怕，更爲可怕的是，啓東破了的腹部，竟有成千上萬條蚯蚓在蠕動着，爭相爬出來。

這醜惡而可怕的情景，見過更多世面的人，還是被嚇驚的，當大家呼叫完之後，有許多人，已忍不住嘔吐了。

× × ×

「我們陳家，前生幹了些什麼事？我最心愛的兒子這樣橫死，已經够慘的了，豈料，他死了還

這樣的不瞑目，嗚嗚！你們看到了，他滿肚子長虫，這是誰害他的？這是誰害他的？」陳家奶奶是搥胸頓足的哭着。

陳家老爺沉重的吸了口氣，已是相對無言。

「爹，啓東的墳，已經查出來，是西村的賴大，昨晚半夜刨開的，他心想咱們必定拿了許多首飾給啓東陪葬，一時起了貪念，半夜作出這種行爲。現在他已被抓去了。」剛跨進陳家大廳的啓榮說道。

陳老爺長長的嘆口氣道：「賴大素來都做這種鷄鳴狗盜的事，我早就該想到他了。」

一旁陪着母親的啓光，此際却說：「如今啓東的屍體何以露了出來，總算眞相大白，但他腹內的蚯蚓，又該如何解釋？」

啓榮望了這個兄弟一眼，立刻接嘴：「這更容易明白，這就是啓東致命的原因，張大夫把脈看不出來，但到現在，他該有答案了。」

「是，現在誰也明白，啓榮何以會痛得這麼慘，但好端端的一個人，何以會滿腹長虫？難道這就不是怪事嗎？」啓光反駁他的兄弟。

「這……倒眞是個教人費解的問題，眞的，啓東怎會染上這樣怪的症候？」啓榮沉吟着。

屋裏的人，除了陳家奶奶肝腸寸斷的哭泣之外，再沒有人做聲，每個人的眉頭都是緊緊的蹙在一起，不過他們都答不出啓東這個致死的病因！

忽然，涕淚交流的陳老奶奶，抬起頭來，她分別向丈夫及兩個兒子望了一眼，然後，用激動的聲音叫道：「我的啓東死得不明不白，你們身爲他的父兄，一定得找出原因，否則，你們都別回來見我。」

陳老奶奶素來是個只知蔵經唸佛，十分慈悲的老太婆，可是，這一次她實在是太痛心了，失子之痛還未平定，更要接受另一個如此大的打擊，她發蠻的情況，的確是不難了解的。

「娘！妳放心吧，無論如何，我都會爲啓東找出個致命的根由。」陳啓榮堅決的對母親說道。

× × ×

陳家的事，自然是瞞不了人，特別是啓東的屍體被發現之後，更是家傳戶曉的，全鎮上就算三歲的孩子，亦知道陳啓東死後滿肚虫的事。

自從發生了這件事之後，鎮上的人都在傳說，陳家一定是做了些什麼傷天害理的事，啓東的事就是一種報應，而且，大家都懷疑，啓東的事不過僅僅是個開始，往後陳家還不知要發生多少可怕的事。

故此，從那件事開始，鎮上的人，都不敢接近陳家，特別是長街的人，就算平時要經過陳家才可以到外邊去的，如今寧願拐個大彎，也不要經過他們的大門，就彷佛只要接近了陳家，也會染上他們的晦氣。

回頭再說陳家，雖然陳啓榮會對母親發誓，他會找出啓東致死的原故，然而，啓榮對弟弟素日

交往的人毫不認識，而且，啓東死前不久，才在外邊旅遊了差不多半年才回來，他對弟弟這些日子來，過的是怎麼樣的生活，可說是毫不清楚，要調查起來，更是增加困難。

陳家奶奶天天的哭訴，不是悲傷啓東的早逝，就是傷心兒子的無能，直到如今，也尋不出弟弟致死因由。

故此，啓榮及啓光的精神負担與壓力，都是非常大的，然而，他們的確是盡了很大的努力，仍無半點頭緒。

大約是在啓東死後頭七的那一天，忽然，陳家的門口，來了一個披麻戴孝的女子。

當啓榮得到家人的通報，這個女子，居然要進來致祭啓東時，他怔了一怔，才吩咐下人，把這個女子請進來。

第一眼看到這個披麻戴孝的女子時，啓榮不禁呆了，這個女子年約廿一二歲，長得美貌如花，可是，她的那身打扮，眞敎啓榮不知該如何詢問才好。

「姑娘妳是那一位？」

「我叫馬素娟，剛從雲南來的。」這個女子淡淡地開口，說話之時，眼睛望着靈堂上啓東的照片，神態之中，有股說不出的冷漠。

「原來是馬姑娘！舍弟生前，從未談起妳的，姑娘這次遠從雲南而來，是特地爲了致祭舍弟的嗎？」啓榮開始對這個自稱馬素娟的女子飄然而至，有點感到不妙，故此，說話也表明了輕微責備

她輕率闖進來的含義。

豈料，這個女子彷彿全不覺得啓榮的話，已經很不客氣，甚至她的目光，還是望也不望啓榮一眼，但她的聲音比剛才更冷了：「不錯，我是特地跑來祭他的。」

「馬姑娘，雲南離這兒，有半個月路程，舍弟不過只死去七天，姑娘遠在雲南，怎能這麼快就趕到這兒？」啓榮頓了頓，又道：「何況，舍弟與姑娘，不過是朋友而矣！姑娘這身打扮，未免太禮重了吧！」

啓榮對這個女子的話，存了很大的疑問，特別是她披麻戴孝的走進來，實在太使人刺眼了，加上這個女子從進門以來，態度及禮貌都使人反感，而且，她的行動也太神秘詭異，因此，啓榮的語氣，亦越來越不客氣及鋒利。

馬素娟驀地轉過頭來，而向啓榮，她的眼神，好像一泓深不見底的死水，她望着啓榮，聲調如昔：「在雲南之時，啓東與我厮守了三個月，他曾發誓，永遠也不會離開我的，雖然我們沒有三書六禮的儀式，但我早就是他的妻子，如今他背棄了我，悄悄逃回這兒，他死了，我難道不該爲他守孝嗎？」

心裏暗暗叫苦，對於啓東的性格，做兄長的，不多不少有個了解，啓東一向風流，又恃着父母寵愛，從小就不肯學好，及至長大，更是到處拈花惹草，馬素娟所言，就啓榮對弟弟的了解，他絕對可以立刻明白，眼前究竟是怎麼的一回事！

準是啓東去到雲南遊玩時，不知如何認識了這個馬素娟，看上了她的美貌，又犯了老毛病，及至苟合三月，感到厭倦了，就悄悄地離去，這種情形，他過去也曾試過多次，因此，啓榮倒相信這個馬素娟沒有說謊。

「姑娘，但此處與雲南相隔何止千里，莫非妳有先見之明，早在半月前就知道啓東難逃大限的嗎？」當啓榮問到這點時，不知怎地，有股寒氣自心裏冒出來。

「除了我之外，天下還有誰可以知道他什麼時候死的，哈哈……」馬素娟忽然發出十分詭秘的笑聲。

啓榮的心，立即一時劇跳，馬素娟果然是話裏有話，所以，他急不及待就問道：「妳這話到底是什麼意思？」

「他竟敢負心，我就教他痛足七日七夜才死！哈哈……哈哈……」

「妳……是妳害死啓東，妳……」啓榮此際已是心胆俱裂，因爲馬素娟竟能一語道出啓東死前的症狀，何況，她的口氣，就直認啓東的死與她有關。

「你以爲我眞的是傻瓜，我就看不出啓東存心玩弄我？哼！我早就知道，他終有一天會棄我而去，我早有準備，在他的身上放了蠱！」馬素娟的語調，這時已變得陰惻惻的。

「放蠱？」

「我將些蚯蚓，從泥土裏挖出來，將它們切碎，晒乾，乘他不覺時，混在胡椒裏，讓他吃進肚

裏，從他吃進肚裏那一天起計，三七二十一天，蚯蚓就會在他的肚裏恢復生機，這些蚯蚓經我切碎後，由一條變二，二變四，哈哈，它們吸食他肚裏的營養，一天比一天長大，他一天比一天痛苦，哈哈……」馬素娟說到這兒，目光充滿了怨毒。

「好毒呀妳，妳這個狠毒的女人……」啓榮此時聽得毛骨聳然，禁不住指着馬素娟切齒咒罵。

「我狠，他比我更狠，你不知道，當他知道我已經有了他的孩子，他竟還狠心的拋棄我，他不該受此刑罰嗎？我已經給了他機會，只要他還有點良心，及時回頭，我自有解救他的藥，可是他有顧念我及未出生的孩子嗎？哈哈！我只怨恨，我沒有親眼看到他給萬虫攢心的當兒，那種痛得死去活來的樣子！」

「妳已有了啓東的骨肉？」在絕望，傷心，憤怒之餘，乍聽這個消息，啓榮不由驚叫起來。

「你別打錯算盤了，啓東既然負我，我不會爲他留下這點骨肉的……我……」馬素娟的話只說了一半，竟忽然頓住了，她的猙獰臉孔，也轉爲一陣蒼白。

「妳幹什麼？」

當啓榮發覺她的神態有異，才叫出來的時候，只見馬素娟的身體已經倒下去，她的胸膛，插着一柄七首。

「我雖然將啓東弄死，不過，我還是那麼愛他，我……這就下去陪他，就是在泉下，我也不許他對其他女子的幽魂有野心，我要好好的守，守着他……」這就是馬素娟最後的一句話。

失踪的屍體

月圓之夜，總會發生一些神秘、詭異、或者是恐怖的故事，這一回亦沒有例外。

天上的月是滿滿的，銀白的月色，將龍家集近郊，照射得十分明亮。

郊道上，文泰生行色十分匆忙，他要在三更之前，趕到龍家集，若錯過了宿頭，在凄凉的荒道上露宿，不冷個大傷風，也會在次日趕不得路。

說起這個文泰生，他今年才廿六、七歲，三年前就從故鄉湘縣，到城裏去做伙工，這次趕回家鄉，乃因爲鄉間有人捎信出來，自己的父親在故鄉病重垂危，身爲長子的他，不能不急急地趕回鄉去，見父親的最後一面。

當文泰生聽到父親病危的消息，立刻就向酒肆的老板請了假，從昨日淸晨，草草收拾了兩件衣服就趕路了。

從城裏往湘縣，全是山路，壓根兒雇不到車子，不過，只要過了龍家集，湘縣就不過只剩下三十里路程。

文泰生是考慮着，入了龍家集，找個宿頭，洗把臉，喝杯熱茶，吃頓熱飯，立時就繼續出發，他估計自己這樣趕程，大約在天亮之前，就可以回到故鄉的了。

此時，他在郊道上匆匆的趕路，心裏只惦着，拐了這個彎，就可以望見山谷龍家集的燈火，想到快要到口的濃茶熱飯，他的脚步，比剛才更快了。

豈料，在走到路的轉彎處時，就見到迎面而來的十數衆，文泰生一見到這羣衆，心裏就莫明其妙，起了疙瘩，眼皮亦忍不住跳動。

這十數衆，三個人一行的排列，整齊有次的，緩緩向文泰生走來。

他們的步伐是整齊的，他們的衣衫，亦是整齊而劃一，通通都是黑色的長衫馬褂，在月色下，更可以見到，這些人的神色，亦是相同。

他們是千篇一律的閉上眼睛，木無表情。

人怎可以閉上眼睛走路？

「他媽的，眞是倒了八輩子的霉，怎地在這個時候，會遇上趕屍的。」

文泰生在心裏暗自咒駡着，但仍然是垂下頭來，讓過了道旁，誰也不願意跟一羣趕着路的屍體碰個正着。

趕屍的漢子，走在那一整列屍體的最後，他是個身穿短袴，背上凸起一個大瘤的駝子，當他與文泰生擦肩而過時，忽地，他轉過頭來，瞧着文泰生，裂開那個爆牙的大咀，笑道：「老兄，你走好了。」

文泰生並沒有回答，只是呆呆的望着，那個趕屍的駝子，以及那屍體的隊伍，走着自己剛剛走

過的路子。

心裏的好奇，刹那間到了頂點。

在這一帶，趕屍的情景，處處可見，所有的人，都習慣了，這些屍體，大部份都是死在異鄉的人，而且都是死去不久的，趕屍的人，是負責將他們趕回家鄉去，讓他們的親人，將他們領返去安葬。

當然，好端端的人，都是不願意見到死人的，故而，趕屍的多數在夜靜後才開始起程。

文泰生感到好奇，乃是因爲這時已三更了，這個趕屍的隊伍，才不過走到這兒，換言之，他們大約是二更三鼓左右，始在龍家集起程。

要知文泰生是這一帶土生土長的，他很清楚，一般趕屍的，雖說爲方便不讓太多活人碰到屍體隊伍，他們都在初更時就起行的，二更三鼓才起步，能走得多少里路，又屆天明呢！

最令文泰生不悅的，他此行正爲家鄉老父的病，偏偏就遇上這些人，的確是很觸霉頭的事，才見他們迎面而來之時，他的心裏就浮起了不祥之兆。

想到病榻上的父親，文泰生機零零的打了個寒顫，隨即不再望那駝子，繼續向龍家集走去。

× × ×

三年沒來龍家集，一切還是跟以前同樣。

文泰生踏進遠來客棧，在店堂裏，他坐的也是三年前出城，路經時歇脚所坐的桌子，那個形容

瑣的掌櫃，仍舊跟三年前他坐在這兒時所見到一樣，低下頭來，「的的嗒嗒」的在櫃枱上打着算盤。

就彷彿，這一千多個日子裏，他都沒有移動過，都在算着那本比砧板還厚的賬簿。

文泰生見到這一點，不由自已笑自己獃傻，其實人活着，又有誰不是在天天過着同樣平淡的生活，幹着永遠同樣的工作。

喚了一個客飯，手捧一杯熱茶，整日趕路的疲勞，此時已完全的浮了上來，只想吃過飯後，找個暖炕，好好的睡個香甜。

但可能嗎？纏綿病魔的老父，生死未卜，就算眞的可以躺下來，他能睡得安心嗎？

客飯就在這個時候，來到文泰生的臉前，文泰生連忙拿起雙箸，低下頭來，匆匆扒飯。

才嚼了兩口，一種奇異的聲音，吸引着文泰生，使他暫時離開了碗口，抬起頭來。

第一個影象映入眼簾的，是一個十分熟悉的影子，彎彎的駝峯，淡灰色的短袴，從側邊看到，那個闊咀裏凸出來的爆牙。

「奇怪，怎麼他又在這兒？」文泰生幾乎是驚叫起來，他甚至不相信自己的眼睛，他緊緊的閉起來，然後再重新睜大去看。

當他眼睛重新睜開的時候，就見到距離他只有一張桌子的駝子，恰巧轉過頭來，又裂着他的大咀，向文泰生發出猙獰恐怖的微笑。

迎着這份微笑，文泰生只覺一股寒氣，由脚底直湧上來，直教他立即垂下頭來，不敢再看這個駝子。

「剛才明明看到他在趕屍，怎地又回頭了，那一大堆的屍體，被趕到何處？莫非就在外面？」文泰生心裏有許多的好奇，不過，他根本就沒有問出來。

肚子本來是很餓的，可是，到了此刻，他再也吃不下了，草草的在懷裏掏出了些碎錢，放在枱面，向掌櫃交代了一聲，提起包袱，亦不敢再望那駝子一眼，低垂着頭就行出店外了。

不曉得是怎樣的道理，見到那個駝子之後，文泰生就感到混身不安，一種說不出的不祥之兆，使他感到，不幸的事早已降臨自己身上。

這種可怕的心情，文泰生是無法解釋出來，唯一他只盼望，立刻趕到家裏去，只有回返家中，心裏才能安定下來，不管是福是禍，也可立刻知道，總比如今在路上，憂心忡忡要好。

× × ×

天還未亮，家門却已在望。

三年隔別，門庭依舊，故人之面雖然仍未見着，但心裏已經湧起了一陣暖意。

及至距離家門還不够兩丈，文泰生聽見陣陣傷心欲絕的哭聲，從屋內傳出——

「莫非爹爹已經——」文泰生心裏一驚，連忙就向家門撲去。

進入屋門，但見屋裏人頭湧湧，久別的母親、弟弟、妹妹、哭得搶天呼地，而其他的人，均是

相交往來幾十年的隣居親友，他們正在給自己傷心的家人勸慰。

「娘！爹爹呢！」文泰生胆戰心寒地，將包袱丟開，就撲向哭得淒切的母親。

「噢！泰生回來了！泰生回來了……」此時，屋裏的人都巳發現衝進來的異鄉遊子。老淚縱橫的文家媽媽，隔着淚簾，終於也看清楚，面前的人，乃是自己日夜思念的兒子，她緊緊抓住文泰生的手，泣不成聲的說：「我兒啊！你終於回來了，你爹……你爹……」

「娘啊！爹爹怎樣了？他到底怎樣？我巳經日夜兼程的趕回來了，沒想到還是見不到他最後一面。」文泰生又是激動，又是傷心的說。

「泰生，你爹失踪了。」文家媽媽總算說出了眼前境况的嚴重性。

在文泰生踏進家門的當兒，他見到滿屋的人都在嚎哭，一直以爲，父親在自己未返前嚥了氣，沒想到母親竟會告訴他另外的一個消息。

「失踪？爹不是生了重病嗎？你托人到城裏帶消息給我，明明是說爹害了重病，旣然是這樣，他怎會忽然失踪的？」文泰生驚異的，發出了一連串的問話：「爹到底失踪了多久，是誰發現他不見了？」

「你爹本來巳是奄奄一息，我們都估量他過不了天明，嗚……所以我們立刻就爲他準備壽服，又打定水來準備待他嚥氣後淨身，誰料……」文家媽媽只說了一半，又再泣不成聲。

文泰生急得直頓足，抬頭見到弟弟春生，連忙就問道：「春生，你來說了，這究竟是怎麼一回

事？」

「大哥！爹已經病了差不多一個月，初時還可以每天喝點稀粥，但這幾天，除了水之外，什麼也吃不下，鄉裏的曾大夫，也不肯開方，只叫我們準備後事，他說爹是過不了這幾天，」春生帶着眼淚的開口，「豈料，到了今日黃昏，我進來侍候爹，準備些參湯餵他，怎知道爹竟已人事不醒，喉間的痰，上下不停，就只差痰塞後就會賸氣，於是我們連忙張羅爹賸氣後的工作。」

「那你們一直都沒有人看着爹嗎？」文泰生問。

「有的，娘在房裏，但到了三更左右，我們找了一個和尚來，準備為爹盡最後的人事，誰知娘出去跟和尚說出爹的時辰八字，再返入房中，就不見爹的踪影。」

「怎麼可能，爹明明已經不醒人事，難道有人將爹抬了出去？」文泰生問。

「不可能，房裏的窗，從爹起病開始，就緊緊的封着，直到如今還鎖得好好的。」春生搖了搖頭。

「何以會鎖上的？」

「是這樣的，爹起病時，十分怕風，老是說窗關不好，於是為了安他的心，我們不但都把窗鎖好，還連窗縫都用布條塞住！」

文泰生聽了，環視了屋子一眼，父親的房間，與堂屋是緊緊的相貼的，什麼人走出來，一定得穿過堂屋，才可以出去的，換句話說，若有人要在充滿人的堂屋內，將父親移走，根本就是沒有可

能的事。

「照你們這麼說，爹失踪不過是我回來之前不久的事？」文泰生問道。

「正是，我記得清楚，那時剛敲過二更三鼓。」

聽了弟弟的回答，文泰生的心，忽然有種奇妙的感覺，他彷彿對春生所說的時間，觸發了一點靈感，然而，當他仔細去想的時候，又覺腦袋裏是一片空白，什麼也想不出來。

就在此時，屋外傳來一陣鷄鳴，衆人往窗外望去，原來不知不覺間，已經天明了。

「你們聚在這兒，亦是沒有用的，難道你們都沒想辦法到處找找？」文泰生看着弟妹，焦灼地說。

「大哥，在你回來之前，我們已經在鄉裏尋了一遍，就是找不到爹爹，這些隣里，都是被我們吵醒的。」說話的是文泰生的大妹金梅。

「泰生，現在好了，天已經亮了，你才剛回來，留着歇歇，陪陪你娘，我們與春生，金梅再分頭找找。」一個看着文泰生長大的隣居樂伯說道。

× × ×

雖然，趕了整夜的路，文泰生十分的疲乏，但此時此刻，他總無法可以闔得着眼，文家媽媽在他苦苦相勸下，好不容易才止住了眼淚，喝了碗薑湯，躺下來睡過去。

目前，屋裏只剩下他與熟睡的母親，所以十分寧靜，文泰生走進父親的房間。

．房間的門簾才掀開，一陣藥味就鑽進鼻端來，床上的棉被凌亂的堆着，地上還放着父親一年四季、從不更換那對布鞋，只是，三年後見到這雙布鞋，他的前面已穿了個洞，大概穿在脚上，會露出趾來。

望見這雙布鞋，文泰生的心裏有一陣絞痛，因爲這雙鞋子，是自己臨別故鄉時，特地買給父親的，如今鞋子已破，父親仍然捨不得丢掉，可想而知，父親平素是何等的儉樸。

如今，鞋子仍在，却不見父親的面，甚至連他的生死，亦無人知道。

「爹！你上那兒去了？」文泰生心裏在呼叫，「我一定要找你回來，我一定要找你回來。」

激動之後，文泰生的情緒亦逐漸的冷靜下來，當他看到床前那雙鞋子時，就有這麼一個念頭：

「爹不會是自己出去的，這種天氣，何況他還是病人，要是下床，又怎會赤脚，準是有人從他的床上搬下來，但會是誰呢？而且他怎能出得了屋子？」

文泰生心裏又是焦灼，又是懷疑，怎奈，綫索到了房間的門口，就已中斷，他是無論如何想不到，那個要搶走父親的人，是如何能够躲避所有人的目光？

縱使那個人是隱身的，但他了解他的父親，只是個很平凡很平凡的莊稼人，他絕對不可能會懂得任何左道旁門之術。

但他失踪的事，又該如何解釋？這件事從頭到尾都是一個謎，一件完全不可能發生的事。

當他的弟妹從外邊回來，文泰生壓根兒不用開口，看到他們的神色，已經明白，他們出去了一

天，一無所獲。

文家媽媽醒來，對子女哭泣時，文泰生就開口了：「娘，現在傷心也沒有用，爹一定會吉人天相，只要他仍舊活着，我們一定有辦法找到他的。」

金梅扶了母親回房裏休息之後，文泰生忽地向弟弟問道：「春生，現在這兒附近還是那麼多人趕屍的嗎？」

對兄長沒頭沒腦的問話，春生非常驚訝，却仍然立即回答：「也不算太多，但間中也有。」

「你可見過，這兒有一個趕屍人，他是個駝子，而且是爆牙的。」文泰生又問。

春生仰起頭來，沒有立刻回答，思索了一會兒，才道：「沒有，從來也沒見過。」

「你聽別人提起過這個駝子嗎？」

「從來沒有，」春生這一次是立刻回答，同時，他用不解的神色望着他的兄長，反問道：「大哥，你怎地會問起這些事來。」

文泰生搖了搖頭，答道：「沒什麼？我不過是隨口問問吧了。」

春生仍然呆呆地望着他的兄長，很明顯的，文泰生的回答，並沒有使他滿意。

文泰生當然也知道，自己的回答，不可能使弟弟信服，可是，他不願意對這件事加以解釋，為怕春生會繼續追問，他逕自步出院子去了。

× × ×

捱到黃昏，金梅勉强去弄了些飯菜出來，一家子圍在桌旁，默默的扒着飯粒，誰都沒有胃口，尤其是文泰生，只胡亂扒了兩口飯，就回轉房裏去。

他身爲長子，亦答應過母親，必定將父親尋找回來的，然而，到目前爲止，他對父親之下落，連半點頭緒也沒有，試問又如何會有吃飯的胃口？

放眼窗外，天色已黑，他回家來，快要一個對時了，但是，他除了坐着之外，父親的事，還沒着手尋找的辦法，除了嘆息，就是無限的內疚。

正在低首沉思時，一陣敲門聲在外邊傳進來。

大約是關心他們的隣居，過來探問消息，文泰生也不爲意，不料，春生在此時却揭開門簾冲了進來！

「大哥，外面來了一個駝子，就如你所言的，口中有爆牙的，我問他來找誰？他却半句話也不說，莫非這個駝子是找你的。」

文泰生幾乎立刻就從床上跳起來，趕屍的駝子竟然會走上門來，此事非比尋常，或者父親的下落，眞的與這個駝子有關。

「我出去看看。」文泰生的話說着時，他的人却已衝出堂屋去。

人到了堂屋，那兒還有那個駝子的影兒？就剩下金梅，獨自在目定口呆。

「金梅，那駝子呢？」文泰生焦灼地問。

「他走了！」金梅如夢初醒似地回答：「二哥進去屋裏找你時，那個駝子，逕自衝進父親的屋子裏，他只看了一眼，又匆忙的走了。」

「哈！眞是荒謬，這駝子算是怎的？咱們文家是條弄堂？胡同？隨便他出出入入？」春生氣憤的說。

文泰生倒忘了生氣，他緊張的問：「金梅，這個駝子可有說過什麼話來？」

金梅搖了搖頭，才道：「他什麼話也沒有說，我看他大概是個啞巴，要不是，二哥問他找誰，他不說，他衝入爹的屋裏時，我也問他找誰，他也不說，大哥，你可認識這個駝子，他到底是什麼人？會不會眞的是個啞巴？」

文泰生當然比他的弟妹都清楚，這個駝子曾經在小徑上，向自己說過話，他也明白，這個駝子是個趕屍的，奈何此刻他的心情，亂成一片，那兒再有閒心，回答弟妹的話？

「你們在家裏陪娘，我去追那駝子。」文泰生說完了這兩句話，人已投入外邊的黑夜裏。外邊的世界，是一片黑暗，文泰生在黑暗中狂奔，但奔了半個時辰，走遍方圓三數里地方，都沒有法子，找得到那駝子的影踪。

文泰生無奈，只得放棄追尋那趕屍人的念頭，在回家的路上，他想了很多，本來，他還不敢肯定，父親的失踪，與這個駝子有關，但如今，趕屍的駝子跑上門來，文泰生就確定了，這駝子與父親之失踪，脫不了關係。

但盡管如此，心內仍有無數問題在困擾着的，永遠也無法解開，唯有找着那個趕屍的人，當面質問，事情才可以眞相大白。

春生與金梅，見到兄長垂頭喪氣而返，就將心裏所有疑問，一股腦的提了出來。

到了這個時候，文泰生也考慮過，沒有再隱瞞的必要了，於是，一五一十自山道上遇見駝子趕屍，而在龍家集客棧，見到駝子回頭，盡數告訴弟妹，最後就道：「我已經想過了，這個駝子與爹的事，必然有關，找到他，可能就找到爹，從明天起，我們設法去找這個駝子吧！」

× × ×

文家兄妹各人，都四出找駝子，但奔波了數天，連半點綫索也沒有。

他們唯一可以知道的，就是龍家集的遠來客棧掌櫃所說，這個駝子的的確確是個趕屍的人，他的名字沒有人知道，大家只習慣叫他作駝子。

這些資料，對文家兄妹來說，根本就沒有用處，他們要知道的，乃是這個駝子，家住何方？或者，他經常會在什麼地方出現。

可惜，駝子不過是個微不足道的趕屍人，誰都不會對他留意，一時之間，文家兄弟要找他，竟是無計可施。

却說文家兄弟每朝日出就到外邊找駝子，直到三更才返家，家中一切，全靠金梅照料。

這夜，兄弟兩人，又垂頭喪氣的返回家中，才推開門進入堂屋，撲鼻而來的，就是一種中人欲

嘔的氣味，這種氣味，却又說不出是什麼臭氣。

「金梅，這到底是怎麼回事，何以屋子這麼臭？」春生坐定後就問。

金梅也皺着眉說：「可不是嗎？我已經整整找了一天，也尋不着這些氣味，到底是什麼地方傳來？」

文泰生猛地用鼻子吸了口氣，道：「這種氣味，好像是一些死去的貓狗那種腐屍之臭，金梅，說不定有些死去的老鼠，躲在箱子裏，我們仔細找找看。」

當夜，文氏兄妹翻箱倒櫃，找了一整夜，可是，別說死鼠，連隻死蟑螂也沒找到。

到了次日，那種氣味已變得越來越難以令人忍受，甚至連隣居都受到影响，跑來文家查探，究竟是什麼東西發霉了，所以引起這種臭味。

文泰生疲於應付這些隣居，就囑咐春生與金梅應付，逕自走進父親的房裏。

每當他接觸到父親那張空床時，心內都是一種絞痛，此刻，他又在喃喃自語：「爹！你究竟上何處去？如果你真的已遭了什麼不幸，也請你顯靈，給我們指引，好讓我們可以找到你的屍骸，替你安葬。」

說了這番話，泰生萬念俱灰似的，就坐在父親的空床上，思索着連日發生的事，腦子似已變成一片空白，驀地，一顆水珠，不知從何處淌下來，恰恰的就滴在文泰生的鼻尖上。

隨手一抹，只覺得那滴水奇臭無比，就與日前在屋裏瀰漫着的臭水，完全相同。

文泰生驚震地，立刻仰起頭來，四處尋找，驀地，他見到橫樑上有些水滴，顯然，這些充滿異味的水珠，正從那兒淌下來。

「春生，金梅，你們快來。」文泰生自己說着，已跳到床上去了。

當春生兄妹趕進來時，還未開口，文泰生已道：「快去找梯子來，這橫樑上有古怪。」金梅顯然不明就裏說道：「大哥，橫樑上邊是個天窗，你忘了嗎？已經封了許久不用了。」春生倒沒有多說什麼，迅即就自外邊抬了一張竹梯進來，兄弟兩人，一先一後，都爬上竹梯。

當他們上到橫樑，竟不禁倒抽了一口涼氣，異口同聲的叫道：「爹！」

橫樑對上，本來已封的天窗，此刻是半開的，一個屍體，從天窗外邊伸了進來，屍體是已發漲和腐爛，而春生兄弟仍然認得，這具屍體正是自己的父親。

屋裏忽然充滿了臭味，却原來正是文泰生的父親屍體發出來的，這些天來，他們的確是尋遍了全屋的每一個角落，就只剩下屋頂沒有搜索，也難怪他們的，誰會想到，屍體竟會莫明其妙的跑上屋頂來。

× × ×

終於，文家老爹爹的失踪，有了下落，當然，發現他已死去多時，文家各人是傷心不已！

文老爹爹的屍體已經開始腐爛了，刻下最重要的，就是讓他入土爲安，幸好，文老爹爹生前，已經纏綿床蓆，文家各人，早料他不會再好起來，故此一早就準備了他的後事，到如今也不致倉猝

張羅。

大家自然免不了會討論，文老爹爹的屍體，何以會跑上了天窗，可惜，這件事誰都答不上來，而金梅倒有一個意見，原來，在文老爹爹失踪時，她與春生及母親連横樑也沒有錯過，據她所言，當時她記得清清楚楚，天窗及横樑都是空的。

也由於金梅這番話，使本來撲朔迷離的事，更加佈滿疑雲，不易解開了。

文家老爹爹入土之後，文泰生在城裏的那份差事，不能不顧，何況縣裏巳派人來趨促，故而，他雖然還想留下來，與弟妹繼續找出父親的死況，多安慰母親，無奈却只得收拾行李，再度離鄉別井了。

出城去，龍家集仍然是必經之路，遠來客棧亦是歇脚之地，當文泰再回遠來客棧的時候，才進門，見到店堂上的人，他巳忍不住驚叫起來。

坐在店堂裏喝酒的，赫然就是自己急切尋找，那個趕屍的駝子。

文泰生再也不肯錯過機會，他連忙走到駝子的桌前，就道：「我認得你，你就是那個趕屍的駝子，我有事想請教，那天你不聲不响到我家裏來，究竟是爲了什麼？」

駝子抬起頭來，見到說話的人是文泰生，也不驚訝，悠閒地了呷臉前的一杯酒，才道：「我找屍體，我是查了許久，才曉得屍體是來自你家。」

「你終於認了，哼！是你害死我爹的，是嗎？」

「沒有，我只是個趕屍的人，又如何會做這些傷天害理的事，你言重了。」駝子不徐不急的回答。

文泰生心裏極之激動，說道：「你不要裝蒜了，識趣的，就老老實實道來。」

「我是個趕屍的，有天晚上，我準備出發，前往江北去，當時我趕着廿四個屍體，從龍家集出發，我記得在半路上還碰到你。」

「是呀！可是後來我回到龍家集，在這兒歇脚，我也見到你回頭。」文泰生冷冷的說。

「對呀！你知道我爲何回頭，因爲我發現少了一個屍體，所以我要返回頭去找。」駝子頓了一頓，又道：「我根查了許久，始發覺那個屍體，原來是你家的，故此，當夜找到你家來。」

「但你何以衝進來之後，又一聲不响而去呢？」雖然在遠來客棧見到駝子回頭的事已經有了答案，但仍然有許多事，乃文泰生不能明白的。

「因爲我發現自己犯了個錯誤，原來你爹本籍湘縣，妻兒亦在湘縣，根本不需要趕屍返江北，所以我就默不作聲的離去。」

文泰生聽到駝子話中有話，顯然此事大有蹊蹺，立即追問：「我爹死前無故失踪，是否你作的怪？」

駝子臉有難色的，吞了口酒，才道：「老弟，咱們趕屍的，多多少少懂得一點左道旁門，我們一知道誰奄奄一息，就會作法，把它的屍體弄出來，集合一起，趕他們返家了，希望從他們家人那

兒，得些好處，尊翁的事，的確是我不好，一時求利心切，擺了個烏龍，請你原諒。」

事情到此，文泰生總算完全明白，顯然當夜那和尚到來時，他的父親剛嚥氣，碰巧駝子施法，將父親的屍體從天窗弄走，可恨當日他與趕屍的隊伍碰面，沒有留意，大抵是他父親的幽魂，不甘被駝子趕離家鄉，所以逕自回頭，屍體自尋舊路，欲從天窗進去，碰巧給天窗夾住，才生出這麼多波折來，他能為此追究駝子嗎？

畢竟，此乃巧合，更也許是天意！

沒有陽光的人

每逢到了起風的季節，鎭街上的行人，就自自然然的減少，街上的店舖，門前也放下厚厚的門簾，防備那狂風帶來的沙土，捲進店鋪裏來。

這兒離黃土高原很近，故此，在起風的日子開始，狂風就會不停，將高原裏的黃沙，刮到這個小鎭，若是未到過這兒的人，絕不相信，當風起時節，鎭上會有漫天風沙，一片黃色的奇異景象。

眞的，在風起之時，大量的黃土，風砂，就隨着風刮到這個小鎭，無論大街，或者小巷，都佈滿翻滾，捲動的塵土，從遠處看去，你一定以爲，不知那來的黃霧，將小鎭籠罩着。

從風起開始，風就綿綿不斷，像是永遠不會歇息似的，那兩個月裏，鎭上的人都爲了避風，而將活動的範圍儘量的縮小，何況在這當兒他們比前要忙碌。

整個鎭都是佈滿了黃沙，居民一天要上屋頂上打掃幾回，要不然，不消幾天，屋頂的黃土會壓碎了瓦片，而且，在風勢强勁的時候，人走在街上，迎面的風砂，可以將臉刮傷。

正德樓是鎭上最大的館子，它的小菜是遠近馳名，尤其是這兒的女兒紅，更是貯藏了三十年，入口之香醇，引來不少劉伶的。

可是，狂風起了已經兩天，正德樓的生意，也隨着市面的清淡而變得冷清。

洪文甫是這兒的掌櫃，也是這兒的老板，如今坐在櫃面上，看着堂上三兩個客人，這種冷清的場面，令他忍不住輕嘆：「眞是要命，今年特別早起風，又有三個月冷清了。」

不過，生於斯長於斯的洪文甫，亦明白這是無可奈何的事，牢騷是牢騷，發洩了出來，又再低下頭，手舉毛筆算着各項收支的帳目了。

有十來張枱的鋪上，寂寞得只有洪文甫的算盤聲，雖然是的的嗒嗒，但聽來還是十分單調。

就在此時，掛在門前，用來擋隔風砂的厚簾子，忽然被掀了開來，一張蒼白的臉，出現在衆人眼前。

店小二阿柱已趕上前去招呼，但才走了兩步，却被這個突然而至的客人吸引住視綫，脚步停了下來。

就是本來埋頭算帳的洪文甫，在這一刻也停了手，呆呆地望着這個不速之客。

說良心話，這個不速客，容貌十分英俊，絕對可以稱得上是美男，但他的那張臉孔，實在是太蒼白了，蒼白得就像透明似的，幾乎連肌肉下面的血管，也可以教人看得清清楚楚。

只要看他第一眼，你就會感到，這個人一定是終年不接觸陽光，長期在黑暗裏生活，尤其是他的眼睛，看人的時候，彷彿十分害羞，又似極爲恐懼，一點點的驚嚇，他亦會受不住似的。

這個怪異的人，發覺自己被注視，目光立刻就泛起了驚恐，低垂着頭，匆匆地揀了一張桌子，坐了下來。

若不是洪文甫咳嗽一聲，阿柱才不會醒覺地上前招呼：「客官，要吃點什麼？」

年青怪人抬起頭來，阿柱就看到，他那張近乎透明的臉孔，出現了一種迷惘的神色，好像完全聽不明白阿柱的話一樣。

「客官，你要吃點什麼？飯呢還是酒呢？」阿柱將剛才的問話，重覆了一遍。

「飯！我要吃飽！」這個怪異的人總算開口了，他的聲音不高，音調怪得離奇，就算阿柱聽慣了各省各籍客人的鄉音，也無法分辨，這人說話的是什麼口音。

勉强形容，這個人的說話，似一個初學說話的孩子，語音生硬，而且組句方面，亦是毫無系統的，聽的人只能勉强明白他的意思。

阿柱呆了呆，才繼續開口：「客官要吃飯，可要吃什麼菜？還是淨要一個客飯？」

那人聽了阿柱的話，神色又是一片混亂，雙眼發直似的，直瞪住阿柱，思索了許久，才用他獨有的，生硬的口氣道：「飽，我要飽肚：：飯，吃飯！」

聽了這迹近語無倫次的回答，阿柱忍不住重新打量面前這個奇怪的客人，他的臉孔已經够奇怪了，而他身上的衣服，更是奇特，那些欵色，在阿柱印象裏，彷彿在祖父的身上見過，而且質料很舊，像醃菜般又皺又髒，霉爛得稍用點力，也可以撕成碎片。

「你這厮到底要些什麼？說清楚好不好？」打量過這個客人，阿柱就從心裏瞧不起他，口氣亦變得惡劣。

被阿杜這樣叱責，這着白得透明的年青人，比剛才更害怕了，張大了咀，連接發出幾下怪聲，似是很想回答，而又不懂得藻詞一樣。

幸好，洪文甫此時擱下了筆，給他解了圍：「阿杜，你怎可以這樣對待客人，快進裏面吩咐，做一個客飯出來，進門就是客人，你這樣招呼，我馬上要你捲包！」

阿杜被責，心裏雖然很不服氣，但咀裏不敢再說什麼，悶悶的應了聲，就步入厨房去。

當洪文甫再看那個怪異的年輕客人之時，那個人正以感激的目光，望着洪文甫，似乎是要告訴他，自己是如何多謝他解了這個窘。

客飯的菜，通常都是最普通的，在飯館的厨房裏，老早就弄好的，只要有客人要點，立時就可以端上來，因此，阿杜入了厨房片刻，就將飯菜及湯，一起送到那個怪客的桌前來。

桌中央有一個竹筒，插着許多筷子，準備給客人用的，可是，這個怪客，連看也不看那些筷子一眼，伸出右手，就向碟上的菜抓去。

這種突然的舉動，非但阿杜驚呼，就是連見過各色人等，閱歷繁多的洪掌櫃，亦免不了神色一變。

特別是當他們見到，那怪客的手，充滿了黃泥，指甲縫更是黑色鑲邊似的之時，更覺噁心，那樣子的手，彷彿是經年累月，都插在黃泥裏邊一樣，否則，不可能那麼髒，也不可能那麼粗糙。

然而，這個怪客，把飯與菜用手抓着，送進咀裏，動作是那麼的純熟，彷彿他從來吃飯，都是

用手似的。

旁邊的人，見到他這副吃相，總覺得噁心兮兮，可是，這個怪異的客人，却是吃得津津有味，吃得專注，不消片刻，已將面前所有食物，連湯湯汁汁，吃個乾乾淨淨，到後來，甚至連碟子也捧起來，將殘餘在碟裏的菜汁，用舌頭舐得乾乾淨淨。

隨便向黏滿肥膩、菜汁的手看了眼，接着就把它抹在衣服上，瞧他的動作，又是那麼的自然，像是天經地義。理所當然一樣。

「我的天！這厮究竟從何處攢出來，他簡直還髒過城隍廟前那個瘋乞！」阿杜一直是目不轉睛的望着那個怪客，如今終於忍不住叫了起來。

沒見到洪掌櫃有什麼反應，阿杜大着胆子，又道：「掌櫃，我懷疑這厮存心白吃，瞧他這種打扮，他拿得出飯錢才怪呢，」

洪文甫這回開口了：「你別狗眼瞧人低，就算他存心白吃，一個客飯又賠得了多少？」

阿杜聽了此話，很不服氣，直瞧那面孔透明一樣的怪客走去，就道：「這位客官，飯吃完了、盛惠兩角五分！」

那年青的客人，抬起他那張透明的面孔，神色顯得十分錯愕，他又用吃力的口氣說道：「錢？什麼是……吃飯要付什麼，盛惠……不明白……我……」

阿杜聽他夾纏不清的話，極之氣憤，他冷哼一聲，擺出一副陰森的面孔，道：「臭小子，我早

就看出，你是存心白吃，別以爲你在這兒裝模作樣，就可以不付錢，哼，我會結結實實的揍你一頓的。」

看到阿杜那副兇相，那怪客就算不明白阿杜的話，但從阿杜的神情看來，也知道他是不懷好意的了，只見他驚惶失措的站起來，作勢就要走出飯舖。

不過，兇巴巴的阿杜，又怎會容許這年青怪客離開，特別是他準備離去，阿杜更認定了他是存心白吃，當下，暴喝一聲，阿杜的拳頭已經揮出。

年青怪客一臉的無辜相，更不曉得發生什麼事情，只覺眼前一花，然後，鼻樑一痛，身子失去了平衡，往後直跌，終於就摔在地上來。

本能用手撫摸鼻尖受痛的地方，就見到滿手鮮血，本來透明似的臉孔，如今因爲流血，彷彿比剛才更透明了。

「你……打人！」年青怪客在地上顫聲的道。

「打你又怎樣！誰教你白吃，再不付錢，我就叫你走不出這個門口。」阿杜得理不饒人，比剛才叫得更响。

「不……不懂……知……不知要……」捱打後的年青客人，說話更加吃力，更是詞不達意。

「你不懂，你不知吃飯要付錢？哈！好小子，你裝得眞像，你以爲自己是什麼？大官，縣長？還是石頭裏爆出的東西。」

由於阿柱動手得實在太快，洪文甫欲要阻止，已經來不及了，此時看到阿柱聲勢洶洶，還要撲上前作勢再打，實在是忍不住了，連忙就上前來勸止。

「阿柱，我警告你，別在這兒惹麻煩。」

阿柱被阻，很不服氣，但洪文甫身為掌櫃，在他的面前，自己是無法放肆，故而叫屈般答道：「掌櫃，這厮不肯付賬，還要裝出一副獃相，不讓他捱痛捱痛，他還以為咱們正德樓的人，甚好欺負……」

沒等阿柱將話說完，洪文甫已阻止他往下說：「這兒的事，不用你來管了，你給我進廚房幹活吧！」

老板的吩咐，阿柱不能不聽，但他十分不服氣的，指着鼻血剛剛止住的年青怪客，就道：「但這厮如何處置？不能輕易就放過他啊！」

「我自有分數，你還不滾進去。」洪文甫寒着臉說。

阿柱退下去之後，洪文甫逕自走到那怪客的面前，將他從地上扶了起來，和顏悅色的說：「這位老兄，我的伙計是個老粗，你千萬別見怪！」

年青怪客見到洪文甫面色慈和，和阿柱截然兩樣，心中也定了許多，但口中吶吶地，說不出話來。

洪文甫打量了這個年青怪客兩眼，就說：「老兄，聽你的口音，你似乎是外鄉來，一定是很遠

的地方吧！你似乎不大會講我們的話！」

這一次，年青怪客立刻點頭，他是承認，洪文甫的猜測並沒有錯。

「請問老兄貴姓，到本鎭來可是訪友？」

「我：：叫阿爾，」年青怪客回答。

洪文甫呆」呆，阿爾是個好奇怪的名字，尤其是當他望到阿爾近乎透明的臉孔，心中更有說不出的好奇。

「瞧你的年紀，還是很輕，恕我托大叫你一聲老弟，你看來手頭不便，這頓飯就算小號請了，不過，下一次你到別的地方吃飯，一樣要付錢的，盼望你及早找到你的朋友或親人。」

「不，不！我：：：」阿爾忽然叫起來，他的神情，顯得十分焦急，但口中吐了幾個字，又無法繼續往下說。

洪文甫一早就發覺，這個阿爾不大會說自己的方言，他心裏一定有許多話想說，只因爲他無法說自己的語言，所以才會急得幾乎哭出來。

「你不要急，你想說什麼？慢慢的說，是不是你有什麼困難？」洪文甫柔聲的說。

「我：：」得到鼓勵，阿爾很吃力的開口：「不過這兒：：沒識的：：我怕：：」

呆了半晌，洪文甫仔細思量，阿爾那堆古古怪怪，詞不達意的話，良久，才道：「你不知道這兒是什麼地方？你的意思，是不是說你在這裏，沒有認識的人？」

阿爾的表情是十分的歡喜，不斷的點頭，顯然，他要說的話，就是洪文甫剛剛代他全說出來。

頓了頓，洪文甫又問：「你怕什麼？怕迷了路，怕阿杜？不要怕，這兒每個人都很和善，有我在這兒，你也不用害怕阿杜。」

阿爾又再點頭。

「你打算到何處？」

這一次，阿爾就搖頭了。

「你不肯告訴我？」洪文甫問。

阿爾又使勁的搖頭。

由於阿爾不擅於詞令，洪文甫只有憑自己的猜度，可是，他連說了幾樣，阿爾仍舊是搖頭。

「老弟，我實在猜不出來了，不如你試試，慢慢的想想，究竟要說什麼，我不催你，你想好才告訴我。」最後，洪文甫放棄了猜度。

阿爾聽懂洪文甫的話，將眼睛瞪大，似乎思索得很辛苦，良久，才結巴巴的道：「不知，我不知！」

沒料到等了這麼久，阿爾竟是這樣的一句話，洪文甫十分的喪氣，也沒有心情和他再說下去。

「你好好的在這兒坐坐吧，我還有些工夫沒做完！」說了這麼一句，洪文甫就逕自走開。

看見洪文甫走開，阿爾近乎透明的臉孔，流露出一種失望的神色，似乎，十分難受，他獨個兒

坐了會，終於掀起了那張擋隔風沙的門簾，就往外離去。

目送阿爾離去，洪文甫搖了搖頭，自語道：「唉，不知是那兒來的白痴，瞧他的樣兒，怪可憐的，也不曉得他會到那兒去，」

× × ×

到了次日，雖然正德樓的人，並沒有將阿爾放在心上，不過，他們也不會很容易忘得了這個怪人。

在起風之後，正德樓的生意，跟平時幾乎是少了一半，所以，洪文甫和阿柱都十分清閒，尤其在中午之前，正德樓連一個客人也沒有，阿柱趁洪文甫在內堂裏點貨的時候，就悄悄地溜到街上去了。

本來，阿柱是準備趁這清閒的時刻，走到弄堂去，那兒有個他相好的妞兒，要去弄堂，要穿過一個廢園，那個園子，是前清一個大官的府邸，幾年前，一場大火，竟將這家人都燒死了。

鎭上的人，都將這個地方視爲不祥之地，所以，由得這兒荒廢，逐漸，這兒就變得野草叢生，鎭上居民，只把這裏作爲從大街穿去弄堂的捷徑。

當阿柱穿進這個亂草滋長的廢園，不知怎地，才踏進去，就有一種奇怪的念頭，在這寂靜的地方，除」自己，彷彿還有什麼人的存在。

心頭一凜，阿柱禁不住就撥開野草，四處的打量，忽地，在不遠處的草堆中，阿柱見到一個灰

色的影子，也虧他沉得住氣，沒有失聲的叫起來。

迸住呼吸，阿柱悄悄的，拐了個彎，就到另外一頭，在草叢的縫裏偸望，這一次，他見到那灰色人影的正面，赫然就是昨夜自己向他揮了一拳的阿爾。

阿柱本來欲開聲向阿爾打招呼，可是，當他細看清楚阿爾的舉動時，要說的話，又重新吞回肚裏去。

只見阿爾竟然用手拔起地下的野草，塞進咀裏，咀嚼得津津有味，就似乎已經很久沒有吃過這種美味的東西一樣。

阿柱瞠目瞪着阿爾，心中有說不出的恐怖感，不由暗忖：「這厮究竟是什麼東西，又不是一條牛，好端端的，怎麼會吃起草來？」

但見阿爾吃得那麼專注，也不想出言喝止他，便耐着性子的往下看，他想知道，阿爾吃完草之後，又會做些什麼驚天動地的事來。

那些草似乎很難塡得飽阿爾的肚子一樣，但見他那樣吃完一根又一根，大約過了半句鐘左右，才停止繼續再吃，不過，阿爾吃飽草之後，沒有什麼特別的動作，只是躺在地上，任由風沙在他的臉上亂刮，閉上眼睛，大約是就這樣席地而睡。半晌，阿柱見到阿爾已一動也不動，他就不動聲息的，退出了廢園，此時，也再沒有找相好的興趣了，他要將剛才所見到之事，趕快的回去告訴別人知道。

×　×　×

才踏入店舖裏，阿杜興奮的笑容，在見到洪文甫鐵青的臉色時，就僵住在唇角裏。

「洪掌櫃，我……」在正德樓做了七年的阿杜，對洪文甫的性格，自然了解得十分清楚，故此看到對方鐵青的臉色，就已知道，洪文甫正在盛怒之中。

「哼！現在是什麼時候了？生意就快會旺起來，你這厮居然乘我不覺之時，躲懶去了。」洪文甫的聲音，是極之冷峻。

「掌櫃，我出去見到一個人，他……」

阿杜正待解釋，但洪文甫已不由他說下去，就搶着道：「我不管你見到誰？你識趣的，就馬上滾進厨房幫手，還賴在這兒幹什麼？」

「不，有一件奇怪的事，我一定要告訴你，掌櫃的，我在廢園裏，又見到昨天那厮。」阿杜為了讓洪文甫息怒，雖然被駡，還堅持的說下去。

果然，洪文甫聽到他如此一說，神色一呆，連忙就問：「眞的，就是那個阿爾嗎？」

「正是！」阿杜看見洪文甫表示出好奇，立即就將自己在廢園中所見的情形，繪聲繪影的說了出來，「掌櫃的，你說說，這個阿爾究竟是怎麼一回事，好端端一個人，怎地會偷偷躲起來吃草；再說，他的樣子好怕人，臉上透明沒半點血色，眞猜不透，他是怎麼的來頭？」

洪文甫對阿杜的話，彷彿充耳不聞，他沉默的，定神地在思索，半晌，他忽然自語，又像是跟

阿杜說道：「他一定是不敢再來白吃，他是沒有錢的。」

「哼！就算是沒錢，也不是吃草這麼笨！」阿杜很不以爲然的說。

「哼！」同樣的，洪文甫也冷哼一聲，就冷峻的說：「他才不是笨，他是天性淳厚。」

被搶白的阿杜，沒趣地退下，還走不到兩步，洪文甫的聲音就响起來：「且慢！」

阿杜只得站住腳步，聽洪文甫的吩咐：「這兒的功夫，你不用幹了，立即替我到那個廢園去，將阿爾這年青人帶來這兒。」

「什麼？」阿杜將眼睛睜得大大的，一副迷惘又不解的神色。

「還不快去，」洪文甫喝道。

見到老板發怒，阿杜只得闔上咀巴，蹣蹣的就走出了店門。

× × ×

當阿杜再到廢園去時，阿爾早就不知所蹤，待他返回正德樓之後，就給洪文甫結結實實的罵了一頓。

尤其是關於阿爾吃草的事，因爲找不到阿爾，所以洪文甫連一個字也不相信，倒認爲是阿杜外出偷懶，胡亂謅的藉口，大吹螺法。

捱了一頓臭罵，這天阿杜幹活，自然是正正經經，不過，他的心裏，卻暗地發了個誓，假如被他找到阿爾，他絕對不會再放過他。

在正德樓打烊之後，阿柱洗了澡，若是平日，洗澡後就立刻上床，但今天，他却了無睡意，老是想着白天見到的事，以及被捱罵的滋味。

翻來覆去，越想越不是味道，正待爬起來如厠，忽地後堂洪文甫所居的房間，起了一種輕微的步聲。

阿柱所睡的床，是店堂裏的桌子湊合而成，而他所躺的位置，恰巧就是對着洪文甫的房間，這時他將眼睛眯成一條細縫，就見到洪文甫高大的影子，剛剛掀起門簾，步了出來。

爲免再與洪文甫碰頭，平白又遭他嚕囌，阿柱就決定，暫時不起來，心裏念着，洪文甫多半也是往如厠去。

豈料，洪文甫所走的方向，竟是自己的床前，嚇得阿柱連忙將眼睛閉起來。

才剛剛閉上眼，就聽到洪文甫的聲音响起來：「阿柱，阿柱：：」

阿柱本來想立刻就跳起來，忽然有個感覺，洪文甫平時呼喚自己的聲音，跟如今並不一樣，此刻他雖然是叫喚自己，但那種聲音，却是唯恐自己會被嚇醒似的體貼。

就在阿柱猶疑着，考慮自己應否站起來之時，忽地，他聽到洪文甫的脚步巳經移開，隨即，他就聽到店門打開又關闔的聲音。

「奇怪！洪掌櫃這麼晚了，還要外出？」阿柱心中暗忖，待聽得四下沒有其他的聲音，迅速就爬了起來。

店前空蕩蕩的，阿柱自門縫中往外瞧，就見到洪文甫瑟縮的背影，冒着寒風沙，快要走到街的盡頭。

强烈的好奇心，油然而生，阿柱也毫不考慮，披了件衣服，也打開大門，隨着洪文甫所走的方向，追踪而去。

當拐過另外一條街，阿柱的視綫，再度可以捕捉到洪文甫的背影時，他的心中，又有了另一個念頭：「洪掌櫃要上那兒去，他剛才叫我，其實是要試試，我是否睡熟．他是要瞞着我出去，哼！想不到他平時故作正經，原來也是滿肚子的狡計，我偏要看看你上哪兒去？」

阿柱與洪文甫的距離，始終是一丈左右，他是在鎮上長大，就算是閉上眼睛，也可以認得出方向，此時，阿柱跟了幾步，已經看出，洪文甫所走的，正是往廢園的路。

「奇怪，半夜三更，他到廢園幹什麼，呀？一定是想找阿爾了！」阿柱在心裏向自己說道。

果然，來到廢園，洪文甫脚步也沒有停，就直走進廢園裏去，阿柱待洪文甫的影子，步入草叢堆中，本能的也邁開脚步，準備跨進園內。

「不，不能進去，園裏周圍都是野草，也不知道掌櫃走到那兒，萬一我胡裏胡塗闖進去，與他撞個滿懷，說不定掌櫃惱羞成怒，狠狠的駡我一頓，反正，廢園只有一個出口，不如我躲着等他出來好了。」阿洪心裏說道。

當下，他選了一棵槐樹，就隱身在樹後，反正，樹後仍然可以將整個廢園看得清楚。

初時，阿柱以爲，自己只要等一會兒，洪文甫就會再走出來，豈料，等了一盞茶時候，又再是一頓飯時候，連人影也沒有見到一個。

「莫非他們眞的碰頭，就算是碰了頭，這兒風勢大，爲何不回店裏再說！」阿柱心念一轉：「夜已經這樣深了，掌櫃不會在裏面發生意外吧，」

好幾次，阿柱都忍不住想衝進廢園，到最後，當他決心要衝進去時，就見到洪文甫垂頭喪氣的走出來，爲什麼說洪文甫垂頭喪氣呢？因爲阿柱見到他不斷用手擦眼睛，醒鼻涕，顯然是哭泣過一樣。

當阿柱見到，洪文甫所走的方向，正是往店舖走時，才猛然醒覺，自己一定要趕着回去，免得被掌櫃發現自己的跟踪，當下，他連忙抄近路，飛也似的，搶在洪文甫的先頭，回到店舖。連鞋子也忘了脫，阿柱就縮進被窩，剛將被蓋好，店門再度打開，洪文甫已經走進來了。

×　　×　　×

一宿無話，次晨，阿柱跟往常一樣，鷄鳴之後就起來了，剛打掃着店堂，洪文甫就自內堂走出來。

「掌櫃，早！」阿柱說話之時，十分留意地注視洪文甫，但覺得他眼睛微微腫起，昨夜顯然是眞的哭過。

「早！」洪文甫無神無氣的應了一聲，就道：「今天我打算不開舖了，你可以休息一天。」

在正德樓幹了這些年，從沒試過這樣的事，阿柱驚異得張大咀巴來，半晌才問：「掌櫃，爲什麼不做生意，你不舒服嗎？」

洪文甫的眉皺了一下，道：「是的，你出去玩一天吧！」

「掌櫃，要不要替你找個大夫？」阿柱非常懷疑，因此故意試探問道。

「不用，我躺躺就好了，」洪文甫勉强地回答，也不等阿柱再有什麼表示，就逕自走回自己房間去。

目睹洪文甫的背影在內堂消失，阿柱逕自向自己道：「哼！獃子才相信他是生病，要是昨晚我不知道你鬼鬼祟祟走出去，或者我還會被你騙倒的，現在我已經發現你的秘密，我會相信你的話才怪？」

當下，阿柱決定留在店內，監視洪文甫的行動，等了一句鐘左右，果然見到洪文甫又走出來，這時，他已換了衣服，而且穿上了一雙走遠路的鞋子。

洪文甫似乎沒料到阿柱仍在店內，不禁錯愕的叫道：「怎麼你還沒有出去？」

「外邊風太大，我不打算出外，對了，掌櫃，你不是有點不舒服嗎？何以還走出去。」

「我：：有點事，到外邊找個朋友，」洪文甫回答得十分勉强，當他說完之後，像逃避什麼似的，匆匆忙忙就要走出門去。

待洪文甫離開，阿柱就自語道：「哼！瞧你鬼祟樣子，一定是出去幹什麼見不得人之事，我非

要隨着去看個究竟不可！」

雖然，洪文甫已走了一會兒，但鎮上誰都認識他，阿柱只要稍爲一問，不費吹灰之力，就知道洪文甫向郊野那邊走去。

於是，阿柱加快了脚步，不消片刻，在鎮口附近，就見到洪文甫的背影了，當他發現洪文甫的背影時，却不禁一呆，因爲同他走在一起的，赫然竟是那個怪人阿爾。

「哈，他們竟會走在一起，究竟幹什麼呢？」阿柱此時的好奇，已經到了頂點。

也不顧得被洪文甫發現的危險，阿柱加快了脚步，將自己與洪文甫的距離縮短，但見他們越走越深入，很快的，就走入了森林，來到了一個古木參天的地方。

阿柱還來不及思索洪文甫的動機時，驀地裏，在前面的阿爾，竟發出一聲驚呼，大聲叫道：「你：：你知道：：：」

洪文甫這時已站住了脚步，他一隻手抓着阿爾，就道：「你是認得這兒，阿爾，你正是從這裏逃出來的，對嗎？」

有古樹掩護身體，阿柱距離他們很近，所以，他們的舉動和說話，都可以看得清楚，聽得清楚的。

只見阿爾的面色，驚愕得不得了，他顫聲的說：「我：：：我不明白：：：」

本來一向面色慈和的洪文甫，剎那間變得猙獰，令人害怕的另一面。

「阿爾，我知道的當然比你多，我只是不明白，你何以還會活着？當我帶你來到這兒，證實你眞的是從這株大樹的地下逃出來，你知道我會怎樣做嗎？」

阿爾對洪文甫的話，顯然並不是全然了解，他只是呆望着洪文甫，無限迷惘的搖搖頭。

不過，站在暗裏的阿柱，却看得十分清楚，洪文甫的目光中，已經流露出殺機，當阿爾傻兮兮的搖着頭時，洪文甫却從腰間，掏出了一柄匕首來。

匕首才一出現，洪文甫就將它向阿爾胸膛插去，眼見阿爾立刻就要死在匕首之下，說時遲，那時快，阿柱已經撲出，飛身就將已落在阿爾面前的匕首奪過來。

洪文甫是做夢也想不過，在這寂靜無人的地方會忽然跑出一個人來，但殺機已露，就如箭已在弦，不可不發，迅即，他已跟阿柱糾纏在一起。

畢竟，阿柱還是個年輕力壯的小伙子，糾纏之間，只聽到一聲慘叫，繼而血花四濺，兩個糾纏的身子分開來。

但見阿柱手持匕首，像呆了一樣，望着面前胸膛染滿鮮血的洪文甫，緩緩地倒了下去。

手上的匕首丟落地上，阿柱蒼白着臉色，將洪文甫抱在懷裏，急道：「掌櫃，我不是有心的，我：：我立刻揹你回去找大夫……」

阿柱的一刀，顯然已將洪文甫的肺葉刺穿，但見洪文甫搖着無力的手，劇咳了好一會，才道：「不：：用了，我這是自作自受，是報應。」

「掌櫃，掌櫃！你……」

沒有讓阿杜再說下去，洪文甫用手指着呆若木鷄站立的阿爾，斷斷續續的說道：「你知道他是誰？他就：：是我老婆的私生子。」

就算要阿杜再猜一百次，他也不會想到，洪文甫與這個怪異的年青人，竟然有如此不尋常的關係。

「他……當年，我發現自已的老婆，與人通姦，並且已經懷有孽種以後，我又恨又妬，預早在這大樹底下，挖了一個地洞，誘我那不貞的妻子來到這兒，就把她埋在地洞裏，準備將她活活的困死，沒想到，她竟然沒有死去，還生下這個雜種來。」

「掌櫃，你怎麼知道阿爾就是：：」從阿爾近乎透明的臉色，從他的不懂人語，阿杜已相信了八成，只有在地下生活的人，才會如此。

「是他這身衣服，當年這套衣服，是那賤人親手替我縫的，我爲了把這賤人忘得乾淨，當日把她埋在地洞，就連這衣服也埋掉，沒想到：：」洪文甫說到這兒，一陣劇咳，終於，沒把話說完就嚥了氣。

放下了洪文甫的屍身，阿杜還有許多不解的地方，他費了許多唇舌，用了許多手勢，終於，從阿爾的身上找出了答案，今天兩人在一起，却原來是洪文甫昨夜在廢園所約，當年洪文甫的妻子被埋在地下，合該是她命大，在她掙扎着不斷向前挖土之時，竟挖至附近的一棵古樹，那古樹有個根

洞，如指頭般大小，使她能够呼吸空氣，自此她賴吃樹根爲活，終於生下了阿爾來。

他們母子倆在地下生活了多年，一直到阿爾五歲左右，母親才死去，要不是阿爾吃盡了那古樹根，樹枯已倒下，阿爾也不可能輕易挖開樹下的泥土逃生出來。

當阿柱完全了解這宗慘劇時，已是夕陽西下，他呆望着面前的阿爾，心中一片惘然，就連他自己也想不到，他一直敵視阿爾，到頭來竟救了他的生命，上天安排，往往是令人無法置信的。

頑疾

秋風送爽，省城的秋天，是一年裏最舒服的季節，雖然一早一晚，已經要蓋被，但在白天，還是穿一件單衫，就可以到處走了，反正，不會再出汗就極之舒服了。

龍津路的王家，在這個仲秋的晚上，屋子裏團團的圍滿了人，每個人的臉色，十分凝重，王家少奶奶，更是面靑唇白，點點珠淚盈在眼眶，差點沒有流下來。

「妳還站着發呆？瞧着自己的丈夫這麼辛苦，還不過去給他抹汗？」

一個尖銳的聲音，將王家少奶奶從迷惘中牽回現實來！她抬起頭來，目光就接觸到站在她對面那個鐵靑色面孔的婆婆，頓時，全身不由自主機零零的打了個寒顫。

連忙垂低着頭，走近床邊，在床沿坐了下來。

看了床上的丈夫一眼，王家少奶奶勉强地說了一句：「你覺得怎樣了？」

躺在床上的，是王家三代單傳的少爺王伯誠，他大約才廿三、四歲的年紀，由於他自幼體弱多病，全身瘦削，沒有幾両肉似的，特別是此刻，目光散渙，眼睛深陷，額上臉上全是豆大粒汗珠。

「討了妳這樣的媳婦，眞是倒了八輩子的霉，妳瞧妳這副死樣子，他是妳的丈夫，妳別當他癆病，連碰也不肯碰他一下，哼！怪不得討妳進門三年，連屁也沒放一個！」王家老奶奶尖銳的聲音

又响起來了。

緊緊地咬着唇，對這些責備，她似乎早已習慣，不是嗎？打從她的父親將她嫁入王家，三年以來，自己的婆婆，無時無刻不在敵視、仇恨着自己的。

而她自己，何嘗又不在仇視王家的每個人，包括她的丈夫王伯誠在內！

王伯誠雖然是個四肢俱全的人，但却是半死不活似的，一年裏面，難得有十天可以起來的，而且，王伯誠是個自小被父母寵壞的人，對待自己的妻子，亦如婢僕一樣，有事無事大呼小喝，種種苛刻的虐待，更不足爲外人道，王家少奶奶對他，從來就沒有感情。

此時，她勉强自床邊拿起了一塊汗巾，就給王伯誠抹汗，正當她動作時，王家老奶奶的尖銳聲音，又再响起來：「你們瞧瞧，這是什麼媳婦，自己的丈夫辛苦得這樣，她完全沒有關心，叫她替丈夫抹抹汗，你們看看，她那副死樣子，還比要她做什麼粗工更委屈呢。」

「老太婆，妳閉上咀可好？」終於，王家老爺王康忍不住開口了，不過，他並不是主持正義，他的話反比妻子說得更刻薄：「妳吵又有什麼用？誰教我們倒霉，討了這麼一個掃帚星進門，我們待伯誠好轉點兒，替他多娶個人回來吧，眼下我們先出去，讓伯誠歇歇。」

房間裏的人總算散去了，待屋裏的人完全走光，王家少奶奶的淚水，再也忍不住，珠串似的墮下來。

「妳哭什麼？爹娘駡錯了妳嗎？哼！我還沒有死，妳這樣愛哭，是不是存心想哭死我？」躺在

床上，不住冒汗的王伯誠，歇斯底里的向妻子罵道。

「我哭我的，你別無理取鬧好不好！」沒有轉過頭來，王家少奶奶只是委委屈屈的說。

「潘少瑛！你別在這兒臭美，待我的精神好點兒，我不會放過妳的！」王伯誠一字一字，非常怨毒的說。「來，過來給我抹汗。」

原來，王家少奶奶的閨名叫作少瑛，這時她被丈夫叱喝，勉强抹掉了淚水，就過去服從他的命令，三年以來的經驗讓她知道，自己就算不服從，到頭來王伯誠會嚷得全屋都知道，那個時候，吃虧的還是自己。

已經是可以蓋被的日子，也不明白，王伯誠怎地全身冒汗，才剛抹乾，汗水又像泉湧似的，看過不少大夫，診斷的結果，總說是脾虛腎虛，吃了不少藥，但從來沒有效果，反正每年一過中秋，三幾天後，這個症狀就來了，直到冬天，這個怪病似乎更厲害，三年以來，王家的人也已習慣，雖然是痛惜王伯誠的健康，但反正他一年、兩年都是如此，又不會因此而死去，慢慢的，他們就不再像以往那麼着急。

每年到這個季節，王伯誠發起這個病來的時候，整天都躺在床上，就似是專心一意發汗一樣，而在這段時候，他的脾氣比平時還要壞上幾倍。

所以，每年入秋後，潘少瑛所受的折磨，其實並不比她的丈夫要少！

× × ×

夜深人靜，屋子裏的人，全部熟睡了，甚至臥病在床的王伯誠，在喝了大量的水之後，也都入夢了。

只有潘少瑛，白天捱了公公婆婆的罵，在這午夜時份，感懷身世，獨自在對窗垂淚。

一天的時刻裏，只有夜靜，她才可以舒服一點，只有這段時刻，才是眞眞正正的屬於她，她能夠想一些自己的事，能夠想想久別的家人！

此刻，她想着遠在鶴山家鄉的娘親，假如她的母親，曉得自己的女兒，在這兒受盡別人的淩辱及折磨，不知會多難過，她又想到，去年秋夕，她想歸寧一次，看看闊別兩年的母親，而遭受奚落和拒絕時，她的淚水，又忍不住珠串般流下來。

正自悲泣時，驀地，床上的丈夫叫起來：「少瑛！少瑛！妳在哪兒！」

盡管心中老大的不情願，她還是走到床邊：「什麼事？又要喝水嗎？」

但見滿身大汗，如在水中撈出來的王伯誠，兩隻深陷的眼睛，冒出了一種異樣的，興奮的神色來。

「快！快出去把那個人找進來，只有他！只有他才能治好我的病！」王伯誠叫着，目中異樣的光芒更盛。

日夕相處，對這個半死不活的丈夫，潘少瑛有深刻的認識，她從來也沒有見過，王伯誠會是如今的樣子，尤其是他的眼睛所迫射出來的光芒，又是駭人，又像是垂死的人之廻光反照。

他咀裏所說的話，她更連半句也聽不懂：「你說些什麼？是不是又做夢了！」對方撥開。

潘少瑛一邊說，一邊握起手巾，就要給王伯誠抹汗，可是，她的手還未觸到王伯誠的額，就給

「妳這是幹什麼？我叫妳去把人請進來，妳還不馬上去！」王伯誠躺在床上，氣急敗壞的說。

「我不曉得你說什麼！三更半夜，你要我去找誰？」潘少瑛放下毛巾，冷漠的說。

「你作反了，我的話妳也敢不聽？什麼三更半夜，他不就在街外嗎？快請他進來。」

對潘少瑛來說，王伯誠的話，簡直是語無倫次，干脆的，她就從床邊走開去，不再理會王伯誠的話。

「妳別走開，妳……聽聽，外邊那人又在叫我們了，妳聽聽！」王伯誠眼見潘少瑛走開，又急又怒，但忽然之間，極之緊張地向潘少瑛叫起來。

初時，潘少瑛只覺得丈夫說的，全是夢話，但見到他神色緊張凝重，一點也不似開玩笑，不由得也動容了，可是，她留神靜耳去聆聽的時候，却是什麼也聽不到。

「去呀！妳還站着幹什麼？還不快去把那個人帶進來？妳聽不到他說，我們把門關住了，他不能進來嗎？」王伯誠又在旁邊叫道。

「你是太倦了，外邊根本就沒有人叫，就算眞的有，這兒離街外那麼遠，怎可能會聽到有人在叫！」潘少瑛冷冷的回答，雙脚動也不動！

「妳這個狠毒的女人，妳明明知道，只要找到那人進來，我就有一綫生機，妳故意不肯帶他進來，哼！妳是存心希望我死去的！」

王伯誠的無理取鬧，三年來潘少瑛早已習慣了，她一句話也不反駁，就當壓根兒是沒有聽到一樣。

「娘呀！你們快進來，快點進來！」王伯誠見到妻子不理睬自己，忽地直扯喉嚨的叫喚。

整個王家，在這麼一聲尖叫下，全都甦醒，迅速的，王伯誠夫妻的房間，就堆滿了人……

× × ×

站在黑夜的街頭，潘少瑛的淚水，隨着陣陣的秋風，簌簌的飄在地上。

在公公婆婆衝進房間之後，她已知道，她的噩運是逃不了，果然，當他們在聽了王伯誠的投訴後，不可理喻，就將她推到夜靜的街頭，要她去尋找那個可以治得了丈夫的怪病的人。

黑夜的龍津路，別說行人，連鬼影子也沒一個，身上穿着單薄的衣服，在這秋夜裏，陣陣秋風吹來，潘少瑛冷得直發抖。

現在她才了解，躺在溫暖的被窩裏，是多麼幸福的一件事。

「找不到那個貴人，妳別想再踏進家門。」婆婆森冷的聲音，還在耳邊响着。

「我能上哪兒去，他們是存心要把我趕出來的！什麼貴人？我可以往那兒去找？」潘少瑛恨不得一頭把自己撞死，或許她來到這個世界上，本來就是還債的，還前生罪孽的債。

站着總不是辦法，緩緩地，潘少瑛就挪動脚步，心裏是空蕩蕩的，連她自己，也不知道要上哪兒去？

當她面對漆黑，洶湧的河水時，她才曉得自己竟在不知不覺之中，走到了長堤，滔滔的正是珠江的江水。

就算傾盡了珠江的水，可以冲得掉她的凄苦嗎？活在這世界上，她本來就是一無所有。閉上眼睛，潘少瑛在片刻之間，決定了自己的命運！

雙脚一屈，就要縱身跳下去，在這千鈞一髮之際，一個陌生，自己從沒有聽過的聲音，在背後响起來：「妳爲什麼要死！」

本能的嚇了一大跳，潘少瑛回頭一望，就見到背後站着一個，穿着學生制服，大約廿三、四歲的年青男子，在微弱的月色下，他臉上輪廓分明，那雙烱烱有神的眼睛，凝視自己的時候，充滿了關情！

在這夜靜無人的長堤下，忽然邂逅這麼一個英俊，而又年青的男子，潘少瑛刹那間忘記了自己的苦境，一顆心却忍不住噗通噗通地劇跳起來。

「姑娘，究竟有什麼不愉快的事呢？我在妳背後跟了妳許久，我發覺妳似乎有些不能解决的事情，螞蟻尙且貪生，姑娘就算是有再疑難的事，也不該想到輕生！」

這個年青人一番關懷的話，令剛止了淚的潘少瑛，眼淚又忍不住簌簌而下。

本來，在這個世界上，她覺得沒有一絲溫暖，但此刻她却忍不住，將自己的不幸遭遇，與及今夜的事，盡數向那個陌生的年青人投訴。

「這事眞的太荒唐了！」年青人以同情的目光，凝視着面前這個可憐的少婦。

「他是無中生有，他們是故意找一個藉口，把我趕走的。」潘少瑛悲哀欲絕的說。

「姑娘，妳不用太難過，我可以帮助妳。」

「哦？」潘少瑛驚異地抬起頭來，望着那年青人，腦海裏忽然想到一些可怕的事，自己太相信這個陌生人了，如今夜深無人，萬一他要對自己不規矩，那更是掉盡黃河的水也洗不清。

當那年青人見到潘少瑛畏縮地退後了幾步，似乎立刻明白她心中所思，遂和顏悅色的說：「妳誤會了，我眞的是存心想帮妳的忙，我可以隨妳回去，反正尊夫不過說聽到街外有人呼喚，可以治好他的病，他並不知道，那個人是怎麼副模樣，我可以冒充那人，姑娘便不用在街頭流離浪蕩。」

「這不大好的，先生，我很感激你的好意，不過，王家的人，每一個都是厲害貨色，你這樣冒充，萬一這只是他們要趕我走的一個計謀，那你就會吃很大的虧！」潘少瑛焦急的說。

「不怕的，我有信心，就算他們眞是知道我是冒充，我也有辦法對付，姑娘，事不宜遲，妳就帶我回去吧！」年青人滿懷信心的說。

× × ×

就連潘少瑛自己，也不明白，自己何以會那麼大胆，聽從那個年青人的獻計，眞是把他帶返土

家來。

或許，因為這個年青人給她無限的信心，又或者，她早已徬徨無主！

可是，到了門口，潘少瑛的心，就跳得很厲害，她緊張得連叩門也忘記了，反是剛才始通姓名的年青人古勝新，逕自伸手去叩門。

很快就有人打開了門，門裏出現的是王家的男傭人阿錦，他見到潘少瑛時，極之高興，就道：「少奶奶，你終於回來了，老爺與奶奶在裏面急得團團轉，少爺他……他已昏過幾次，情況好危險啊！」

王伯誠入秋後，有個冒汗的症候，但長久以來如是，從未見過發生什麼危險，如今自己才出去半夜，竟然有這樣的突變，雖然，潘少瑛對這個半死不活的丈夫，沒有什麼感情，但乍聽了阿錦的話，也是結結實實的被嚇了一跳，連忙就往屋內奔去。

「哼！妳回來了，我們叫妳去找的人呢？」才跨進房門，婆婆的冷峻的聲音就响起來。

「我……」潘少瑛被喝，整個人都發抖了。

「我就是了。」古勝新不知在什麼時候，已逕自走了進來。

「你就是我兒子要找的人？你眞的能救得了他？」王老爺上下打量着古勝新，他的口氣，顯然對古勝新是充滿了懷疑。

古勝新的神色比王康更冷，他斜視了潘少瑛一眼，從她蒼白的面色可以看出，她驚得自心中抖

出來。

「你們既然不相信我，我可以立刻離去，反正，你們兒子的死與活，對我來說是沒有任何影响的。」古勝新說着，就要回身往外走。

「且慢！」王康叫了一聲，轉過頭來，就向媳婦問道：「這位先生可是能夠醫治伯誠的？」

接觸到王康如電的眼光，潘少瑛趕忙低下頭來，她不知道自己該點頭，還是從實招出？

「究竟是與不是？妳是死人，聾的？幹什麼不答？」王老奶奶在旁喝道。

「是的！」把心一橫，潘少瑛終於不顧一切地點頭。

「請隨我來。」王康雖然對古勝新的身份，仍舊半信半疑，但人既然已經來到了，即管讓他看看。

床上的王伯誠，已經昏厥，他的全身混濕，汗水像溪流一樣，別人見到他這個情形，還不覺得怎樣，但潘少瑛却忍不住驚呼起來。

她才出去半晚，王伯誠的變化，居然如此之大，出門之時，他的人雖然瘦，雖然全身冒汗，但畢竟還似個人樣，但如今，躺在床上的王伯誠，全身肌肉一下子完全收縮了，皮膚雖然是充滿了汗水，却是龜裂的，唇上，臉上，到處的皮膚都裂開，露出裏面的骨頭來。

潘少瑛實在不明白，何以自己才出去半天，就變得如此嚴重，像王伯誠此刻的樣子，顯然離死不遠，就是華陀再生，要救活他也不容易。

想到這一層來，她更驚慌了，盡管古勝新進門以來，一直是裝得很像，但萬一王伯誠過不了天亮，一命嗚呼，王康夫婦，必然不肯罷休。

她恨不得立即開口，就解釋這件事，只要能擺脫得了王伯誠死後與彼等沒有關連，她寧願此刻受點責罵。

可是，潘少瑛還沒有開口，古勝新已搶先說話了：「哈！別人治不了他，我可有把握，若找別的大夫來，我保證他活不到天亮。」

王康夫婦自是見過世面，經歷過大風浪的人，他們當然明白兒子的急怠，如今聽得古勝新這般說法，半驚半喜，忙問：「什麼辦法？」

古勝新沉吟着，眼睛向房間裏的人游視一周，却又什麼話也不說。

這可急煞了王康夫婦，剛才的氣燄早就收斂起來，帶着可憐兮兮的口氣問：「先生，究竟有何辦法，請你說出來吧，天色已不早了，很快就要鷄啼！」

古勝新不徐不急的，就從口袋裏掏出一張紙出來，王康夫婦見狀，立刻又道：「這張紙就可以治得我的兒子？你：：你不用替他診脈嗎？」

不回答他倆的話，古勝新逕自吩咐：「把房間的燈熄掉，拿盒火柴過來。」

幾曾聽過治病要關燈的？王奶奶又有話要說，可是，王康畢竟見識多廣，他已開始明白，這個古勝新不同尋常的人，立刻就向媳婦道：「快拿火柴來，並且把燈關掉，快！」

潘少瑛聽了吩咐，就依言去做，頓時，房間變得漆黑一遍，氣氛也變得十分緊張。

「大家千萬不要說話。」黑暗裏，衆人都聽到古勝新嚴肅的聲音在道。

雖然，每個人的心頭都是充滿了疑問，但是，沒有人敢在這一刻發出聲响，屋子裏靜得連一根針掉在地上，也可以聽得清清楚楚。

「咯嚓」一聲，火柴亮着了。

衆人屏住氣息，凝視着古勝新，着亮了火柴，就以火柴去燃燒剛才他從口袋裏掏出來的紙條。

至此，衆人都知道，古勝新所掏出來的，一定是靈符，而心裏最爲吃驚的，要算是潘少瑛了。

初時，她一直以爲，古勝新是個見義勇爲，存心要幫自己的青年學生，如今見他這些舉止，顯然，他就是王伯誠要自己去找的人。

但若古勝新就是那人？何以自己跑到街上的時候，他又不立刻現身，偏要弄得自己幾乎跳河求死，他才出現？

事實上，潘少瑛也沒有時間多想，因爲在這個時候，古勝新已燃亮了他手上的靈符。

燃燒的靈符，火光映在古勝新的臉上，只見他的面色青幽幽的，神態更有種說不出的恐怖。

但見古勝新握住燃燒着的靈符，就伸手往床上昏迷的王伯誠面上去照。

本來王伯誠所躺的地方，十分黑暗，如今，古勝新以靈符一照，大家就見到，王伯誠的全身，竟伏着無數一寸來兩寸高的小鬼。

每個小鬼都是青面獠牙，在火光一照之下，那些伏在王伯誠身上的小鬼，全都掉了下來，迅速間，就消失得無影無踪。

靈符照到王伯誠身上每一處，每一處的小鬼都消失了，直到靈符燃燼，那些小鬼就完全消失無踪。

若非是親眼目睹，屋裏的每一個人，都不會相信自己會見到如此詭秘的情形。

在靈符燃燼，房間又回復了剛才的黑暗後，古勝新的聲音又响起來：「現在可以着燈了。」

當燈亮了之後，王康夫婦首先見到，王伯誠身上的汗水完全消失，而他的呼吸亦恢復了暢順，顯然，他的生命不再有危險了。

「先生，眞的謝謝你，你果然治好了犬子。」王康此刻已明白古勝新是個非常人，對待他的態度，跟以前完全不同了，「請過外邊休息，用茶。」

「不必了，我要走了。」古勝新態度仍然淡漠。

「先生，何以我的兒子，身上有那麼多的小鬼呢?」王家奶奶把握着時機，就向古勝新詢問。

「令郎命裏犯邪，那些小鬼是吸盡他身上的水份，以修練成道的，若無靈符火光照着，他們才不會消失，你們只是凡人，肉眼當然看不到。」古勝新道。

「但……為什麼每年總是到了這個時候才這樣?而且往年他雖然也是拚命的出汗，却也沒有今次那麼危險?」王家奶奶又將心中其他疑問，一股腦兒提出來。

「這層難怪你們不明白，這羣小鬼，全是在盂蘭時候，悄悄從地獄溜了出來，不再回去的，他們到了入秋之後，就到處去找像令郎這種身子孱弱的人來對付，前年、去年，大概來找他的小鬼，不及今年的多，所以令郎才僥倖的過得了！」

聽了古勝新這番詳細的解釋，他們才總算完全明白，雖然，他們再三懇求古勝新留下，但古勝新仍舊堅持立刻就要離去！

在臨走前，古勝新却道：「這一次，令郎的健康，應該可以從此好起來了，但你們得留心，若是他再犯病，一定會比先前更厲害，你們切記切記！」

剛放下的一塊心頭大石，在古勝新這番話之後，又再重新浮上來，當王康夫婦，懇求古勝新留下居址時，古勝新却微笑着道：「我是個居無定所的人，這次來給令郎驅鬼，純粹是彼此有緣，假如令郎與我，眞的有緣份的話，下一次，可能我們還會見面的。」

拋下了這段說話，古勝新就揚長而去，片刻之間，走得無影無踪。

在這個時候，鷄啼聲亦已在遠處响起來了。

× × ×

古勝新的話，當眞比金科玉律還要靈驗，自從那夜後，王伯誠的身體，眞的是一天一天的健康起來。

在過去，王伯誠身體瘦弱，不能吹風，不能進補，站起來走兩步，也就頭暈脚軟，脾氣也急躁

非常。

可是，自從古勝新那夜走了之後，他的胃口，比前好了，初時每餐只能進半碗飯，漸漸能增至一碗，本來只剩下皮包骨的身子，如今也生出肌肉來，在屋中走動，也不會片刻就覺得疲勞了。最難得的，王伯誠的健康，日復一日的好轉，他的壞脾氣，亦日復一日的收斂，往日，動不動就與潘少瑛爲難，把他作爲發洩的對象，但如今，與潘少瑛有說有笑，雖然談不上恩愛，但是亦已漸漸生出了感情。

這是潘少瑛自入王門之後，唯一的一段平靜而稍爲安樂的日子，就是王康夫婦，以前瞧媳婦不順眼，大部份的原因，也是爲了兒子的關係，如今王伯誠的身體，已經好轉，脾氣亦比前要好，很少再發脾氣，所以，王康夫婦亦不大管潘少瑛了。

眼看冬盡秋來，王伯誠的身體，也一天好上一天，而且還起來帮忙妻子打點家中的事，準備過新年。

一切都是那麼的如意，潘少瑛在厨間親手與下人炸油角，而王伯誠則在大廳裏，指揮着下人打掃，夫婦倆分工合作，極之寧靜。

正當潘少瑛在炸着油角時，忽然，下人金貴就匆匆忙忙的進來，向她說道：「不好了，少奶，少爺的病又發作了。」

潘少瑛聽了，立刻就嚇得連手上的筷子也丟在地上，他望了金貴一眼，才道：「爲什麼⋯什麼

病又發作！」

「我們剛才在客廳，依他的指揮清掃，忽然，少爺滿頭大汗，隨即就昏倒了。」

未等金貴把話說完，潘少瑛巳經飛也似的，向自己的房間走去。

只見王伯誠巳躺在床上，明明王伯誠白天還是好好的，此刻却是臉色蒼白，全身渾濕，就像剛從水中撈出來一樣，而且，喘息得十分厲害，就像很辛苦似的。

「伯誠，你覺得怎樣了？」潘少瑛焦灼的問，她的目光，流露出關懷的神色。

「快：：找上次那個人來！」呻吟中的王伯誠喊道。

潘少瑛心裏抽搐，那個古勝新是個行踪飄忽的人，急切間，自己如何能找到他？以前，自己跟王伯誠還沒有感情的時候，還不大着緊，可是如今：：

「少瑛，你：：求妳：：快替我把他找來：：」當潘少瑛在發呆之際，王伯誠又叫起來。

「好，我馬上就去，馬上就去！」爲了安丈夫的心，潘少瑛應了一聲，只得步出房間，心中却暗暗叫苦，人海茫茫，教她上何處去找？

才步出房門，就見到金貴帶着古勝新匆匆忙忙的走過來，這下子，潘少瑛簡直是喜出望外，甚至忘記詢問，金貴在何處將古勝新找來？

「古先生，快：：他又發病了。」

古勝新的態度，仍舊與上次一樣的從容，在衆人的簇擁下，走進房間。

但見他低下頭來，看了床上的王伯誠一眼後，寬闊的眉心，忽然皺了起來：「唔！大家都出去吧！」

「出去？」潘少瑛不解的問。

「正是，這次比較棘手，所有人都要出去，免得我在作法的時候分神。」古勝新不徐不急的說道。

× × ×

時間一分一秒的溜去，站在房門外的人，都是十分的焦急，尤其是潘少瑛，雖然人在房外，一顆心早已飛進房間內去。

「爲什麼這麼久也沒動靜，不如走進去看看。」此語一出，站在旁邊的王老奶奶就道：「千萬別造次，大概正在施法，妳胡亂闖進去，發生什麼事之際，妳負得起這個責任？」

低垂下頭，潘少瑛不敢做聲。

房內靜悄悄的，依然未見打開，站在外邊的潘少瑛，關心丈夫的病，簡直巳急得如熱鍋上的螞蟻，一刻也不能等了。

靈機一觸，從天井穿過去，可以進入房間，她不動聲息，趁着王康夫婦舉頭探望之時，就退了開去，以飛快的脚步，走進天井。

門沒有關，輕而易舉就推開了，從房後轉出來，正想看看丈夫的情形。豈料，不看尤可，一看之下，尖聲地叫起來。

却說在房門外的王康夫婦，等得十分心焦，絲毫也不發覺媳婦悄悄的退去，而突然聽見一聲尖叫，面面相覷。

「發生了什麼事？」

「好像是媳婦的叫聲！」

王康作出了主意：「不管怎樣，快進去看看。」

當王康夫婦破門而入，房裏的情形，同樣是令他們倒抽一口涼氣，甚至說不出話來。

古勝新沒有影子，而他們的媳婦，却倒在床邊，額上穿了個大洞，鮮血汩汩而下，已是不久人世了。

「發生了什麼事？」王奶奶連忙抱着地上奄奄一息的潘少瑛，驚慌的問。

「奶奶……我……悄悄進來，見到那個……古……勝新，原來他才是眞的小鬼，他伏在伯誠身上，拚命舐他的汗……」潘少瑛十分吃力的說。

「那個古勝新呢！」王康在旁問道。

「我不知道，他將我推倒在床邊，一幌眼……就不見了踪影……」

「怪不得，金貴無端在門外碰到這厮，原來他是早有所謀，要進來害……」

「還說什麼，快看看兒子怎樣吧？」王奶奶又驚又急向丈夫說。

床上的王伯誠，乾癟得像個老人一般，甚至連身子也縮小了，潘少瑛畢竟是遲了一步，雖然她也犧牲了自己的性命，但還是救不了丈夫。

一時間，王康夫婦再也壓抑不住，放聲大哭起來了。

當初，要不是他們迫潘少瑛把古勝新引來，王伯誠的性命大概還可以拖延，但如今……

抬花轎

故事發生在以前的廣州市，那時候，主要的交通工具，還是靠人力抬的轎子。以晚上來說，大沙頭及東堤一帶，轎夫最多，因爲這附近妓寨林立，姑娘們出條子，嫖客們過訪，都極需要這種交通工具，轎夫們留在此地，不多不少，都會有點生意，尤其是入夜之後，這兒的生意更是特別的佳。

高占源與李品奎都是從韶關下來省城做生意的年青商人，離家日久，自是難免寂寞，因而在入夜後，多往這兒作些消遣。那夜，兩人自大沙頭一家叫萬青樓的妓寨，打過茶圍，出來之後，李品奎意猶未盡，一邊走，一邊對他的同伴說：「老高，聽說省城的『師姑廳』，裏面甚是風光，現在時刻尙早，咱們去逛逛好嗎？」

高占源對李品奎的提議，毫不感興趣，說道：「別攪我，面對那些光頭的女人，我連隔夜飯也要吐出來。」

「聽說小北有間若思庵，很是出名……」

李品奎的話還未說完，高占源已打斷了他的話，說道：「別作孽了，我現在肚餓，不若到大三元宵夜去，好嗎？」

李品奎見同伴沒有興趣，只好打消了他的齷齪念頭，恰巧前面有頂轎子，他就向蹲在地上的兩個轎夫道：「喂，去大三元！」

豈料，那兩個轎夫，對生意的上門，毫不起半點勁，只是懶洋洋的道：「先生，找別人吧，咱們收工了。」

高占源見到那兩個轎夫的態度，心裏很氣，就道：「你們怎麼了？你以爲我們付不起錢。」這一次，兩個轎夫干脆不做聲了，李品奎又待發作，就有兩頂轎子走過來，其中的轎夫，爭着打開轎門，請他們上轎。

「豈有此理，也沒見過這樣的人，難道我們的錢是腥臭的？」李品奎上了轎子，還在氣吁吁的說。

「先生，你不知道了，阿旺跟阿壽兩人，每晚到了這個時刻，都不會再接生意了！」在前面走着的轎夫，忽然答腔。

「爲什麼？」

「每一夜，差不多這個時刻，他們就開始要抬花轎了！」仍在前面走着的轎夫又道。

「抬花轎？」李品奎呆了：「晚上去抬花轎？」

抬轎的轎夫只是笑着，對李品奎的話却不接腔。

倒是李品奎却被勾起了好奇，又向剛才開口的轎夫問：「爲什麼會在晚上抬花轎？我雖然不是

省城人，倒也知道，整個廣東省，也沒有地方是晚上出嫁的風俗，你們不是騙人嗎？就算眞是，也不可能每個晚上抬花轎，難道省城晚晚有人嫁女？」

李品奎一口氣將自己心中的疑團道出，但前後的轎夫，仍然沉默，不肯再開口，就當李品奎心裏氣悶時，驀地，他見到剛才那兩個不肯做高占源生意的轎夫，竟已抬着一頂花轎，經過自己的身邊。

這下子，李品奎再沒有話說了，顯然，給自己抬轎的轎夫，並沒有欺騙自己。

來到大三元之後，三杯到肚，李品奎壓根兒就忘記將這件怪事告訴他的同伴。

× × ×

隔了幾天，一夜，高占源與李品奎，應一個布商之邀，在十八甫那邊的文昌赴宴，宴會後，兩人一起出門，正待緩緩的散步，返回彼等的住處時，忽然，他們見到，一頂由兩人抬着的花轎，在面前經過，雖是黑夜，高占源却認得，那兩個人抬花轎的轎夫，正是前幾夜不肯接載自己的愜個。

「喂，阿奎，你瞧瞧，這兩個轎夫，不正是前幾晚那兩個混蛋嗎？」

「是呀，他們眞的又抬花轎。」李品奎猛然想起上次的事，心不在焉的說。

「奇怪，誰會在三更半夜迎親？我才是頭一回見到有人半夜三更抬花轎的。」

「聽其他的轎夫說，這兩個混蛋東西，叫做阿旺和阿壽，他們眞的是每個晚上也抬花轎的。」

李品奎冷冷的回答。

「有這種事！」

當下，李品奎就將自己上次聽來的話，詳詳細細說與高占源知道。

高占源聽了同伴的話，亦挑起了好奇，他與緻勃勃的說：「反正沒事，我們隨着他們後面，看看花轎到底抬到何處？」

李品奎當然沒有異議，於是，兩人眞的隨着花轎的後面，悄悄地跟着，花轎走過叢桂新街，然後就直入叢桂西街，花轎在街角一間古老大屋前停住，兩個轎夫將轎子擱下。

李品奎與高占源躲在一邊，看得十分淸楚，那兩個轎夫將花轎擱下之後，就蹲在地上，過了片刻，兩人將花轎抬起來，瞧着來路回去。

在花轎擱下來之時，他們看得十分仔細，花轎裏並沒有人走出來，而那間古老大屋，亦無人出來觀看花轎的來臨。

目送兩個轎夫，將花轎再抬回去，高占源忍不住先開口了：「喂！你說說，這兩個轎夫，究竟弄什麼玄虛？」

「我曉得才奇？」李品奎說：「這兩個混蛋，簡直就是瘋子，三更半夜，將轎子抬來抬去，你說他們爲的是什麼？」

高占源回憶了一下剛才的情形，忍不住又道：「我懷疑，他們抬的轎子，裏面根本是空的。」

「這就更荒唐了，他們爲的是什麼？力氣沒處可用？半夜抬頂轎子，隨街亂跑？」李品奎說話之時，翻着眼睛。

「阿奎，難道你沒有發覺，我們一直跟踪那頂花轎的時候，那乘花轎是左右的盪來盪去，若是裏面有人，他們又怎能抬得這樣輕鬆？」

「那就教人百思不得其解了。」李品奎聳着肩，就對同伴說：「夜了，無端跟踪了兩個瘋子一夜，我很睏了，回去吧！」

高占源見到空無一人的街道，亦不禁失笑起來：「眞的，我們白白浪費了半夜，什麼也追尋不出。」

兩個人於是往住處走去，當然，他們的話題，仍然集中在今夜的怪事上。

× × ×

偶然有一天，高占源自己外出，經過下九路時，見到一頂花轎停着，乍眼望去，這頂花轎，似曾相識，呆了一呆，恍然大悟，那正是自己與李品奎曾跟踪了半晚的那頂花轎。

想起當夜的事，高占源巳忍不住好奇，就向蹲在花轎旁邊那個吸着竹筒烟的漢子問：「老兄，怎麼這兒有頂花轎！附近不似有人辦喜事，也沒見到張燈結綵。」

吸烟的漢子望了高占源一眼，說道：「是沒有人辦喜事，這頂花轎天天都擱在這兒，晚上才會有人來抬。」

「來抬的是阿旺和阿壽嗎？」

「是呀！」吸烟的漢子答道：「他們已經這樣晚晚抬花轎，抬了幾個月了。」

「晚晚？爲什麼？」高占源脫口而出就道。

吸烟的漢子，閉上咀巴，不再理會他們的話。

「到底是甚麼原因，老兄，你可以告訴我嗎？」高占源似乎不知道那老漢不理睬自己，是另有深意，還在繼續的追問。

「我不知道，你別追問了，」那漢子晦氣的說着，一面站起來，走回他的家裏去，給高占源一個閉門羹。

高占源望着那頂擱在路邊的花轎，心頭的好奇簡直到了極點，他是個生意人，眼光是精明的，那吸烟的漢子分明是知道阿壽跟阿旺，每晚抬花轎的原因，只不過是不肯告訴自己而矣！

這時，四下已無人了，高占源要打聽花轎的事，亦再無法打聽，但是高占源對那頂花轎，引了起無限的好奇，所以他走近花轎，不由自主仔細的打量。

花轎就是花轎，與其他花轎完全一樣，也是描紅漆金，外表美侖美奐，高占源在花轎周圍打量了好一會，終於忍不住了，打開花轎門。

花轎裏面，空無一物，占高源望了一眼後，就有說不出的失望。

入夜，高占源找着李品奎，在外邊吃飯，當然，他將今日所見的事，一五一十告訴李品奎，

李品奎聽完，心中產生的好奇，不在於他的朋友之下。

「我看這件事必然有古怪，我很有興趣，要知道阿旺他們到底攪什麼鬼？」李品奎說。

「我想了整個下午，只想到一個原因。」高占源沉吟了大半天 才道：「他們每晚丢下了生意不做，老遠的將花轎抬來抬去，會不會是他們借着花轎作幌子，其實在做些見不得人的買賣。」

「你是指他們走私？」李品奎叫起來。

「這是唯一的可能。」

「我看不是這原因。」沉吟了一下，李品奎才道：「你忘了嗎？那天晚上，從文昌出來，我們不是跟踪過阿旺他們，他們將花轎抬到叢桂西街的古老大屋時，若是他們眞的有什麼勾當，爲何沒有人出來接應，何況，花轎裏似乎是空空蕩蕩的，不似放進了什麼私貨。」

「你說的也有道理。」

當下兩個人沉默的吃菜，但驀地，高占源又開口了：「我認爲這還是有可能的。」

「爲什麼？」

「也許，他們發現了我們的追踪，所以故意讓我們什麼也查不出來。」

「唔，你說得對！」李品奎拍了一下額前，又道：「哏，你有沒有興趣，今晚再去跟踪這兩個人？」

「再去跟踪？被他們發現了，該怎麼辦才好？」高占源望了這個伙伴一眼，就躊躇起來。

「傻瓜，現在我們是知道那花轎擱在下九路，我們今晚在差不多的時間，先躲在那兒附近，待他們出發了，我們就隨着他們尾後，看他們究竟鬧什麼玄虛？」李品奎興緻勃勃的說。

「好，就這麼辦！」高占源也被挑起來。

× × ×

入夜，高占源跟李品奎兩個人，提早吃完飯，就趕到下九路去。

高占源老遠就見到那乘花轎停在路邊，於是，就與李品奎擇了一個僻靜的角落，隱藏起來。

李品奎站了半個鐘頭，心裏十分緊張，一邊喃喃自語，道：「怎麼還不來？怎麼還未有人影的呢？」

「你別心急好不好？他們一定會來的。我們耐心等待一下吧！」高占源答。

兩人正在說話時，李品奎就見到遠遠的有兩條人影走來，當下他立刻就問道：「會是這兩個人嗎？」

根本不用高占源回答，因爲那兩個人巳走到花轎旁，就算夜色巳暗，但李品奎和高占源仍然一眼可以看出，這兩個人正是轎夫阿旺和阿壽。

兩人十分緊張，連大氣也不敢透一下，立刻就屛住氣，目光盯視着兩人。

由於兩人躲在暗處，阿旺及阿壽對有人窺視，渾然未覺，兩個人也沒有說話，却分別走往花轎的前後，就將那乘花轎抬了起來。

當花轎抬到距離李品奎二人隱身之處兩丈之遙，他就向高占源打了一個手勢，於是，高占源與他一同現身，悄悄追在花轎的背後。

「你看看，他們今晚把花轎抬到哪兒？」高占源悄悄問李品奎。

「他們才剛出發，天曉得他們上哪兒？我們小心跟着他們，遲早一定知道的。」

爲怕阿旺等發現，這一次，高占源二人比上次更爲小心翼翼，他們始終與花轎保持兩丈多的距離。

走了幾條街後，已經熟悉了廣州市街道的李品奎，忍不住心頭的詫異，就叫起來：「喂！你看到了沒有？」

「看到什麼？」

「你難道還沒有發覺，他們所走的路，似乎又是到西關去！會不會又是去叢桂新街的古老大屋呢？」李品奎有點緊張的說出來。

「也許有可能。」

兩人當下不再交談，更加小心的隨着花轎。

當阿旺和阿壽走向叢桂新街時，李品奎兩人心裏已經雪亮了，因爲他們都十分清楚，由叢桂新街一直往下走，就是叢桂西街了。

果然，他們半點也沒有料錯。

花轎眞的走入叢桂西街，也眞的停在上次的那間古老大屋之前。相視一眼，李品奎兩人已經心照不宣，他們分別隱在不同遠近的兩間房子門前，監視那兩個轎夫的舉動。

但見阿旺及阿壽，都蹲了下來，瞧他們的行動，似乎只是在地上休息，他們甚至連花轎也沒望一眼。

那間古老大屋，緊緊的關着大門，連半條人影也沒有，而那乘花轎擱在那兒，也是半點動靜都沒有。

約莫過了一句鐘左右，阿旺及阿壽又站了起來，重新將花轎抬起，往來的地方走去。待他們走得遠了，李品奎及高占源兩人，趕快的又聚在一塊兒。

「莫非今次他們又發現被跟踪？」高占源抓着李品奎，很疑惑的問。

「沒可能的，我們今次這樣小心，」李品奎說着，臉上出現憤憤不平的神色，「老高，你有沒有發覺轎子空空蕩蕩，他們抬轎時，也不見得很吃力。」

「對，我也有這種感覺，他們似乎是很輕鬆。」高占源是極之同意李品奎的分析。

「我有個辦法，我們現在追上前去，借故要叫轎，看他們怎樣？必要時，我們打開轎門，看個究竟。」

「這怎麼可以？他們抬的是花轎，天底下間，那有男人坐花轎的道理？」

「你別這樣死心眼，我們不是眞的要坐花轎，我們可以裝作喝醉了酒，而且夜色那麼暗，我們就當自己沒看淸楚那頂不是普通轎子，不就行嗎？」

「好！我們追上去。」

× × ×

「喂！老兄！你們等等。」

當阿壽和阿旺正轉入太平路時，背後一聲呼喚，使兩人不由自主停了脚。

「先生，有什麼事嗎？」開口的是在前面抬轎的阿旺，他很詫異有人在這個時候出現。

「我要到寶華路，你們送我去。」那個說話的人，被另一個人扶着。

「先生……」

「別嚕囌了，」扶着剛才說話的人，插咀道：「你們沒看見嗎？他喝醉了，快把轎停下來，你們好好的送他往寶華路。」

不用說，這兩個人，正是李品奎和高占源，李品奎扮那個喝醉了的人，而高占源扶着他。阿旺與阿壽，每天接送不少客人，顯然，他們一點也不認出，這兩個人正是上次跟他們發生過不愉快事的人。

「先生，這是一頂花轎，怎可以載你。」阿壽用爲難的口氣說道。

「花轎不是轎嗎？」高占源道：「你們瞧，他已經醉得不能走路了。你們就走一趟吧！」

阿旺與同伴相視一眼，對這兩個攔路的人，似乎連一點辦法也沒有。

最後，阿旺又開口了：「先生，我們這頂花轎坐着人，又怎能抬你的朋友呢？」

李品奎和高占源暗地打了個眼色，他們當然可以聽出，這兩個轎夫，不過是故意推搪，主要的還是阻止他們途攔嚕囌。

這時，扮醉酒的李品奎，故意打了個酒呃，又推開高占源的扶攙，逕自衝到花轎前面。

李品奎這下舉動，嚇得那兩個轎夫連忙異口同聲的呼喝：「喂！你這算是什麼？不是跟你們說過，轎子裏有人嗎？」

李品奎干脆當作聽不到他們的呼喝，咀裏喃喃地說：「我再也走不動了，我要坐轎回家。」

咀裏說着，人已用迅速的動作，拉開轎門

當李品奎將花轎門拉開之時，整個人都呆了，旣說不出話，表情也是說不出的錯愕。

高占源的好奇心，也不下於李品奎，所以他趕快的衝上來，然而，當他往花轎內望時，他的表情，不會比李品奎好得多少。

阿旺與阿壽並沒有說錯，轎子裏早有人坐。

花轎裏坐着的，當然不會是個男人，而是個穿着鳳冠霞珮的新娘子。

「對不起！對不起！」高占源一邊說，一邊輕輕扯着李品奎的衣服，要將他拉開。

就算李品奎與高占源的臉皮再厚，碰到這樣的情形，也不好意思再面對阿旺與阿壽，他們兩人

飛也似的走開，似乎還感覺到，兩個轎夫正以幸災樂禍的目光，瞪着他們的背脊。

× × ×

這一夜，李品奎與高占源都是垂頭喪氣。

次晨，二人在大同喝早茗，自自然然的，話題又昨夜是的事。

「眞倒霉，我做夢也想不到，花轎裏眞的有人，」李品奎一邊撫玩着茶盅子，一邊說道。「可不是嗎？當時我見到你拉開轎門的情形，也眞的吓了一跳，我還以爲你遇了什麼邪？」

無精打采的，咬了口叉燒飽，李品奎道：「可不是邪門嗎？那有人晚上出嫁的？」

高占源喝了口茶，才道：「算了吧！本來這件事就跟我們一點關係也沒有，誰教我們多事，偏要管人家，以後我們再不追踪就是了。」

李品奎的個性，可跟高占源全不同，他拍了一下桌子，就道：「哼！就這樣算了，給兩個轎夫作弄，我可是無論如何不會服氣，我發誓，這件事我非要管到底，我決定跟他們泡上了。」

搖着手，高占源忙勸道：「何苦呢？這件事情，其實跟我們一點關係都沒有 我們跟那兩個傢伙，無怨無仇，只怪我們太多事了。」

李品奎對高占源的力勸，完全聽不進耳內，他說道：「你這人太老實了，你也不想想，三更半夜，怎會有女子出嫁的？就算有，怎會就只有一頂花轎那麼孤孤單單，連儀仗也沒有，這分明是作弄咱們。」

「也許一處鄉村一處例，你如何能够說得那麼肯定？」高占源不以爲然，反駁友好的話。

「就算是雲南的土著，迎親嫁娶，也有他們的繁文褥節，何况是廣東省，又有廣州市。阿源，你太天眞了吧？」李品奎頓了頓，呷了口茶，才繼續說：「依我想，這兩個轎夫大概認識你遇見的漢子，那漢子告訴他們，有人打聽他們的事，因此他們故意裝下這個洞，讓我們昨夜踩下去。」

「你的意思是——我們見到的新娘，也是那轎夫等人，故意作弄我們？」

「當然。」

「不可能吧！」

「怎麼不可能？這是唯一的可能才對。」李品奎剔着牙，目光流轉好一會，忽地興奮的說：「我有辦法了。」

「辦法？」

「是，一個報仇雪恨的辦法。」李品奎壓低了聲音道：「我們今天黃昏，在別人都在家中吃飯的時候，我們悄悄將花轎搬走，看他們往那兒去找？」

「但這麼大的一頂花轎，我們抬到那兒去呢？」高占源簡直對李品奎的計劃匪夷所思，「怎麼辦？我們又不是抬慣轎的轎夫，貿貿然偷了人家的花轎，如何處理？」

「這個嘛……」李品奎一下子也被高占源的話問得愕然，他只是一時報仇心切，根本就沒想過把人家的花轎偸來之後，如何處理？

「算了吧！」高占源乘機就說，「旣然如此，我們索性收手了吧！我們跟那些轎夫本就沒怨沒仇，和他們鬥氣，平白只是辱沒了自己的身份。」

「不成！這口氣我是無論如何嚥不下去。」

「但我們實在沒法處理那頂花轎，你想想，花轎的面積這麼大，又摺不起來，又無法收藏，咱們何苦自己找些累贅？」

李品奎聽高占源的話，忽然想起了一個辦法，他立刻就道：「我們根本不用傷腦筋，我已有個現成的好辦法。」

「什麼辦法？」

「山人自有妙計，今晚日落時，你且隨我來」

×　　×　　×

當高占源和李品奎，混身是汗回到家中，還未開門，高占源就道：「我現在還在担心，老李，你也是太大胆了，偌大的一頂花轎，竟然扔進珠江裏，我眞怕會被人發覺，那可能會犯上官非。」

「放心吧！我們進行時，正是人不知，鬼不覺的。」李品奎笑了一下，又道：「我現在想象一下，那兩個傢伙今晚發現花轎失了踪，眞不知是副怎麼樣子的咀臉？」

高占源搖了搖頭，本來，他一直反對李品奎的做法，也不知爲什麼原因，竟然會陪他一齊瘋。

當下，他開了門，就要走進廳裏，當他們見到廳裏的一件龐然大物時，心裏不由嚇了一大跳。

大廳當中，正擱着頂花轎，花轎上的裝飾，還淌着一滴一滴的水珠，赫然，這頂花轎，正是他們剛剛扔進河裏的那一頂。

「爲……爲什麼……？」

高占源望着李品奎的面無人色，自己的驚慌，不在李品奎之下，何況這下突變，他自己也無法解釋。

正當兩人欲回身離開時，花轎的門忽然打開，一個身穿鳳冠霞珮的新娘子走了出來，看她身上的衣物，亦全是水淋淋的，彷彿是剛從水裏走出來的一樣。

「妳……妳……」

「妳不是那晚坐轎的新娘？」李品奎驚叫起來。

一個冰冷，令人不寒而慄的聲音，自覆蓋着的紅羅帕內傳了出來。

「你們幹的好事。」

李品奎與高占源二人，聽了這話，簡直是嚇得屁滾尿流，飛也似的，一起奪門而出。

× × ×

入夜，從下九路到叢桂西街那段路途上，一定會碰到兩個抬花轎的人。

無論好天下雨，無論春夏秋冬，他們每晚在同一時刻，都會抬着這頂花轎在路上走。

這兩個轎夫，正是李品奎與高占源二人。

省城裏大部份人都知道這件事，尤其是那些做轎夫的，沒有生意時，老是將這件事掛在咀邊閒聊。

「阿旺與阿壽兩個，不知走了什麼運，居然碰上了這樣的寃大頭，他們抬了幾年這頂鬼花轎，好不容易找到兩個轉膊的人，你們說他是不是走運。」

「這兩人眞是活該倒霉，他們太好奇了，聽說他們還敢將花轎扔進河裏。」

「龐家這新娘子也是可憐，她一生盼望可以嫁趙家的公子，偏是那少爺負心，騙了她的身子，不肯娶她，難怪她死了之後，化作厲鬼，也要找人帮她抬花轎到龐家，龐家的人爲了這事，嚇得連叢桂西街的大屋也不敢住，好好的屋子，現在積滿灰塵蛛網——」

「當初，阿旺與阿壽怎會被這女鬼纏上？」

「他們也不是像那兩個寃大頭一樣，去開花轎的門，結果以前被鬼纏的轎夫可以得到轉膊。」一個年老的轎夫道：「這事已有十多年了，花轎也轉了不少轎夫，但當初第一對抬花轎的轎夫，都已死掉，究竟當年他們又是如何給女鬼纏上，誰也查不出來。」

這些事，李品奎及高占源後來也知道了，可惜巳經遲了一步，他們如今只有盼望，再有兩個像他們這樣的寃大頭，那麼他們就有機會將抬花轎的任務轉移到他人膊上。

（完）

名作家馮嘉精心傑作
奇俠司馬洛
闖龍潭破虎穴，一顯身手







環球出版社發行